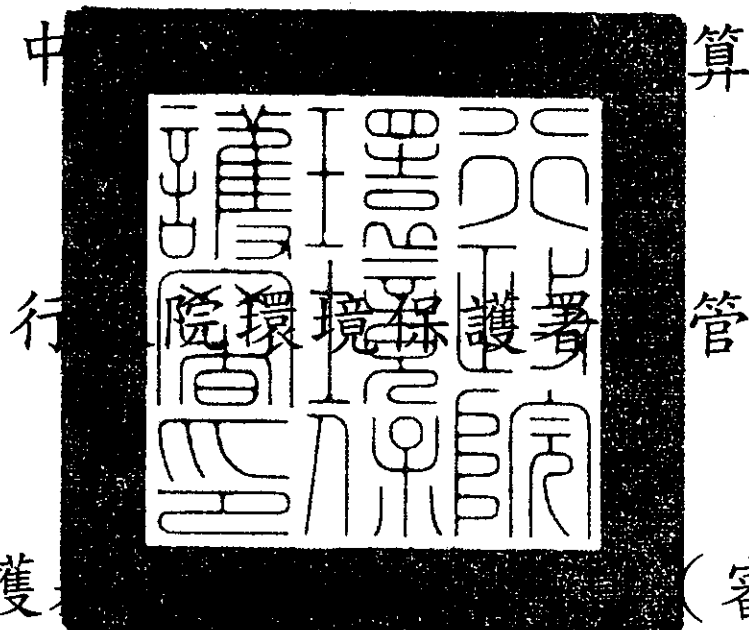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105年 1 月 1 日至 105年 12 月 31 日)



環境保護

(審定本)

(非營業部分)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編

環境保護基金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105年度

一、總說明	1~20
二、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決算表	22~23
2、現金流量決算表	24
3、平衡表	26~27
三、附屬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30~31
2、基金用途明細表	32~45
3、固定項目增減情形表	46~47
4、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48~49
5、所屬分決算單位來源、用途及餘絀概況表	50~51
6、用人費用彙計表	52~53
7、員工人數明細表	54
8、主要業務計畫執行績效摘要表	56~57
9、各項費用彙計表	58~59
10、管制性項目及統計所需項目比較表	60~61
四、分決算表	
1、空氣污染防制基金分決算表	1-1~1-53
2、資源回收管理基金分決算表	2-1~2-47
3、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分決算表	3-1~3-55
4、水污染防治基金分決算表	4-1~4-35
5、環境教育基金分決算表	5-1~5-39
6、溫室氣體管理基金分決算表	6-1~6-35

總 說 明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壹、業務計畫實施績效：

環境保護基金為防制空氣污染、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整治土壤與地下水污染、防治水污染及推動環境教育工作，建立污染者付費制度，並達到資源永續利用，改善生活環境，增進國民健康及全民環境倫理與責任，提高生活品質之目的，以達到永續發展，依空氣污染防制法、廢棄物清理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水污染防治法暨環境教育法等規定，分別設置空氣污染防制基金、資源回收管理基金、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水污染防治基金、環境教育基金暨溫室氣體管理基金。茲就各業務計畫實施績效重點概述如下：

一.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 (一)執行固定污染源、移動污染源多項空氣污染管制及改善措施，初步統計全國一般空氣品質測站 105 年空氣品質指標大於 100 比率（對敏感族群不健康）為 19.4%，較 104 年 21.8%改善；而細懸浮微粒（PM_{2.5}）手動檢測自 102 年開始，全國測站 104 年年平均濃度為 22.0μg/m³，105 年初步統計為 20.0μg/m³，顯示推動空氣污染防制改善工作已有改善。
- (二)訂定「清淨空氣行動計畫修正計畫」已於 105 年 10 月 17 日奉行政院核定，將「清淨空氣行動計畫（104 年至 109 年）」執行期程提前至 108 年完成，並進一步提出「防制煙塵掃除 PM_{2.5}」行動措施，將從政府應變、全民改變、防制揚塵及管制排煙等四面向十大措施著手，強化固定源及移動源管制事項，持續召開「空氣污染減量督導聯繫會報」，整合各部會減量量能及地方減量資源，加速改善空氣品質。
- (三)修正直轄市、縣（市）各級空氣污染防制區，新增細懸浮微粒(PM_{2.5})項目防制區劃定結果，臺東縣列為二級防制區，其餘直轄市、縣（市）列為三級防制區，作為各級環保機關空氣污染防制改善目標。
- (四)105 年 12 月 1 日起實施空氣品質指標（Air Quality Index，AQI），整合空氣污染指標（Pollutant Standards Index，PSI）及細懸浮微粒（PM_{2.5}）指標之污染物項目，增加臭氧 8 小時值，加嚴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及懸浮微粒等項目，指標內容更完整，更能保障民眾健康。
- (五)辦理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逐批列管工作，研擬公告第二批公告場所（草案），加強追蹤查核已公告列管第一批公告場所，落實場所室內空氣品質改善。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 (六)達成氟氯烴（HCFCs）削減 90%消費量目標及核配管控作業，向聯合國環境規劃署臭氧秘書處申報 104 年度列管化學物質資料。
- (七)完成 105 年度全國空氣品質監測站網運轉維護及品保查核，確保年監測資料可用率達 96%以上，並維持光化測站、鹿林山、東沙島及南沙太平島背景測站、監測車等運作。參與國際環境夥伴計畫及空氣品質監測網絡，推動國際監測合作，促成我國監測技術與國際接軌。每天發布 2 次全國 7 個空品區及外島空氣品質與細懸浮微粒（PM_{2.5}）指標預報作業，適時提供訊息及新聞發布服務。
- (八)推動「高屏地區空氣污染物總量管制計畫」，定期召開總量管制監督與追蹤小組會議，已召開 5 次總量小組會議，定期追蹤掌握相關工作執行績效。已完成全數列管工廠（計共 616 家）排放量認可審查作業，認可排放總量分別為粒狀污染物（TSP）：1 萬 6,111 公噸/年、硫氧化物（Sox）：4 萬 9,384 公噸/年、氮氧化物（NOx）：5 萬 9,501 公噸/年、揮發性有機物（VOCs）：2 萬 2,069 公噸/年，約占許可排放總量之 6 至 8 成不等，已有效限縮既存工廠空氣污染物原許可排放量的上限。
- (九)完成修正發布「固定污染源最佳可行控制技術」修正公告事項第二項附表一、「公私場所固定污染源申報空氣污染防制費之揮發性有機物之行業製程排放係數、操作單元（含設備元件）排放係數、控制效率及其他計量規定」、「陶瓷業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等 3 項法規修正工作，訂定發布「空氣污染防制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及公告訂定「公私場所採行低污染性氣體燃料發電之電力設施或供應低污染性氣體燃料予電力設施使用之接收設施經審查核可之行為，免依空氣污染防制法處罰」，完成預告訂定「汰換旅宿業、醫院及大學燃油鍋爐補助辦法」及預告修正「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收費費率」公告事項附表，期透過行政管制之手段及經濟誘因方式，掌握污染源排放量並降低 PM_{2.5} 及其前趨物排放，鼓勵公私場所自願調整產能，降低污染排放，達成空氣污染物減量成效。
- (十)加強六輕等工業區污染源排放減量與改善作業，落實及追蹤「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管制及排放標準」法規符合度。統計督導地方環保局管制鍋爐燃燒高污染特性燃料許可申請案件審查核發情形，本年硫氧化物較前年減少 1,137 公噸/年、氮氧化物減少 4,093 公噸/年、粒狀污染物減少 395 公噸/年。督導地方環保局加強營建工程及其他粒狀物逸散源（含裸露地）污染管制及稽查處分工作，裸露地採行空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氣污染防治設施之面積較 104 年增加 2,399 公頃。督導地方洗掃道路 157 萬 5,870 公里，並鼓勵企業認養道路洗掃工作，認養長度達 341 萬 7,036 公里，改善道路揚塵污染情形。

- (十一)修正發布「淘汰二行程機車及新購電動二輪車補助辦法」，整合淘汰二行程機車、新購電動自行車及電動輔助自行車補助規定，並提高電動二輪車補助金額，以提升民眾淘汰二行程機車及購買電動二輪車之意願。
- (十二)105 年補助機車排氣定檢約 729 萬輛次，補助民眾換購電動二輪車約 7,326 輛及新購電動二輪車約 5 萬 7,602 輛，補助淘汰二行程機車 18 萬 8,318 輛。另進行西螺果菜市場電動蔬果運輸車新購或改裝補助，截至 105 年 12 月底止，有 79 輛電動蔬果運輸車於市場內運行。
- (十三)補助全國 15 縣市環保局 639 輛垃圾車加裝濾煙器，預計每年可減少 PM_{2.5} 排放 3.1 噸。
- (十四)增訂 108 年 9 月 1 日施行之柴油及替代清潔燃料引擎汽車排氣管排放空氣污染物標準及汽油及替代清潔燃料引擎汽車排氣管排放空氣污染物標準。
- (十五)完成新提報基地會勘、施工中輔導查核及後續維護管理追蹤考核約 150 處次空氣品質淨化區基地；修正空氣品質淨化區及育苗計畫申請補助原則及更新空氣品質淨化區網路平台資料。
- (十六)完成辦理 105 年度補助地方政府執行「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共補助 20 個縣市 81 個計畫；另持續進行 105 年度各地方執行空氣污染管制工作執行績效考評作業，提升地方政府執行各項管制工作品質，落實執行成效。
- (十七)賡續既有 114 個示範社區再訪視與低碳建構輔導，並借重其執行經驗帶動與整合鄰近區域，擴大低碳永續的推動效益。另實地協助 30 個社區執行低碳永續行動項目，包括如社區農園、雨水貯留利用、綠牆、魚菜共生系統、照明節能改善、智慧節電監控等，每年可節省 1 萬 5 千餘度電、減碳 8,178 公斤，也透過社區民眾共同參與，達環境教育之效。
- (十八)執行 105 年度「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推動計畫」，補助並輔導鼓勵村里、鄉鎮市區及地方政府報名參加，迄 105 年 12 月 31 日累計 3,129 個單位報名參與、744 單位經審查取得銅／銀級評等；且 22 個地方政府所轄之鄉鎮市區參與率均達 30% 以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上、村里參與率均達 25%以上，105 年新增獲得銅／銀評等單位計 257 個（目標至少 146 個），均達年度績效目標。另完成 96 個獲得評等單位之後續成果維護管理的現地查核工作。

二.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 (一)辦理「0800 資源回收免費專線服務」專案工作計畫，本年度共計處理民眾來電進線數約 15 萬餘通，其中專人接聽約 6 萬 5,000 通，語音系統約 8 萬 5,000 通。回復民眾語音留言共計 594 通，通報路邊廢車共計 2,287 件。回復民眾民意信箱留言共計 247 件。維護資源回收網頁即時性提供民眾資源回收相關資訊及服務。
- (二)辦理「大專院校學生資源回收體驗營北中南營隊」，發行資源回收電子報，並印製各種摺頁、海報等宣傳品及刊登各媒體宣傳廣告，捐助民間團體辦理宣傳活動共計捐助 54 案，參與活動人數約 6 萬 5,550 人次。
- (三)營業量申報輔導暨系統建置更新維護作業，本年度管理責任業者 2 萬 9,000 家次。完成新、廢登 4,811 家次之資料建檔、審查、輔導，以及第 1~5 期營業量例行申報、繳費、核帳作業 114 萬 8,000 筆。規劃修改 59 項系統功能，新增申報資料下載、查詢登入之作業系統與瀏覽器等 18 項系統功能。完成辦理責任業者說明會 15 場次，到戶輔導 117 家次。各類業者上線申請網路申報營業量作業，已有 2 萬 8,000 家次實際上線使用網路申報系統，網路申報率達 96.36%。
- (四)辦理責任業者營業量申報、繳費查核及查核稽催暨追蹤管制工作，完成責任業者營業量現場查核 3,747 家次。統計 105 年期間之歷年查核案件補繳金額約達新臺幣(下同)1 億 1,000 萬元。另截至 105 年 12 月底止，歷年累計查獲短漏申報業者約計 1 萬 8,700 家次，總短漏金額約計 59 億 4,000 萬元，經執行催收作業後，計有約 1 萬 8,100 家次辦理補繳，累計補繳金額約計 51 億 4,000 萬元，補繳率以家次計為 97%，補繳率以金額計為 87%。
- (五)本年度稽核認證工作，廢容器稽核認證回收量：45 萬 3,964 公噸，廢乾電池稽核認證回收量：4,128 公噸。廢機動車輛稽核認證回收量：56 萬 1,956 輛。廢輪胎稽核認證回收量：10 萬 8,815 公噸。廢鉛蓄電池稽核認證回收量：7 萬 1,901 公噸。廢農藥容器稽核認證回收量：885 公噸。廢電子電器物品稽核認證回收量：255 萬 2,546 台，廢照明光源稽核認證回收量：4,686 公噸。廢資訊物品稽核認證回收量：289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萬 7,906 台。

- (六)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共補助設置資源回收貯存場 1 座、購置鏟裝機 15 台、地磅 1 台、汰換資源回收車 177 輛。截至本年度 12 月底全國資源回收率達 49.43%。本年度輔導全國 671 家資源回收業及 8,976 位個體業者（拾荒業者）參與資源回收形象改造工作。完成考核 104 年度執行資源回收工作績優執行機關，共分 3 組考核 22 個縣市環保局，並頒發 66 個績優獎項，各獲頒團體獎勵金 20-96 萬元不等，以有效提昇資源回收率。
- (七)補助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創新或研究發展計畫，本年度共核定 14 件申請案。部分計畫研發獲有綠色設計產品開發，另包括廢機動車輛、廢容器、廢液晶顯示器、廢輪胎、廢鉛蓄電池、廢 LED 家用照明光源、廢鋰電池等材質回收處理再利用技術研發及廢棄服飾材料再利用最佳化設計先期研究等多樣化成果，無論在培養研發量能、增加物質回收、開拓更高質或高價的再利用產品上，皆為推動資源永續循環利用之多元助力。
- (八)105 年度資源回收管理資訊系統(RRMS)新增功能建置整合暨維護專案工作計畫：維護（運）CCTV 即時監控及計量設備即時連線系統各項作業，提供即時監視系統平台服務及結合計量設備即時連線系統達資訊一致，並完成受補貼機構端設備盤點及自主管理現場輔導作業。新增建置 7 項主題式分析資料進階應用與服務平台系統功能，將關聯性資料整合性呈現，並使用圖像化功能加強統計分析及警示服務、辦理廢機動車輛報廢回收子系統之稽核認證管理、銀行單位等功能計 476 支程式，資料庫由 My SQL 轉換為 MS SQL 資料庫作業及資料庫轉移作業。持續調整提升現行 RRMS 系統之各項作業 80 餘項系統功能，包含提供統計資料、功能調整及資訊設備軟硬體設定等。協助辦理各項網路資訊安全作業及資訊設備管理維護。
- (九)105 年度廢機動車輛回收獎勵金審核執行專案工作計畫：辦理廢機動車輛回收獎勵金申請件審核、撥款事宜，計核撥汽車約 21 萬 5,000 輛及機車約 46 萬 2,900 輛，總計核撥約 67 萬 7,900 萬輛，金額逾 3 億 5,000 萬餘元。
- (十)廢機動車輛源頭減量分析規劃專案工作計畫：評析近年施行補貼費率之成效，據以研提推動回收業差別補貼制度及調整粉碎分類處理業補貼費率，同時檢討徵收費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率精進機制及配套措施。蒐集歐洲日本美國之廢車回收制度，評析透過費率誘因引入國內產業之可行性，並提出國內廢車回收法規修正建議。完成實廠拆解廢車並研提廢汽車、機車零組件合理重量，調查車輛材質變化趨勢及相應之原物料市場狀況，同時完成繪製產業關聯圖，估算整體產值。完成 ASR 檢測調查及提送分析報告，以瞭解 ASR 組成成分之分布及差異。另參考歐盟廢車指令，計算國內 104 年廢車回收成效。

(十一)廢容器課費與回收處理管理專案工作計畫：完成 50 家回收及處理業者成本調查。

依受補貼機構廠區環境管理及自主管理成效，規劃分級管理及差別補貼機制。提報 187 家疑似未登記責任業者，152 家為有效名單；完成 57 件疑似使用 PVC 附件商品調查，13 件為有效名單，並針對前述未登記責任業者提出查核精進建議。完成 50 場次回收處理業廢容器流布調查，計算 104 年廢容器流布回收率，並針對回收率異常材質研擬解決策略。完成 42 組廢容器附著含水率與附著雜質率及平板容器樣磚組成樣態調查，據以修正回收率；執行 4 場次廢紙容器併同廢紙採樣調查，估算摻入占比約 5.6%。

(十二)評估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之潛在金屬物料及回收管理體系輔導計畫：完成歐盟及

日本稀貴金屬政策文獻資料蒐集，並拜會國內供應端、應用端、再生端等業者及學者專家，掌握國內外稀貴金屬需求和現況。完成稀貴金屬含量高或單位價值高計 24 項家電及資訊產品優先公告評估分析。完成辦理臺美環境保護技術合作協定「國際電子廢棄物回收管理夥伴計畫」於馬來西亞召開之夥伴會議，交流近期電子廢棄物管理政策推動的進展與現況。配合「2016 臺北電腦應用展」、「2016 臺北 3C 電腦電器空調影音大展」辦理 2 場回收宣導，共計 2,265 位民眾參與，回收廢家電及廢資訊物品共 651 件。

(十三)廢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處理技術提升暨認證作業模式改善專案工作計畫：完成現

行稽核認證作業制度問題分析，並提出導入電子標籤管控，簡化作業程序方案，以及完成 2 場次實廠作業模擬，並經成本效益評估，結果顯示本方案具有正向效益。進行 6 項廢物品實廠整機破碎分選作業試驗作業，完成評估導入整機破碎處理流程替代人工拆解處理流程之成本效益，依實廠評估結果，整機破碎係為節省人工成本之營運處理模式，惟並無降低污染及提升資源再利用產值之效益。完成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15 家廢電子電器及廢資訊物品受補貼機構回收清除處理淨成本數據更新及估算，依據回收清除處理成本調查結果，檢討現行補貼費率與現況差異，並同時考量基金餘絀狀況完成廢資訊物品及廢 LCD 電視機補貼費率修訂及公告。提出廢電子電器及廢資訊物品回收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修訂草案建議。

(十四)研訂國內廢輪胎回收處理再利用環境效益管理指標專案工作計畫：實際盤查彙整計算輔助燃料、橡膠瀝青及熱裂解之碳排情形。綜整國內外環境指標，提出五種不同再利用之環境指標數據。以 1 噸廢輪胎作為比較基準，據以計算 101~104 年環境效益。以前述環境衝擊指標中的「環境成本效益」結合「市場需求量」所代表之環境效益，提出再利用廠之建議補貼費用。結合國內外輪胎製造關注環境議題、不同國家廢輪胎處理再利用情形及趨勢，依國內廢輪胎處理再利用現況，提出未來建議目標，訂定短中長期管理策略，期逐步提升廢輪胎管理之環境效益。

(十五)廢輪胎橡膠瀝青鋪面道路監測及工程應用推廣專案工作計畫：完成廢輪胎橡膠瀝青試鋪路段台 61 線西濱快速道路第 1 次半年期工程成效及環境監測作業，並分析監測結果評估各項成效。依國道高速公路局試辦路段實際需求，辦理設備試運轉測試拌合與鋪築技術指導作業，並提供廢輪胎膠粉採購規格及橡膠瀝青品質檢驗方式，具以完成國道 1 號廢輪胎橡膠瀝青試辦路段之現場鋪築。研提廢輪胎橡膠瀝青之推廣作業，建立短中長期推廣內容及方案。

(十六)廢鉛蓄電池回收處理體系調查分析暨費率檢討評估專案工作計畫：蒐集美國、日本、大陸、韓國等國家法規、制度及回收處理技術等情形，研析比較優劣差異，建構適合本土化之發展模式。研擬分級補貼方式，鼓勵提升處理技術以增加產品含鉛比率。

(十七)廢乾電池及廢照明光源回收處理體系調查分析暨執行成效評估專案：完成 1 家廢照明光源處理機構處理之汞流布調查分析。完成協助 LED 照明光源徵收費率與補貼費率訂定作業。市售乾電池已完成 200 組乾電池採樣及送驗作業，市售照明光源部分則完成 50 組檢驗。建議調整緊密型螢光燈管及安定器內藏式螢光燈泡之「單位重量汞含量」。審核通過向本署申請符合適用綠色費率之鈕扣型含汞電池件數共有 148 件。辦理 104 年度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創新研發成果發表會。

(十八)105 年應回收廢棄物稽核認證制度精進及稽核認證團體監督查核評鑑專案工作計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畫：完成修正稽核認證手冊共通性建議版，紅外顯感測器、CCTV 影像合併器及 CCTV 智慧初階位移偵測，試辦廢照明光源 3 家受補貼機構遠端稽核作業，提供 8 項材質查核作業技術手冊，完成 7 場次監督作業相關會議、9 場次實廠觀摩作業、16 場次管制中心查核、8 場次評鑑作業、56 場次查核作業，及完成 105 年評鑑查核成果報告。彙整 104 年監督委員提出 5 項建議，皆已分別回饋至稽核認證作業手冊共通性建議版及稽核認證團體委辦案契約，以強化監督作業成效。

(十九)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管理輔導及受補貼機構申請案審核作業計畫：複查地方主管機關辦理登記（含變更）審查資料及系統登錄情形計 254 件次。完成修訂 105 年度「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輔導管制計畫」，督導地方執行機關完成 8,230 家次巡查，強化回收處理業管理。完成 4 場回收處理業法規輔導說明會與 2 場審核及管理作業實務講習會，加強業者對於應回收廢棄物相關法規之瞭解與遵行。完成 222 件受補貼機構申請案書面審查及 16 場現勘，增加回收處理管道。

三.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一)依法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進行申報審核、收入校核及統計作業，本年已核定申報案件 1 萬 7,000 餘件，實際徵收金額為約 9 億 2,000 萬餘元，完成 470 件現場查核作業維護整治費徵收公平性。另完成抽核整治費申報案件計 2,541 件、複核出口退費 41 件、工程及保險退費 64 件。另研析土壤及地下水基金收支運用政策，擘劃土壤及地下水收支運用後續政策方向，並推動申報全面電子化。

(二)完備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下稱土污法）進行相關法規增修訂工作，105 年度完成「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費辦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場址環境影響與健康風險評估辦法」、「土壤污染評估調查人員管理辦法」、「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整治目標公聽會作業準則」、「底泥評估結果審核及污染改善計畫核定要點」之增（修）訂及發布，並持續推動「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檢測土壤及地下水備查作業辦法」法規修訂。

(三)發動求償歸墊金額約為 1 億 3,000 餘萬元，相關求償費用刻正爭訟中，亦協助各級主管機關辦理求償及土污法相關實務作業爭訟案件約 43 件。

(四)為推動污染場址之風險評估管理及本土參數資料庫建立，選定 1 處工業區進行風險圖像試作、提出 8 項替代物種及生態篩選值建置方式、完成 4 次國民營養健康狀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況變遷調查資料蒐集、彙整 4 種國際組織常用土壤生物毒性試驗規範，並提出 3 項毒性試驗污染物項目。完成 2 場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環境影響與健康風險評估小組」委員會會議。另為強化本土風險評估所需毒理資料庫數據，完成第 1 階段既有化學物質 1 萬 0,914 案、新化學物質 925 案、新化學物質低關注聚合物事前審定 428 案。另辦理新化學物質及既有化學物質資料登錄宣導說明會 20 場次、線上宣導說明會 1 場次。

(五)為完善具污染潛勢之底泥管理，完成 104 處水體底泥之採樣計畫書及 50 處底泥申報結果審查，並辦理 1 處埤塘及其水源之灌渠水系調查示範，亦完成國內 6 條河川第 1 季生態調查，藉以掌握全國底泥品質現況。另完成 1 場次底泥檢測申報教育訓練會與 1 場次底泥法規調查及評估研習會。

(六)持續建置土壤及地下水品質管理決策支援系統，強化資料流通性、資料庫平台與介面深化，並依申報端、管理端、決策端及行政管理等架構，完備各類使用者面向，期提高人員業務管理及處理速度與品質。另在國土資訊系統推動方面，已產製 6 項土壤及地下水類地理資料、3 項環境地理資料標準制訂及 7 個業務性地理資訊應用工具發展。

(七)發展地下環境評估工具，規劃地下環境模式使用手冊基本內容方向，蒐集並彙整國內應用地下環境分析模式之污染場址 13 處，整合調校本土地下環境模式各模組功能，蒐集國內外模式審查制度執行架構，以規劃我國運用地下環境模式方向。

(八)進行全國高污染潛勢工廠調查，完成 1,056 家廢棄工廠環境場址評估作業，並篩選 39 家工廠進行查證工作，計 20 家超過土壤、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亦舉辦工業場址成果研討會及微電影徵選活動，有效推動污染預防及環保教育，並針對歷年執行成果取得臺灣智慧財產局 3 項專利證書。另持續針對運作中高污染潛勢工廠進行污染現況調查，依前年度 80 家運作中工廠環境場址評估結果，篩選 24 家進行查證工作，計有 15 家超過土壤、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亦展開第二期調查作業，完成 50 家工廠現勘作業。前述共計 35 家工廠超過土壤、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皆已移請地方環保機關依法辦理後續管制措施。

(九)推動工業區依土污法規定辦理申報備查作業，評析備查作業辦法執行成效，辦理抽查複驗作業，以加速各單位完備與提升備查數據品質及代表性，各目的事業主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管機關申報備查率已達 99.3%。另針對 7 處具高污染潛勢工業區辦理污染源調查工作，完成 400 家事業單位環境場址評估作業，並篩選 30 家進行查證工作。

(十)持續執行全國環境區域背景水質監測作業，作為預警效用，目前全國 453 口區域性監測井已累積有效水質資料達 2 萬 0,359 筆，並進行地下水水質評析工作及研擬建構臺灣地下水品質指標。另為掌握關切物質存在地下水中現況，挑選具潛勢區域，辦理地下水調查作業。

(十一)辦理全國重金屬高污染潛農地之調查與管制，完成評估分析 1,159 公頃污染潛勢，其中 41.6 公頃調查出農地受污染，已移請地方環保機關依法辦理後續管制措施。另完成新北市等 4 縣市污染農地約 57 公頃之食用作物剷除銷燬補償作業，並補助彰化縣、桃園市等 5 縣市進行污染農地污染改善，已完成逾 25 公頃污染農地改善工作。此外，與農試所合辦「農地鎘潛在危害農田管理試辦」等計畫，評估各種農藝方法降低作物重金屬吸收量效果。

(十二)持續進行全國事業地下儲槽系統防污設施及設備查核與查證工作，完成 380 處查核作業，並篩選 15 家進行查證作業，計有 6 家超過土壤、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已移請地方環保機關依法辦理後續管制措施。另為完成全國地下儲槽系統防污設施及監測設備法規度符合確核作業，針對餘 501 處事業完成確核。另持續辦理全國污染案件之應變調查、查證工作，完成 7 件次污染案件，計有 1 案件超過土壤、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已移請地方環保機關依法辦理後續管制措施。

(十三)辦理全國土壤性質及基線調查工作，累積土壤基本特性資料，作為健康風險評估試算參考，及提早針對可能發生污染情形進行預警等用途。完成國內 26 處代表性土系土壤基本性質調查、全國土壤戴奧辛含量基線普查、研擬土壤持久性有機物調查與監測策略草案，及建立土壤基本性質資料庫等工作。另外，針對地下水砷濃度偏高之四大區域進行環境介質調查，建置引灌富砷地下水之水田土壤影響地圖，供後續管理之參考。另選定 3 處土壤砷濃度偏高之農地進行環境介質調查，研判其濃度偏高應為長期引灌地下水造成，並修訂「農地土壤富砷成因科學性判識流程」。

(十四)提升國內污染來源鑑識、調查分析及整治技術，應用環境鑑識技術完成 6 處含氯污染來源關聯性不明場址調查，建置兩項技術參考手冊與指引，並完成市售柴油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資料庫建置工作，可明確區分中油、臺塑化公司產製之柴油，及研擬我國土壤及地下水環境污染鑑識技術發展藍圖推動草案等工作；調查分析技術方面則精進地球物理探勘技術，完成修正「地球物理探勘參考指引」，並引進植物環境污染調查技術，完成技術參考指引，及因應新興污染物檢測及鑑識需求，研發高解析氣相層析質譜分析新穎技術；整治技術方面則完成綠色及永續導向型整治評估（GSR）推廣網頁更新、評估工具建置與優化，推廣 GSR 觀念，並提出綠色及永續導向型整治認證制度（草案），作為未來推動之參考。

(十五)為發展我國成為亞太地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重心，辦理「植物環境污染鑑識訓練課程」、「臺韓 MOU 事務會議暨土壤及地下水整治技術論壇」、「亞太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小組之成員國專業人士技術訓練課程」，簽署「臺越土壤及地下水保護技術暨科學合作協定」積極跟各國進行交流與經驗分享。另完成 14 場地方環保機關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國際研討會及觀摩活動。

(十六)本年度補助國內學術單位研究與模場試驗專案共 28 案，當年度計畫成果績效 26 篇投稿國際期刊、2 件申請專利中，其成果包含調查、整治、評估、底泥四大主題。本專案 106 年度已完成 44 件計畫徵求，並審查通過 31 件計畫，預計在土壤、地下水污染調查整治技術開發與應用上將更臻成熟。

(十七)監督污染場址進行管制、整治等相關工作，本年度已完成 10 處污染場址之初步評估結果審核並公告為污染整治場址，累積迄今已完成 90 處污染場址之初步評估結果審核並公告為污染整治場址，另協助地方公告共 456 處污染控制場址，解列 296 處控制場址。

(十八)本年度補助地方政府進行年度例行性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監測及查證作業，已完成調查農地 339 處、加油站 12 處、儲槽 1 處、非法棄置場址 5 處、工廠 74 處及 29 處其他場址。公告 340 筆農地、12 處加油站、1 處儲槽、74 處工廠、5 處非法棄置場址、7 處軍事場址及 17 處其他類型場址，解除列管 212 筆農地、20 處加油站、44 處工廠、1 處非法棄置場址、9 處軍事場址及 10 處其他類型場址。

(十九)補助地方政府進行桃園、新竹東光段、雲林六輕、臺南安定、高雄及屏東等特定高污染潛勢區域土壤、地下水擴大調查及監測，適時掌握污染潛勢狀況，以防止污染情形擴大；補助桃園、苗栗、臺中及彰化辦理農地污染控制場址適當措施改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善作業；補助臺南市、高雄市持續進行轄內整治場址污染改善監督、查核工作，並補助屏東進行萬丹鄉新安段整治場址植生復育整治工作。

四.水污染防治計畫

- (一)依法徵收水污染防治費，本年度完成 104 年第 2 期及 105 年第 1 期等兩期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申繳家數均為 5,496 家，共完成 949 家次之審查作業。
- (二)本年水污染防治基金關鍵績效指標對象，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2,000CMD 以上者）、事業（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15,000CMD 以上者）及發電廠查核率為 91.7%，達到 90%之目標值。
- (三)105 年 6 月 23 日修正發布「水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除檢討修正本辦法施行後，執行水污染防治費申報、徵收之審查及查核等作業所遭遇之問題外，另增列燃煤電力設施海水排煙脫硫廢水之硫氧化物為徵收項目及其排煙脫硫後之放流海水費額計算公式等相關規定。
- (四)因應 105 年 6 月 23 日修正發布「水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105 年 6 月至 7 月於全國北、中、南、東分區完成辦理 4 場次「水污染防治費徵收規定及應注意事項說明會」，說明收費辦法相關規定之修正重點、水污染防治費申報繳納方式、常見錯誤及應注意事項，以利徵收對象順利完成報繳。
- (五)本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水污染源稽查與水污費徵收查核計畫」及「畜牧糞尿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宣導與推動計畫」等共 27 項計畫，並結合環境教育基金補助屏東縣、臺東縣、金門縣及連江縣辦理「海底（漂）垃圾清除計畫」；另完成各地方政府水污染防治費徵收與執行之考評作業，以提升地方政府水污染防治費之運用執行成效。
- (六)因應 106 年度起開始徵收畜牧業水污染防治費，105 年 12 月 30 日完成「水污染防治費網路申報暨查詢系統-畜牧業專區」之建置，提供畜牧業申報方式、費額計算範例、線上費額試算及常見問答等相關說明內容，並印製宣傳摺頁，以利畜牧業者了解水污染防治費申報繳納與費額計算等作業程序。

五.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 (一)累計已有 1 萬 1,112 名環境教育人員、28 所環境教育機構、139 處環境教育設施場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所通過本署認證，達成 105 年度績效目標；並辦理環境教育法相關會議、地方政府及中央各部會所指定之專責人員環境教育規劃研習及培訓，進行地方政府環境教育業務績效考核，並研擬下年度考核指標。蒐集整理地方政府環境教育基金運用情形，及查核各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其當年度環境教育計畫及前一年度環境教育執行成果網路申報情形。

(二)完成環境教育管理資訊系統之財團法人申請系統後端案件審查機制、案件審查歷程統計報表，以及前端業者上傳補正等系統之調整，針對已開課課程及環教圖書館教（案）等相關連結資訊，定期進行巡視作業，且修復或下架失效連結。完成環境 E 學院題庫分組作業，並新增題目 200 題。於 105 年 1 月 31 日前協助全國 7,198 家應申報單位完成環境教育成果申報及環境教育計畫提報。

(三)執行 105 年辦理民間團體及學校申請環境教育基金經費補助、訪查及核銷輔導專案工作計畫，辦理 3 場次核銷說明會，使受補助單位充分了解補（捐）助計畫之管理、考核及辦理結案等規範，並於 105 年 11 月 19 日辦理成果發表會，選出 12 件績優獎。

(四)辦理 18 家次環境教育機構、28 家次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訪查及 15 家次訪視輔導作業；彙整分析環教機構及設施場所成果報告，並研擬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成果報告撰寫範例手冊，供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參考使用；更新維護環境教育人員得採計專業領域學分，新增 169 門課程，共公告 2,399 門課程，以利大眾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

(五)辦理 4 場次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評鑑說明會與 6 組評鑑委員行前說明會，完成 5 家機構及 25 處設施場所評鑑作業，並辦理評鑑優異機構及設施場所表揚會。

(六)辦理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視野型標竿學習工作坊，透過多元學習方式，廣納各式學習標竿；增修 137 家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手冊，供各界於環境教育戶外學習時參考使用，並策劃編印設施場所主題系列摺頁。

(七)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增能諮詢會議，確認年度輔導機制及分階增能規劃；辦理 4 場次環境教育認證申請輔導增能說明會及環境教育認證申請作業增能訓練，共計 80 處單位 102 人次完成訓練；辦理環境教育認證訪視輔導，共個別輔導 38 家設施場所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50 場次。

- (八)辦理 4 場次環境教育人力資源研商會議，探討環境教育認證人員參與社會服務的現況；辦理 4 場次環境教育人員進階實務培訓課程，共計 121 人次參訓；辦理 4 場次環境教育社會參與工作坊，計 51 單位參與攤位及交流，共計 1,307 人次參加活動。
- (九)配合「國家環境教育獎獎勵辦法」實施，辦理國家環境教育獎獎勵表揚，甄選平日熱心推動環境教育，並有顯著績效之團體及人員，予以表揚，以達到充分運用民間環保資源，鼓勵全民參與並獎勵有功人士及團體對環保的貢獻。
- (十)為擴大民眾瞭解「環境 E 學院」網站，並將環境教育落實於日常生活，提升民眾的環保行動力，本年度補助地方政府於 105 年 9 月至 10 月辦理「環保知識挑戰擂臺賽」之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初賽，選拔出 440 人參加 105 年 12 月 3 日於臺北市國立臺灣大學辦理之「環保知識挑戰擂臺賽全國總決賽」。
- (十一)臺丹環境教育合作暨「環境關懷」跨領域設計競賽專案工作計畫，105 年 5 月辦理臺灣環境教育現況發展之田野調查，邀請 INDEX: Design To Improve Life 環境教育團隊於 5 月 20 日至 24 日針對戶外公園、博物館場、學校、社區及環境教育機構等對象進行半天之現場深入調查工作，並辦理 1 場次專家座談會議。105 年 11 月 4 日至 10 日分別於北、中、南、東 4 場次環境教育研習工作坊，包含環境教育機構（中心）、環境教育專家、低碳示範社區代表、環境教育系學生、學校教師、校長以及地方環保局相關承辦人員等共有 235 名出席。
- (十二)為宣導國人正確的環境保護觀念，藉由環保行動劇競賽將環境保護落實於國人日常生活中，經由初賽、複賽及決賽進行，計選出特優 1 名、優等 2 名、甲等 3 名及佳作 3 名。
- (十三)105 年 9 月 24 日在高雄市體育館，舉辦 105 年全國環保志（義）工環境知識競賽，全國共計 22 縣市超過 2,000 位環保志（義）工參加，展現環保志（義）工的活力，激勵環保志（義）工之榮譽感，並凝聚全國環保志（義）工的向心力，以利其協助各項環保工作之推動，提升運動風氣。
- (十四)推動「臺美環保技術合作協定」之環境教育工作，檢討修正臺灣生態學校認證架構及標準依據，建立臺美生態學校夥伴資訊平台（<http://ecocampus.estc.tw>），提供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認證申請、成果上傳、新聞發布等功能。達成臺灣與美國各 85 所生態學校的配對、遴選及後續追蹤輔導，並成立輔導團隊。105 年 6 月 20 日至 26 日至泰國曼谷及清邁辦理國際空氣品質體驗營(KMS)之種子教師訓練及學生訓練、示範與體驗，泰國當地參與師生總數合計約 70 人參加。105 年 10 月 8 日至 10 月 17 日辦理臺灣生態學校赴美參訪事宜，達成臺美生態學校交流及提升臺灣環境教育成果的國際能見度。105 年 11 月 30 日於辦理臺美生態學校三週年成果分享會及認證表揚活動，會中表揚 3 年來獲得認證之 3 所綠旗學校、37 所銀牌學校及 76 所銅牌學校。

(十五)依北美環境教育學會與康乃爾大學合作推動全美國「環境教育增能計畫」，設置北區、中區、南區、東區等四區環境教育區域中心，規劃專業領導、增能學習、科技支援、研究評估與夥伴傳播等 5 大方案，建置北、中、南、東等四區專屬環境教育資源平臺，定期發布環境教育增能課程與國際環境教育專題報導與活動消息，另舉辦「環境教育國際研討會」、「暑期活動營」等增能活動。

(十六)辦理「105 年環境新聞及影片傳播專案工作計畫」，建置「環境通訊網」，進行蒐集、登載國內外環境新聞 202 篇、主動撰寫環境新聞 161 篇、翻譯登載國外環境新聞 54 則、登載環境資訊 268 則、上傳環境教育影片 103 部及 10 部環境紀錄片線上影展；並辦理公民記者培訓營、綠繪本及遊戲作品巡迴展、環境教育教材創作工作坊等活動，以增進全民環境教育之學習管道、廣度及方式，進而提升民眾環境素養及產生環保行動。

(十七)辦理 104 年幼兒園教師環境教育教材編寫研習營專案工作計畫，於全國北區、中區、南區及東區共舉辦 8 場次研習營，總計 485 位幼教老師參加，研習結束共產出 65 份教案環境教育教材，達到透過研習營提升幼兒教師環境教育教案的規劃能力之目的。

六.溫室氣體減緩計畫

(一)「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以下簡稱溫管法)公布施行後，本署依溫管法訂定 6 項子法、1 項公告及 3 項行政規則，優先推動排放源盤查登錄以建立排放基線資料，並推動查驗管理及抵換專案制度。列管 285 家排放源、9,386 項單元應盤查登錄其溫室氣體排放量，約掌握 90%工業及能源部門燃料燃燒排放量。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 (二)行政院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部會協商會議，確立溫管法第 8 條第 2 項 17 款推動事項之分工權責，及國家能源、製造、運輸、住商及農業等部門別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本署彙整中央有關機關應推動溫室氣體減量、氣候變遷調適事項之推動作法計 202 項，12 月 8 日陳報行政院；本署依溫管法第 9 條擬訂「國家因應氣候變遷行動綱領」草案，完成部會研商、公眾意見等程序，12 月 19 日報請行政院核定。
- (三)本署依溫管法第 13 條規定，105 年 12 月 29 日發布「2016 年中華民國國家溫室氣體排放清冊報告」，統計數據與歐美同步自 1990 年更新至 2014 年，包括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氧化亞氮(N₂O)、氫氟碳化物(HFCs)、全氟碳化物(PFCs)、六氟化硫(SF₆)、三氟化氮(NF₃)等 7 種溫室氣體，並設計專屬網頁公開揭露相關資訊，提供各界瀏覽與使用。
- (四)籌組行政院團出席 105 年 11 月 7 日至 18 日於摩洛哥馬拉喀什(Marrakech, Morocco)召開之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 22 次締約方大會、京都議定書第 12 次締約方會議暨巴黎協定第 1 次締約方會議活動(UNFCCC COP22/CMP12/CMA1)，實地掌握全球氣候談判的最新動態，參與友邦、友我國家及國際組織舉辦周邊會議，分別展開 29 場次雙邊國際交流活動，分享我國因應氣候變遷積極作為。
- (五)本署與英國在臺辦事處、德國在臺協會、歐洲經貿辦事處等分別在臺舉辦「臺英減碳路徑評估國際對話」視訊會議、「2016 年氣候變遷國際研討會－區域性碳市場能力建構」及私部門圓桌會議、「2016 年亞洲區域排放交易制度與減碳工具實務對談工作坊」及「亞洲區域碳交易推動實例」專家論壇等，邀請歐盟、德國、日本、韓國、越南、泰國等國家官員及智庫專家訪臺與會，拓展國際氣候變遷合作交流。

七.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 (一)維持基金管理委員會正常運作：召開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費率審議委員會、技術諮詢委員會、視察考核工作及現場會勘等，以監督基金之正常運作。
- (二)辦理一般行政業務：配合業務辦理一般行政事務，維持基金之正常運作。

八.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 (一)購置及汰換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伺服器等辦公設備，以辦理環境保護基金相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關業務，提昇行政效率。

(二)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共構機房硬體設備維護及擴充。

貳、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情形

一.基金來源：預算數 68 億 4,659 萬元，決算數 74 億 0,148 萬 7,633 元，較預算數增加 5 億 5,489 萬 7,633 元，占預算數 8.10%。差異原因說明如下：

(一)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預算數 39 億 9,000 元，決算數 44 億 4,199 萬 1,963 元，較預算數增加 5 億 4,198 萬 2,963 元，占預算數 13.90%。主要係 103 年下半年開始，車用汽柴油油價持續走低，民眾開車用油量增加，車用油品銷售量提升。另因地方環保局重新核算、追補繳空氣污染防制費，以致收入增加。

(二)回收清除處理收入：預算數 12 億 4,213 萬 5,000 元，決算數 13 億 0,323 萬 8,198 元，較預算數增加 6,110 萬 3,198 元，占預算數 4.92%。

(三)污染整治收入：預算數 9 億 9,561 萬 3,000 元，決算數 9 億 3,743 萬 6,519 元，較預算數減少 5,817 萬 6,481 元，占預算數 5.84%。

(四)環保提撥收入：預算數 3 億 6,585 萬 8,000 元，決算數 3 億 6,578 萬 2,430 元，較預算數減少 7 萬 5,570 元，占預算數 0.02%。

(五)財產處分收入：預算數 400 萬元，決算數 607 萬 8,999 元，較預算數增加 207 萬 8,999 元。係因觀音廢車粉碎廠變賣所得較估列數高，致財產處分收入增加。

(六)利息收入：預算數 4,171 萬 2,000 元，決算數 2,828 萬 3,212 元，較預算數減少 1,342 萬 8,788 元，占預算數 32.19%。主要係因立法院決議增列定期存款之利息收入及考量各計畫撥款期程及安全存款額度，將定期存款解約以支應業務需求；且定期存款利率兩次調降，致實際利息收入較估列數減少。

(七)雜項收入：預算數 2 億 9,726 萬 3,000 元，決算數 3 億 1,867 萬 6,312 元，較預算數增加 2,141 萬 3,312 元，占預算數 7.20%。主要係收回補助各地方政府執行計畫之賸餘款及承商繳回違約金及原估列之應付費用，因實際支付數較估列數少等因素所致。

二.基金用途：預算數 78 億 2,399 萬 4,000 元，決算數 67 億 4,251 萬 0,606 元，較預算數減少 10 億 8,148 萬 3,394 元，占預算數 13.82%。差異原因說明如下：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 (一)空氣污染防治計畫：預算數 39 億 2,978 萬元，決算數 31 億 3,167 萬 2,591 元，較預算數減少 7 億 9,810 萬 7,409 元，占預算數 20.31%。主要係空氣污染防治計畫預算遭立法院凍結 1/10，於 105 年 12 月 30 日方解凍、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低碳垃圾車採購，因垃圾車屬特種車輛，依共同供應契約規定訂車至交車約 240 天（約 8 個月），造成年度內無法完成交車、新北市公共自行車使用推廣補助案，因部分租賃站未及計算騎乘人次，無法如期完成核銷、垃圾車加裝濾煙器因部分縣市得標廠商執行品質欠佳，未達契約撥款條件，另辦理電池交換系統尚未營運，影響補助電池交換系統費用執行，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 (二)資源回收管理計畫：預算數 15 億 1,937 萬 7,000 元，決算數 14 億 8,979 萬 0,932 元，較預算數減少 2,958 萬 6,068 元，占預算數 1.95%。
- (三)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預算數 14 億 2,869 萬 3,000 元，決算數 13 億 2,143 萬 4,031 元，較預算數減少 1 億 0,725 萬 8,969 元，占預算數 7.51%。
- (四)水污染防治計畫：預算數 1 億 0,085 萬 9,000 元，決算數 8,574 萬 9,419 元，較預算數減少 1,510 萬 9,581 元，占預算數 14.98%。主要係因水污染防治費徵收收入未達預期，針對委辦計畫工作內容、招標及執行細節需審慎評估及規劃等因素，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 (五)環境教育推動計畫：預算數 3 億 3,225 萬 6,000 元，決算數 3 億 0,212 萬 9,528 元，較預算數減少 3,012 萬 6,472 元，占預算數 9.07%。
- (六)溫室氣體減緩計畫：預算數 2 億 8,066 萬 3,000 元，決算數 2 億 0,570 萬 7,230 元，較預算數減少 7,495 萬 5,770 元，占預算數 26.71%。主要係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甫於 104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施行，其業務執行皆依公布後之溫管法條文調整原規劃之工作內容，以符依法行政原則，部分委辦計畫原規劃期程延後，執行期程跨年度、標餘款等，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 (七)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預算數 2 億 2,919 萬元，決算數 2 億 0,271 萬 3,900 元，較預算數減少 2,647 萬 6,100 元，占預算數 11.55%。主要係本年度因有特約人員申請育嬰停薪及精簡進用，與撙節其他各項事務費用等，致一般行政事務經費結餘。
- (八)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預算數 317 萬 6,000 元，決算數 331 萬 2,975 元，較預算數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增加 13 萬 6,975 元，占預算數 4.31%。

三.本期賸餘(短絀)：基金來源與用途相抵後，預算數短絀 9 億 7,740 萬 4,000 元，決算數賸餘 6 億 5,897 萬 7,027 元。

參、現金流量結果

本次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 億 9,539 萬 0,081 元，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 億 1,221 萬 2,508 元，流入加計後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7 億 0,760 萬 2,589 元。

肆、資產負債情況

一.資產：168 億 1,654 萬 8,404 元

(一)流動資產 166 億 5,025 萬 8,887 元：現金 152 億 9,128 萬 6,840 元，包括銀行存款 152 億 9,091 萬 0,352 元，零用及週轉金 37 萬 6,488 元；應收款項 8 億 0,536 萬 0,884 元，包括應收票據 594 萬 0,350 元，應收收益 7 億 7,961 萬 3,996 元，應收利息 1,214 萬 2,848 元；其他應收款 766 萬 3,690 元；預付款項係預付費用 5 億 5,361 萬 1,163 元。

(二)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8,546 萬 0,490 元：準備金係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8,546 萬 0,490 元。

(三)其他資產 8,082 萬 9,027 元：什項資產 8,082 萬 9,027 元，包括存出保證金 800 元，催收款項 9,758 萬 0,120 元，備抵呆帳-催收款項(-)1,675 萬 1,893 元。

二.負債：13 億 4,037 萬 7,178 元

(一)流動負債 9 億 2,794 萬 4,142 元：應付款項 9 億 2,794 萬 4,142 元，包括應付代收款 8,286 元，應付費用 9 億 2,793 萬 5,856 元。

(二)其他負債 4 億 1,243 萬 3,036 元：什項負債 4 億 1,243 萬 3,036 元，包括存入保證金 2,184 萬 9,203 元，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8,546 萬 0,490 元，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3 億 0,512 萬 3,343 元。

三.基金餘額：係累積餘額 154 億 7,617 萬 1,226 元。

伍、固定項目概況

資產項目 4 億 2,391 萬 4,766 元：土地 2 億 1,257 萬 6,455 元，房屋及建築 7,719 萬 2,439

環境保護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元，機械及設備 4,600 萬 2,937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1,026 萬 0,969 元，什項設備 133 萬 3,487 元，電腦軟體 7,651 萬 3,422 元，權利 3 萬 5,057 元。

主 要 表

本 頁 空 白

環境保
基金來源、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金 額	%	金 額	%
基金來源	6,846,590,000	100.00	7,401,487,633	100.0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6,503,615,000	94.99	7,048,449,110	95.23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3,900,009,000	56.96	4,441,991,963	60.01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242,135,000	18.14	1,303,238,198	17.61
污染整治收入	995,613,000	14.54	937,436,519	12.67
環保提撥收入	365,858,000	5.34	365,782,430	4.94
財產收入	45,712,000	0.67	34,362,211	0.46
財產處分收入	4,000,000	0.06	6,078,999	0.08
租金收入	-	-	-	-
利息收入	41,712,000	0.61	28,283,212	0.38
其他收入	297,263,000	4.34	318,676,312	4.31
雜項收入	297,263,000	4.34	318,676,312	4.31
基金用途	7,823,994,000	114.28	6,742,510,606	91.10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3,929,780,000	57.40	3,131,672,591	42.31
購建固定資產	37,000,000	0.54	9,775,594	0.13
其他	3,892,780,000	56.86	3,121,896,997	42.18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519,377,000	22.19	1,489,790,932	20.13
其他	1,519,377,000	22.19	1,489,790,932	20.1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428,693,000	20.87	1,321,434,031	17.85
購建固定資產	5,910,000	0.09	5,709,210	0.08
其他	1,422,783,000	20.78	1,315,724,821	17.78
水污染防治計畫	100,859,000	1.47	85,749,419	1.16
購建固定資產	3,500,000	0.05	-	-
其他	97,359,000	1.42	85,749,419	1.16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32,256,000	4.85	302,129,528	4.08
其他	332,256,000	4.85	302,129,528	4.08
溫室氣體減緩計畫	280,663,000	4.10	205,707,230	2.78
其他	280,663,000	4.10	205,707,230	2.78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29,190,000	3.35	202,713,900	2.74
其他	229,190,000	3.35	202,713,900	2.74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176,000	0.05	3,312,975	0.04
購建固定資產	3,176,000	0.05	3,312,975	0.04
本期賸餘(短絀-)	-977,404,000	-14.28	658,977,027	8.90
期初基金餘額	13,721,364,000	200.41	14,817,194,199	200.19
解繳國庫	-	-	-	-
期末基金餘額	12,743,960,000	186.14	15,476,171,226	209.10

備註：1.空氣污染防制計畫中購建固定資產決算數977萬5,594元，包括本年度執行數280萬

2.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決算數331萬2,975元，包括本年度執行數237萬2,975元，以前

護基金
及餘絀決算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金額	%
554,897,633	8.10	6,729,387,325	100.00
544,834,110	8.38	6,632,380,638	98.56
541,982,963	13.90	4,100,631,551	60.94
61,103,198	4.92	1,263,066,767	18.77
-58,176,481	-5.84	919,896,733	13.67
-75,570	-0.02	348,785,587	5.18
-11,349,789	-24.83	53,704,630	0.80
2,078,999	51.97	4,053,453	0.06
-	-	8,120,000	0.12
-13,428,788	-32.19	41,531,177	0.62
21,413,312	7.20	43,302,057	0.64
21,413,312	7.20	43,302,057	0.64
-1,081,483,394	-13.82	6,411,996,777	95.28
-798,107,409	-20.31	3,303,006,885	49.08
-27,224,406	-73.58	15,098,834	0.22
-770,883,003	-19.80	3,287,908,051	48.86
-29,586,068	-1.95	1,373,375,335	20.41
-29,586,068	-1.95	1,373,375,335	20.41
-107,258,969	-7.51	1,272,021,459	18.90
-200,790	-3.40	-	-
-107,058,179	-7.52	1,272,021,459	18.90
-15,109,581	-14.98	-	-
-3,500,000	-100.00	-	-
-11,609,581	-11.92	-	-
-30,126,472	-9.07	285,211,776	4.24
-30,126,472	-9.07	285,211,776	4.24
-74,955,770	-26.71	-	-
-74,955,770	-26.71	-	-
-26,476,100	-11.55	176,652,703	2.63
-26,476,100	-11.55	176,652,703	2.63
136,975	4.31	1,728,619	0.03
136,975	4.31	1,728,619	0.03
1,636,381,027	-167.42	317,390,548	4.72
1,095,830,199	7.99	14,499,803,651	215.47
-	-	-	-
2,732,211,226	21.44	14,817,194,199	220.19

8,712元，以前年度保留數696萬6,882元。

年度保留數940,000元。

環境保護基金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977,404,000	658,977,027	1,636,381,027	-167.42
調整非現金項目	-	-63,586,946	-63,586,946	-
提存呆帳	-	16,107,293	16,107,293	-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	-56,255,027	-56,255,027	-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	-23,439,212	-23,439,212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77,404,000	595,390,081	1,572,794,081	-160.92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其他資產	-	195,706,790	195,706,790	-
減少其他資產	-	195,706,790	195,706,790	-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763,554,115	763,554,115	-
增加其他負債	-	763,554,115	763,554,115	-
增加其他資產	-	-194,548,005	-194,548,005	-
增加其他資產	-	-194,548,005	-194,548,005	-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652,500,392	-652,500,392	-
減少其他負債	-	-652,500,392	-652,500,392	-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112,212,508	112,212,508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977,404,000	707,602,589	1,685,006,589	-172.4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3,430,266,000	14,583,684,251	1,153,418,251	8.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2,452,862,000	15,291,286,840	2,838,424,840	22.79

附註：1. 本表流動資產及增加其他資產項目中應收款項轉催收款項不影響現金及約當現金部分計98萬7,575元。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其他活動：退休及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增加462萬1,163元。

本 頁 空 白

環境保
平 衡

中華民國 105 年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產	16,816,548,404	100.00	16,065,335,703	100.00	751,212,701	4.68
流動資產	16,650,258,887	99.01	15,887,388,846	98.89	762,870,041	4.80
現金	15,291,286,840	90.93	14,583,684,251	90.78	707,602,589	4.85
銀行存款	15,290,910,352	90.93	14,583,456,440	90.78	707,453,912	4.85
零用及週轉金	376,488	-	227,811	-	148,677	65.26
應收款項	805,360,884	4.79	780,453,548	4.86	24,907,336	3.19
應收票據	5,940,350	0.04	5,083,639	0.03	856,711	16.85
應收收益	779,613,996	4.64	725,495,963	4.52	54,118,033	7.46
應收利息	12,142,848	0.07	19,125,144	0.12	-6,982,296	-36.51
其他應收款	7,663,690	0.05	30,748,802	0.19	-23,085,112	-75.08
預付款項	553,611,163	3.29	523,251,047	3.26	30,360,116	5.80
預付費用	553,611,163	3.29	523,251,047	3.26	30,360,116	5.80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 貸墊款及準備金	85,460,490	0.51	80,839,327	0.50	4,621,163	5.72
準備金	85,460,490	0.51	80,839,327	0.50	4,621,163	5.72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85,460,490	0.51	80,839,327	0.50	4,621,163	5.72
其他資產	80,829,027	0.48	97,107,530	0.60	-16,278,503	-16.76
什項資產	80,829,027	0.48	97,107,530	0.60	-16,278,503	-16.76
存出保證金	800	-	800	-	-	-
催收款項	97,580,120	0.58	97,751,330	0.61	-171,210	-0.18
備抵呆帳－催收款 項(-)	-16,751,893	-0.10	-644,600	-	-16,107,293	2,498.80
合 計	16,816,548,404	100.00	16,065,335,703	100.00	751,212,701	4.68

附註：本表未列入之信託代理保證資產(負債)金額計1億4,255萬2,244 元，上年度決算數為

護基金

表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1,340,377,178	7.97	1,248,141,504	7.77	92,235,674	7.39
流動負債	927,944,142	5.52	951,383,354	5.92	-23,439,212	-2.46
應付款項	927,944,142	5.52	951,383,354	5.92	-23,439,212	-2.46
應付代收款	8,286	-	15,124	-	-6,838	-45.21
應付費用	927,935,856	5.52	951,368,230	5.92	-23,432,374	-2.46
其他負債	412,433,036	2.45	296,758,150	1.85	115,674,886	38.98
什項負債	412,433,036	2.45	296,758,150	1.85	115,674,886	38.98
存入保證金	21,849,203	0.13	29,949,319	0.19	-8,100,116	-27.05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85,460,490	0.51	80,839,327	0.50	4,621,163	5.72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305,123,343	1.81	185,969,504	1.16	119,153,839	64.07
基金餘額	15,476,171,226	92.03	14,817,194,199	92.23	658,977,027	4.45
基金餘額	15,476,171,226	92.03	14,817,194,199	92.23	658,977,027	4.45
基金餘額	15,476,171,226	92.03	14,817,194,199	92.23	658,977,027	4.45
累積餘額	15,476,171,226	92.03	14,817,194,199	92.23	658,977,027	4.45
合 計	16,816,548,404	100.00	16,065,335,703	100.00	751,212,701	4.68

8,225萬9,700元。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本 頁 空 白

環境保
基金來源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基金來源	6,846,590,000	7,401,487,633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6,503,615,000	7,048,449,110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3,900,009,000	4,441,991,963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242,135,000	1,303,238,198
污染整治收入	995,613,000	937,436,519
環保提撥收入	365,858,000	365,782,430
財產收入	45,712,000	34,362,211
財產處分收入	4,000,000	6,078,999
利息收入	41,712,000	28,283,212
其他收入	297,263,000	318,676,312
雜項收入	297,263,000	318,676,312
合 計	6,846,590,000	7,401,487,633

護基金 明細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554,897,633	8.10	主要係103年下半年開始，車用汽柴油油價持續走低，民眾開車用油量增加，車用油品銷售量提升。另因地方環保局重新核算、追補繳空氣污染防制費，以致收入增加。
544,834,110	8.38	
541,982,963	13.90	
61,103,198	4.92	
-58,176,481	-5.84	
-75,570	-0.02	係因觀音廢車粉碎廠變賣所得較估列數高，致財產處分收入增加。
-11,349,789	-24.83	
2,078,999	51.97	
-13,428,788	-32.19	
21,413,312	7.20	
21,413,312	7.20	主要係收回補助各地方政府執行計畫之賸餘款及承商繳回違約金及原估列之應付費用，因實際支付數較估列數少等因素所致。
554,897,633	8.10	

環境保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基金用途	7,823,994,000	6,742,510,606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3,929,780,000	3,131,672,591
服務費用	893,393,000	690,109,904
水電費	7,200,000	9,503,009
郵電費	3,215,000	2,180,814
旅運費	5,948,000	2,910,46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9,340,000	6,053,22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271,000	886,517
保險費	2,000,000	1,103,312
一般服務費	3,000,000	1,404,815
專業服務費	861,419,000	666,067,747
材料及用品費	917,000	320,428
使用材料費	30,000	-
用品消耗	887,000	320,428
租金、償債與利息	360,000	170,100
地租及水租	360,000	156,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	14,100

護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1,081,483,394	-13.82	1. 主要係空氣污染防制計畫預算遭立法院凍結1/10，於105年12月30日方解凍、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低碳垃圾車採購，因垃圾車屬特種車輛，依共同供應契約規定訂車至交車約240天（約8個月），造成年度內無法完成交車、新北市公共自行車使用推廣補助案，因部分租賃站未及計算騎乘人次，無法如期完成核銷、垃圾車加裝濾煙器因部分縣市得標廠商執行品質欠佳，未達契約撥款條件，另辦理電池交換系統尚未營運，影響補助電池交換系統費用執行，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2. 「空氣品質及共構機房伺服器主機相關設備採購」案，以前年度保留數696萬6,882元，決算數 696萬6,882元。
-798,107,409	-20.31	
-203,283,096	-22.75	
2,303,009	31.99	
-1,034,186	-32.17	
-3,037,538	-51.07	
-3,286,772	-35.19	
-384,483	-30.25	
-896,688	-44.83	
-1,595,185	-53.17	
-195,351,253	-22.68	
-596,572	-65.06	
-30,000	-100.00	
-566,572	-63.88	
-189,900	-52.75	
-204,000	-56.67	
14,100	-	

環境保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9,986,000	31,241,127
購置固定資產	37,000,000	9,775,594
購置無形資產	22,986,000	21,465,533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500
規費	-	5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975,124,000	2,409,830,532
捐助、補助與獎助	2,975,124,000	2,409,830,532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519,377,000	1,489,790,932
服務費用	491,965,000	467,440,353
郵電費	490,000	269,750
旅運費	3,532,000	2,508,79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8,739,000	13,222,541
專業服務費	469,204,000	451,439,268
材料及用品費	1,592,000	291,051
用品消耗	1,592,000	291,051
租金、償債與利息	220,000	-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20,000	-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000,000	1,919,000
購置無形資產	2,000,000	1,919,00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14,605
規費	-	14,60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23,600,000	1,004,018,630
捐助、補助與獎助	997,000,000	978,222,639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26,600,000	25,795,991

護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28,744,873	-47.92	
-27,224,406	-73.58	
-1,520,467	-6.61	
500	-	
500	-	
-565,293,468	-19.00	
-565,293,468	-19.00	
-29,586,068	-1.95	
-24,524,647	-4.99	
-220,250	-44.95	
-1,023,206	-28.97	
-5,516,459	-29.44	
-17,764,732	-3.79	
-1,300,949	-81.72	
-1,300,949	-81.72	
-220,000	-100.00	
-220,000	-100.00	
-81,000	-4.05	
-81,000	-4.05	
14,605	-	
14,605	-	
-19,581,370	-1.91	
-18,777,361	-1.88	
-804,009	-3.02	

環境保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短絀、賠償給付及支應退場 支出	-	16,107,293
各項短絀	-	16,107,29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428,693,000	1,321,434,031
服務費用	689,725,000	607,141,568
郵電費	220,000	223,188
旅運費	3,030,000	1,934,03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975,000	6,640,069
保險費	-	3,358
專業服務費	679,500,000	598,340,921
材料及用品費	370,000	6,153,527
用品消耗	370,000	6,153,527
租金、償債與利息	100,000	188,949
地租及水租	50,000	-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000	188,949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910,000	18,967,335
購置固定資產	5,910,000	5,709,210
購置無形資產	-	13,258,125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6,000
規費	-	6,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32,588,000	688,976,652
捐助、補助與獎助	729,088,000	685,539,662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3,500,000	3,436,990
水污染防治計畫	100,859,000	85,749,419

護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16,107,293	-	
16,107,293	-	
-107,258,969	-7.51	
-82,583,432	-11.97	
3,188	1.45	
-1,095,968	-36.17	
-334,931	-4.80	
3,358	-	
-81,159,079	-11.94	
5,783,527	1563.12	
5,783,527	1563.12	
88,949	88.95	
-50,000	-100.00	
138,949	277.90	
13,057,335	220.94	
-200,790	-3.40	
13,258,125	-	
6,000	-	
6,000	-	
-43,611,348	-5.95	
-43,548,338	-5.97	
-63,010	-1.80	
-15,109,581	-14.98	1. 主要係因水污染防治費徵收收入未達預期，針對委辦計畫工作內容、招標及執行細節需審慎評估及規劃等因素，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環境保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服務費用	31,462,000	16,521,886
郵電費	240,000	-
旅運費	500,000	107,59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00,000	23,976
一般服務費	1,895,000	541,174
專業服務費	28,227,000	15,849,137
材料及用品費	180,000	113,517
用品消耗	180,000	113,517
租金、償債與利息	300,000	-
地租及水租	100,000	-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0,000	-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000,000	3,475,000
購置固定資產	3,500,000	-
購置無形資產	500,000	3,475,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4,917,000	65,639,016
捐助、補助與獎助	64,917,000	65,639,016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32,256,000	302,129,528
服務費用	147,636,000	128,925,479
郵電費	850,000	124,253
旅運費	6,050,000	2,976,99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4,280,000	11,009,77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	21,900
保險費	225,000	5,548
一般服務費	351,000	304,600
專業服務費	115,880,000	114,482,412

護基金
明細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2. 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契約勞力預算數189萬5,000元計2人，決算數54萬1,174元計2人。
-14,940,114	-47.49	
-240,000	-100.00	
-392,401	-78.48	
-576,024	-96.00	
-1,353,826	-71.44	
-12,377,863	-43.85	
-66,483	-36.94	
-66,483	-36.94	
-3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525,000	-13.13	
-3,500,000	-100.00	
2,975,000	595.00	
722,016	1.11	
722,016	1.11	
-30,126,472	-9.07	
-18,710,521	-12.67	
-725,747	-85.38	
-3,073,006	-50.79	
-13,270,228	-54.65	
21,900	-	
-219,452	-97.53	
-46,400	-13.22	
-1,397,588	-1.21	

環境保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材料及用品費	2,420,000	1,042,505
用品消耗	2,420,000	1,042,505
租金、償債與利息	2,000,000	1,148,197
地租及水租	600,000	386,10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300,000	711,757
什項設備租金	100,000	50,33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500,000	2,860,360
購置無形資產	2,500,000	2,860,36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800
規費	-	8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77,700,000	168,152,187
捐助、補助與獎助	169,500,000	162,401,587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8,200,000	5,750,600
溫室氣體減緩計畫	280,663,000	205,707,230
服務費用	193,543,000	137,428,291
郵電費	-	1,650
旅運費	2,493,000	1,247,50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050,000	3,388,46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	10,370
一般服務費	-	1,730
專業服務費	183,000,000	132,778,569
材料及用品費	120,000	60,004

護基金
明細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1,377,495	-56.92	
-1,377,495	-56.92	
-851,803	-42.59	
-213,894	-35.65	
-588,243	-45.25	
-49,666	-49.67	
360,360	14.41	
360,360	14.41	
800	-	
800	-	
-9,547,813	-5.37	
-7,098,413	-4.19	
-2,449,400	-29.87	
-74,955,770	-26.71	主要係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甫於104年7月經總統公布施行，其業務執行皆依公布後之溫管法條文調整原規劃之工作內容，以符依法行政原則，部分委辦計畫原規劃期程延後，執行期程跨年度、標餘款等，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56,114,709	-28.99	
1,650	-	
-1,245,493	-49.96	
-4,661,535	-57.91	
10,370	-	
1,730	-	
-50,221,431	-27.44	
-59,996	-50.00	

環境保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用品消耗	120,000	60,00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000,000	6,479,032
購置無形資產	5,000,000	6,479,03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2,000,000	61,739,903
捐助、補助與獎助	72,000,000	54,916,303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10,000,000	6,823,60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29,190,000	202,713,900
用人費用	63,073,000	59,176,272
正式員額薪資	836,000	380,0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44,445,000	42,922,248
超時工作報酬	3,068,000	2,448,052
獎金	5,556,000	5,372,821
退休及卹償金	2,667,000	2,575,170
福利費	6,501,000	5,477,981
服務費用	149,059,000	131,100,691
水電費	3,261,000	1,863,198
郵電費	5,682,000	4,765,884
旅運費	4,736,000	3,176,88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527,000	977,79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090,000	1,069,197
保險費	1,032,000	973,679

護基金
明細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59,996	-50.00	
1,479,032	29.58	
1,479,032	29.58	
-20,260,097	-24.71	
-17,083,697	-23.73	
-3,176,400	-31.76	
-26,476,100	-11.55	1. 主要係本年度因有特約人員申請育嬰停薪及精簡進用，與撙節其他各項事務費用等，致一般行政事務經費結餘。 2. 辦理環境保護業務契約勞力預算數1億2,469萬1,000元計149人，決算數1億1,240萬3,203元計147人；派遣人力預算數370萬6,000元計10人，決算數337萬3,501元計10人。
-3,896,728	-6.18	
-456,000	-54.55	
-1,522,752	-3.43	
-619,948	-20.21	
-183,179	-3.30	
-91,830	-3.44	
-1,023,019	-15.74	
-17,958,309	-12.05	
-1,397,802	-42.86	
-916,116	-16.12	
-1,559,111	-32.92	
-549,207	-35.97	
-1,020,803	-48.84	
-58,321	-5.65	

環境保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一般服務費	129,192,000	116,464,750
專業服務費	1,539,000	1,809,301
材料及用品費	4,699,000	1,849,844
使用材料費	556,000	19,951
用品消耗	4,143,000	1,829,893
租金、償債與利息	3,020,000	1,763,164
地租及水租	1,050,000	1,003,36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60,000	94,929
什項設備租金	1,910,000	664,872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7,510,000	7,414,112
購置無形資產	7,510,000	7,414,112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393,000	103,057
土地稅	150,000	-
房屋稅	73,000	28,730
消費與行為稅	45,000	44,790
規費	125,000	29,53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436,000	1,306,760
會費	80,000	20,000
分擔	1,356,000	1,286,76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176,000	3,312,97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176,000	3,312,975
購置固定資產	3,176,000	3,312,975
合 計	7,823,994,000	6,742,510,606

備註：服務費項下國外旅費預算數424萬6,000元，決算數301萬5,255元；廣告費預算數2,190

護基金
明細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12,727,250	-9.85	
270,301	17.56	
-2,849,156	-60.63	
-536,049	-96.41	
-2,313,107	-55.83	
-1,256,836	-41.62	
-46,637	-4.44	
34,929	58.22	
-1,245,128	-65.19	
-95,888	-1.28	
-95,888	-1.28	
-289,943	-73.78	
-150,000	-100.00	
-44,270	-60.64	
-210	-0.47	
-95,463	-76.37	
-129,240	-9.00	
-60,000	-75.00	
-69,240	-5.11	
136,975	4.31	辦理「共構機房儲存設施統整建置移轉服務」案，以前年度保留數94萬元，決算數94萬元。
136,975	4.31	
136,975	4.31	
-1,081,483,394	-13.82	

萬2,000元，決算數1,656萬4,856元；業務宣導費預算數4,242萬5,000元，決算數2,275萬6,60

環境保
固定項目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債數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評價/ 未攤銷溢(折)價
資 產	641,452,408	-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	-
土地	212,576,455	-
土地改良物	-	-
房屋及建築	87,333,675	-
機械及設備	232,092,960	-
交通及運輸設備	59,701,468	-
雜項設備	7,878,024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電腦軟體	41,764,326	-
權利	105,500	-
遞耗資產	-	-
其他	-	-
負 債	-	-
長期債務	-	-

護基金

增減情形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提列折舊 (耗) / 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攤銷數	期末餘額
增加數	減少數		
86,681,749	36,705,405	267,513,986	423,914,766
-	-	-	-
-	-	-	212,576,455
-	-	-	-
-	-	10,141,236	77,192,439
18,648,983	11,366,766	193,372,240	46,002,937
7,899,700	144,265	57,195,934	10,260,969
630,537	370,498	6,804,576	1,333,487
-	-	-	-
59,502,529	24,753,433	-	76,513,422
-	70,443	-	35,057
-	-	-	-
-	-	-	-
-	-	-	-
-	-	-	-

環境保
固定資產建設改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 先行辦理數	調 整 數
機械及設備	7,906,882	49,488,000	-	-675,337
機械及設備	7,906,882	49,488,000	-	-675,337
交通及運輸設備	-	98,000	-	44,8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	98,000	-	44,800
什項設備	-	-	-	630,537
什項設備	-	-	-	630,537
合 計	7,906,882	49,586,000	-	-

備註：交通及運輸設備調整數44,800元、什項設備調整數630,537元，係因辦理稽查用對講機什項設備，依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十一、(一)、2規定，於購建固定資產總額內調整

良擴充明細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數			
合 計	決算數	比較增減數	本年度保留數
56,719,545	18,027,542	-38,692,003	34,072,288
56,719,545	18,027,542	-38,692,003	34,072,288
142,800	139,700	-3,100	-
142,800	139,700	-3,100	-
630,537	630,537	-	-
630,537	630,537	-	-
57,492,882	18,797,779	-38,695,103	34,072,288

、攜帶型夜視監視器、遠端影像監控設備及飲水機等採購，其財物分別歸屬交通及運輸設備、支應。

環境保
所屬分決算單位來源
中華民國

分決算單位名稱	基 金 來 源	基 金 用 途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4,362,334,205	3,181,034,673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324,505,766	1,576,981,87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989,323,693	1,368,868,304
水污染防治基金	102,313,517	86,613,916
環境教育基金	369,861,696	323,304,612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253,148,756	205,707,230
合 計	7,401,487,633	6,742,510,606

護基金

、用途及餘絀概況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

環境保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名 稱	正 員 額 薪 資	聘 僱 人 員 薪 資	超 時 工 作 報 酬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金	資 遣 費	福 利 費	提 繳 費	合 計	兼 任 人 員 費	人 人 用 總 計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836,000	44,445,000	1,898,000	-	5,556,000	2,667,000	-	6,501,000	-	61,903,000	1,170,000	63,073,000
管理會委員	836,000	-	-	-	-	-	-	-	-	836,000	-	836,000
聘用	-	44,445,000	1,898,000	-	5,556,000	2,667,000	-	6,501,000	-	61,067,000	-	61,067,000
其他兼任人員	-	-	-	-	-	-	-	-	-	-	1,170,000	1,170,000
合 計	836,000	44,445,000	1,898,000	-	5,556,000	2,667,000	-	6,501,000	-	61,903,000	1,170,000	63,073,000

備註：1. 辦理環境保護業務契約勞力預算數1億2,658萬6,000元，決算數1億1,294萬4,377元；派遣人力預算
2. 年終工作獎金依據行政院105年1月5日院授人給字第1050029314號函訂定之「一百零四年軍公教人員

護基金 彙計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正員薪	式額資	聘僱人員資	超時工作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及卹金	資遣費	福利費	提繳費	合計	兼任用費	人用人總計
380,000		42,922,248	1,668,370	-	5,372,821	2,575,170	-	5,477,981	-	58,396,590	779,682	59,176,272
380,000										380,000		380,000
		42,922,248	1,668,370	-	5,372,821	2,575,170	-	5,477,981	-	58,016,590	-	58,016,590
			-							-	779,682	779,682
380,000		42,922,248	1,668,370	-	5,372,821	2,575,170	-	5,477,981	-	58,396,590	779,682	59,176,272

數370萬6,000元，決算數337萬3,501元。

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預算數555萬6,000元計61人，決算數537萬2,821萬元計61人。

環境保護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專任人員	61	60	-1	依中華民國105年1月30日行政院院授主基法字第1050200059A號令訂定發布之「溫室氣體管理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7條規定，設置溫室氣體管理基金管理會。
聘用	61	60	-1	
兼任人員	132	149	17	
管理會委員	109	127	18	
其他兼任人員	23	22	-1	
總 計	193	209	16	

備註：辦理環境保護業務所需契約勞力預算數151人及決算數149人；外包公司派遣人力預算數10人及決算數10人。

本 頁 空 白

環境保
主要業務計畫
中華民國

項 目	數量 單位	預算數		決算數	
		數量	金 額	數量	金 額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3,929,780,000		3,131,672,591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519,377,000		1,489,790,93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428,693,000		1,321,434,031
水污染防治計畫			100,859,000		85,749,419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32,256,000		302,129,528
溫室氣體減緩計畫			280,663,000		205,707,230
合 計			7,591,628,000		6,536,483,731

護基金

執行績效摘要表

105 年度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數量	%	金 額	%	
		-798,107,409	-20.31	主要係空氣污染防治計畫預算遭立法院凍結1/10，至105年12月30日方才解凍、因垃圾車屬特種車輛，依共同供應契約規定訂車至交車約240天（約8個月），造成年度內無法完成、電池交換系統尚未營運，致影響補助電池交換系統費用執行落後、新北市公共自行車使用推廣補助，部分各租賃站未及計算騎乘人次，無法如期完成核銷、垃圾車加裝濾煙器因得標廠商執行品質欠佳，未達契約撥款條件，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29,586,068	-1.95	
		-107,258,969	-7.51	
		-15,109,581	-14.98	
		-30,126,472	-9.07	主要係因水污染防治費徵收收入未達預期，針對委辦計畫工作內容、招標及執行細節需審慎評估及規劃等因素，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74,955,770	-26.71	
		-1,055,144,269	-13.90	主要係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甫於104年7月經總統公布施行，其業務執行皆依公布後之溫管法條文調整原規劃之工作內容，以符依法行政原則，部分委辦計畫原規劃期程延後，執行期程跨年度、標餘款等，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環境保護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算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用人費用	63,073,000	59,176,272	-3,896,728	-6.18
正式員額薪資	836,000	380,000	-456,000	-54.55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44,445,000	42,922,248	-1,522,752	-3.43
超時工作報酬	3,068,000	2,448,052	-619,948	-20.21
獎金	5,556,000	5,372,821	-183,179	-3.30
退休及卹償金	2,667,000	2,575,170	-91,830	-3.44
福利費	6,501,000	5,477,981	-1,023,019	-15.74
服務費用	2,596,783,000	2,178,668,172	-418,114,828	-16.10
水電費	10,461,000	11,366,207	905,207	8.65
郵電費	10,697,000	7,565,539	-3,131,461	-29.27
旅運費	26,289,000	14,862,277	-11,426,723	-43.4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9,511,000	41,315,844	-28,195,156	-40.56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361,000	1,987,984	-1,373,016	-40.85
保險費	3,257,000	2,085,897	-1,171,103	-35.96
一般服務費	134,438,000	118,717,069	-15,720,931	-11.69
專業服務費	2,338,769,000	1,980,767,355	-358,001,645	-15.31
材料及用品費	10,298,000	9,830,876	-467,124	-4.54
使用材料費	586,000	19,951	-566,049	-96.60
用品消耗	9,712,000	9,810,925	98,925	1.02
租金、償債與利息	6,000,000	3,270,410	-2,729,590	-45.49
地租及水租	2,160,000	1,545,469	-614,531	-28.4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830,000	1,009,735	-820,265	-44.82
什項設備租金	2,010,000	715,206	-1,294,794	-64.42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90,082,000	75,668,941	-14,413,059	-16.00
購置固定資產	49,586,000	18,797,779	-30,788,221	-62.09
購置無形資產	40,496,000	56,871,162	16,375,162	40.44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393,000	124,962	-268,038	-68.20
土地稅	150,000	-	-150,000	-100.00

環境保護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算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房屋稅	73,000	28,730	-44,270	-60.64
消費與行為稅	45,000	44,790	-210	-0.47
規費	125,000	51,442	-73,558	-58.8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057,365,000	4,399,663,680	-657,701,320	-13.00
會費	80,000	20,000	-60,000	-75.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5,007,629,000	4,356,549,739	-651,079,261	-13.00
分擔	1,356,000	1,286,760	-69,240	-5.11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48,300,000	41,807,181	-6,492,819	-13.44
短絀、賠償給付及支應退場 支出	-	16,107,293	16,107,293	-
各項短絀	-	16,107,293	16,107,293	-
合 計	7,823,994,000	6,742,510,606	-1,081,483,394	-13.82

環境保
管制性項目及統計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管制性項目	68,573,000	42,336,712
國外旅費	4,246,000	3,015,255
廣告費	21,902,000	16,564,856
業務宣導費	42,425,000	22,756,601
統計所需項目	4,894,739,000	4,618,087,962
義工服務費	350,000	304,600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126,586,000	112,944,377
專技人員酬金	89,050,000	80,775,00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8,628,000	13,590,040
一般土地租金	-	787,363
購置電腦軟體	40,496,000	56,871,162
捐助私校及團體	803,000,000	678,948,583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3,816,629,000	3,673,866,837

護基金

所需項目比較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26,236,288	-38.26	
-1,230,745	-28.99	
-5,337,144	-24.37	
-19,668,399	-46.36	
-276,651,038	-5.65	
-45,400	-12.97	
-13,641,623	-10.78	
-8,275,000	-9.29	
-5,037,960	-27.05	
787,363	-	
16,375,162	40.44	
-124,051,417	-15.45	
-142,762,163	-3.74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分 決 算 表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105年度

一、總說明	1-1~1-21
二、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決算表	1-24~1-25
2、現金流量決算表	1-26
3、平衡表	1-28~1-29
三、附屬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1-32~1-33
2、基金用途明細表	1-34~1-39
3、固定項目增減情形表	1-40~1-41
4、固定資產建設改良充明細表	1-42~1-43
5、用人費用彙計表	1-44~1-45
6、員工人數彙計表	1-46
7、主要業務計畫執行績效摘要表	1-48~1-49
8、各項費用彙計表	1-50~1-51
9、管制性項目及統計所需項目比較表	1-52~1-53

總 說 明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壹、業務計畫實施績效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一、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一、空氣品質監測	一、辦理全國空氣品質監測設施、光化監測站(車)定期保養維護、PM _{2.5} 手動採樣及品質保證查核工作。	一.完成全國 76 座空氣品質監測站之維運，監測資料可用率達 96%以上，及維持 6 輛行動監測車、9 站光化前驅物監測站、鹿林山、東沙島、南沙太平島大氣背景站等運作。 二.於全國各地方設置 31 站細懸浮微粒 (PM_{2.5}) 手動監測站，每 3 天 1 次執行手動常規採樣監測 PM_{2.5} 濃度，定期公布監測資訊，提供民眾參閱。 三.完成空品監測網全年 486 站次功能檢查及 80 站品保查核，確保監測資料可用率達 96%以上。	
	二、固定污染源管制	二、辦理空氣品質預報、監測系統功能提升及資料解析發布，與國際空氣品質監測合作。 一、檢討固定污染源管制相關法規	一.執行每日 2 次空氣品質預報，提供敏感族群及一般民眾注意防範。每年 11 月至次年 5 月執行境外污染物預警作業；每年 7 月至 12 月執行本土河川揚塵預警作業，提供預警資訊。 二.參與美國航空暨太空總署 (NASA) 微脈衝光達監測網 (MPLNet) 及氣膠監測網 (AERONet)，同步監測全球大氣品質變化；與美國海洋大氣總署 (NOAA) 合作，分析大氣中微量污染物成分，參與全球溫室氣體觀測計畫；整合鹿林山測站及偏遠離島背景測站監測資料，研析亞太區域污染物特徵，追蹤跨洲長程傳輸污染物對我國的影響；參與國際環境夥伴計畫，並與美國環保署合作，就大氣汞監測網 (AMNet) 技術進行資料比較與交流。 一.完成修正發布「固定污染源最佳可行控制技術」修正公告事項第二項附表一、「公私場所固定污染源申報空氣污染防制費之揮發性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有機物之行業製程排放係數、操作單元(含設備元件)排放係數、控制效率及其他計量規定」、「陶瓷業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等 3 項法規修正工作。 二.訂定發布「空氣污染防制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及公告訂定「公私場所採行低污染性氣體燃料發電之電力設施或供應低污染性氣體燃料予電力設施使用之接收設施經審查核可之行為，免依空氣污染防制法處罰」。 三.完成預告訂定「汰換旅宿業、醫院及大學燃油鍋爐補助辦法」及預告修正「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收費費率」公告事項附表。	
		二、固定污染源污染許可制度檢討暨提升縣市執行成效。	一.完成固定污染源最佳可行控制技術等 4 項修正草案發布，並完成 1 場次固定污染源設置與操作許可證管理辦法修正草案預告後之公聽會議。 二.完成督導地方政府環保局固定污染源許可現場查核作業與考評作業共 40 件及執行 1 場次固定污染源深度查核作業，新增 1,844 家公私場所許可證核定有害空氣污染物。 三.統計督導地方政府環保局管制鍋爐燃燒高污染特性燃料許可申請案件審查核發情形，105 年硫氧化物較前年減少 1,137 公噸/年、氮氧化物減少 4,093 公噸/年、粒狀污染物減少 395 公噸/年。 四.完成比對固定污染源列管資料與工廠登記資料，篩選出 7 萬 4,000 家公私場所要求地方政府進行清查納管作業。	
		三、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審查及查核作業，強化空氣污染防制費收	一.完成固定污染源空污費暨排放量申報整合管理系統建置並於 105 年 10 月正式上線，有效解決 2,600 餘家公私場所重覆申報之困擾，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費體制	提升管制作業行政效能。 二.空污費繳費方式除原有書面繳款、電子化代收方式外，新增擴增跨行匯款繳費通路，促使固定源空污費繳費管道大幅增加至近 1 萬 5 千處，提供安全有效率的繳費服務。 三.完成修正「公私場所固定污染源申報空氣污染防治費之揮發性有機物之行業製程排放係數、操作單元（含設備元件）排放係數、控制效率及其他計量規定」公告事項第二項附表，增訂石油煉製業及石油化工製造業石化製程歲修維護作業、石化製程冷卻水塔及各行業儲槽清洗作業之排放係數，以利業者申報揮發性有機物排放量，落實空氣污染防治費公平徵收精神。 四.完成 40 場次現場查核作業，共篩選 10 場次未申報名單進行追繳，以及協助主管機關進行逃漏查核與法規符合度確認，落實污染者付費原則。	
		四、加強民生關注議題、焚香、露天燃燒空氣污染防治工作	一.完成訂定「大型民俗（宗教）活動空氣污染預防指引」，以供大型民俗（宗教）活動之各級政府機關（構）、民間團體（機構）及公司行號等活動規劃辦理之參考。 二.完成推動環保寺廟宣導共 5,533 場次，並推動地方政府環保局辦理禁止露天燃燒稻草及稻草再利用等宣導工作及推廣使用腐化菌面積至少 5,554 萬 2,039 平方公尺、紙錢集中燃燒處理噸數 1 萬 0,907 噸，寺廟香枝減量 6,774 萬 3,790 枝。	
		五、加強揮發性有機物污染源管制作業	落實六輕工業區「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管制及排放標準」法規符合度，並引進六輕管制經驗改善高雄石化工業區污染源排放減量與改善作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六、加強戴奧辛及重金屬等有害空氣污染物管制工作	業。燃燒塔廢氣減量方面，國內四家石油煉製業者燃燒塔廢氣量 105 年平均為 0.014~0.07 百萬 m³-廢氣量/百萬桶-煉量，改善 93~99%，雲嘉南空品區已於 101 年起臭氧為二級防制區，105 年（至 12 月底）平均臭氧事件日為 1.8 日/年；高屏空品區為 6.2 日/年，持續朝二級防制區邁進。 一.完成研提「固定污染源有害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草案，針對優先管制物種訂定周界標準值，周界標準值以各物種之可接受環境濃度值為參考依據，提出 71 項 HAP 周界標準值建議，要求排放源需應用科學工具證明其排放之有害空氣污染物符合所訂定周界標準。 二.有鑑於氯乙烯 (Vinyl Chloride) 所致民眾健康問題備受關注，已研擬「氯乙烯管制及排放標準」草案，管制生產二氯乙烷、氯乙烯及含有任何比例聚氯乙烯聚合物之工場所致氯乙烯排放，降低生產活動中所產生之氯乙烯對環境及民眾影響。 三.持續執行戴奧辛排放調查及監測，並完成 105 年國內戴奧辛與重金屬環境空氣監測（戴奧辛環境空氣監測 88 站次，重金屬環境空氣監測 18 站次）。 四.完成分析環境空氣戴奧辛之分布及變化情形及更新排放量變化，並完成追蹤國內污染源排放情形，105 年環境空氣戴奧辛年平均濃度為 0.027 pg I-TEQ/m³，與過去相較監測濃度已經下降，顯示戴奧辛排放管制已有相當成效。	
		七、辦理固定污染源連續自動監測設施查核作業，強化管理制度及數據品質	一.完成公私場所連續自動監測設施系統及法規符合度查核 12 根次、電位訊號比對 10 根次、標準氣體查核、二氧化氮/一氧化氮轉化氣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效率測試查核及相對準確度測試查核各 5 根次等工作。 二.完成 1 場次北區、中區、南區環境督察大隊連續自動監測設施研習會，及完成 16 場次地方環保局防查作業與 1 場次審查人員訓練會。 三.已於 105 年 6 月底前將全國列管且已連線 107 家工廠，共 316 根次煙囪之即時監測數據資料回傳，並統一上傳於環境資源資料開放平臺及政府資料開放平臺，完成辦理資料開放作業，並建置資訊整合系統。	
		八、建立工業區空氣污染背景資料，強化空氣污染突發事件之預防管理及應變處理機制	一.已於空污應變決策支援系統匯入大發工業區 156 家工廠相關資料；完成空氣污染事件應變能量清冊每季更新、空氣污染事件應變處理查詢系統每月維護更新、本年度監控之 399 個監控案件之彙整分析，以及 15 種空污應變常用設備及軟體定期點檢與必要之校正作業。 二.提出空氣污染事件應變處理標準作業修正草案及修正對照表；針對空污事件發展之 12 個執行時序，擬定空氣污染應變執行參考手冊；完成 1 場次空氣污染事件預防整備及應變講習會，以及 2 場次電腦實作課程，每位學員皆可於課程中正確完成兩項議題之練習試題。 三.完成 5 個地方政府環保局之空污應變現場訪查作業、2 次全國性無預警空污應變通報測試。	
		九、加強固定污染源逸散性粒狀物空氣污染防治工作	一.完成「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設施管理辦法」修正草案研擬工作，加嚴空氣污染防治設施標準，並增訂施工機具污染管制規定。 二.針對全國大型裸露地進行空拍，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未依規定採行空氣污染防制設施者，由地方政府環保局依法處分及督導改善，裸露地改善面積較 104 年增加 2,399 公頃。 三.督導地方稽查營建工程及其他粒狀物逸散源，依法處分 80 件，裁處金額約 340 萬元。 四.督導地方洗掃路面 157 萬 5,870 公里，鼓勵企業認養道路洗掃工作，長度 341 萬 7,036 公里，減少道路揚塵。另辦理 2 場次道路洗掃作業訓練活動，提升洗掃成效。	
		十、推動總量管制制度	一.完成全數列管工廠排放量認可審查作業，認可排放總量分別為粒狀污染物(TSP): 1 萬 6,111 公噸/年、硫氧化物(SOx): 4 萬 9,384 公噸/年、氮氧化物(NOx): 5 萬 9,501 公噸/年、揮發性有機物(VOCs): 2 萬 2,069 公噸/年，約占許可排放總量之 6 至 8 成不等。高屏總量管制實施之後，已有效限縮既存工廠空氣污染物原許可排放量的上限。 二.完成中部及雲嘉南地區固定污染源查訪及總量管制說明會共 20 廠次，擴大辦理總量管制既存固定源排放量認可試行作業。	
	三、移動污染源管制	一、辦理機動車輛排氣檢驗管制	一.機車排氣定檢制度之建立及推動 (一)持續於 22 縣市設置 28 個移動式檢測站及 2,780 個民間機車排氣檢測站。 (二)定期按月寄發定檢通知，提醒機車車主參加排氣定檢，共寄發 1,020 萬份以上通知單。 (三)完成檢驗機車排氣約 729 萬輛次，並委託查核管理檢測站之品質。 二.辦理新車型審驗、新車抽驗及使用中車輛召回改正測試工作。 (一)核發汽油汽車車型排氣審驗合格證 391 張、柴油車合格證明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337 張及機車合格證明 401 張。 (二)辦理完成 19 萬 9,254 輛進口車之污染驗證核章作業，並辦理 168 車次實車查核。 (三)執行汽油汽車新車抽驗 145 輛次、柴油車新車抽驗 31 輛次及機車新車抽驗 291 輛次。 (四)進行使用中車輛召回調查測試（包括汽油車 50 輛次、柴油車 5 輛次及機車 50 輛次），共 105 輛次。 (五)增訂 108 年 9 月 1 日施行之柴油及替代清潔燃料引擎汽車排氣管排放空氣污染物標準及汽油及替代清潔燃料引擎汽車排氣管排放空氣污染物標準。 三.加強交通工具排氣污染稽查 (一)本年共受理民眾檢舉烏賊車案件計 6 萬 1,218 件。 (二)推動地方政府環保局辦理柴油車不定期檢驗及執行路邊攔檢及停車場(站)檢驗約 9 萬 1,649 件。 (三)補助 15 縣市環保局 639 輛垃圾車加裝濾煙器，預計每年可減少 PM _{2.5} 排放 3.1 噸。 (四)全國已設置 41 處空氣品質清淨區，限制高污染車輛行駛或使用，後續將持續加強相關管制工作落實柴油車污染改善。	
		二、鼓勵使用低污染車輛及清潔燃料	一.推動使用低污染車輛 (一)補助民眾換購電動二輪車共約 7,326 輛及新購電動二輪車約 5 萬 7,602 輛。 (二)進行西螺果菜市場電動蔬果運輸車新購或改裝補助，截至本年度止，共有 79 輛電動蔬果運輸車於市場內運行。 (三)為進一步降低柴油公車廢氣污染，與交通部共同推動電動公車，目標 10 年內推動 1 萬輛電動公車，全面取代傳統柴油市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區公車。截至 105 年底共計有 249 輛電動大客車運行中。 (四)推廣使用油電混合汽車計 8,754 輛。 (五)鼓勵民眾淘汰二行程機車，提供每輛新臺幣 1,500 元之補助經費，共計補助淘汰 18 萬 8,318 輛。 (六)檢討適合我國垃圾車應用之低碳技術，同時提供電動壓縮式垃圾車充電環境改善建議，提升使用效能。 (七)協助地方政府汰換老舊垃圾車，補助 87 輛電動壓縮式垃圾車。 二.鼓勵使用清潔燃料 (一)鼓勵使用液化石油氣作為車用燃料，補助降低液化石油氣售價，鼓勵民眾使用，以維持每公升油氣價差 12.7 元，浮動調整補助金額共補助約 4,492 萬公升。 (二)提昇車用油品品質：105 年度抽驗完成汽油 200 支及柴油 200 支樣品，均符合標準。	
		三、推廣環保駕駛及綠色運輸	一.辦理 3 場次駕訓班小型車教練環保駕駛種子教師課程及 6 場次計 1,281 人次宣導活動。 二.補助屏東縣、花蓮縣、雲林縣及澎湖縣政府辦理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之先期規劃評估案件，協助辦理先期評估作業；補助新北市及新竹市政府公共自行車使用推廣計畫，補助營運初始短期（3 個月為限）推廣措施，以期達到短程機車騎乘者轉移使用自行車之目的，減少車輛污染排放之目標。	
	四、推動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	一、辦理空品淨化區維護、追蹤、管理業務	一.完成新提報基地會勘、施工中輔導查核及後續維護管理 200 處次、各公有苗圃之追蹤考核、修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區設置		正空氣品質淨化區及育苗計畫申請補助原則、空氣品質淨化區網路平臺系統。 二.完成空氣品質淨化區調查評估暨後續追蹤考核作業、自行車道 5,200 公里 GIS 系統更新維護。 三.完成提高應用淨化空氣植物綠化社區公共空間之宣導推廣，及 16 場「種子教師」研習活動，約 1,300 人次參加，教導民眾如何選擇室內植物，達到淨化室內空氣品質及美化環境之效果。	
		二、辦理已封閉垃圾場及廢棄物棄置場等公有裸露地進行植生綠化	一.執行垃圾場、廢棄物棄置場、裸露地綠化約 10 公頃。 二.執行「環保林園大道後續撫育計畫」，約 388 公頃。 三.執行「環境綠化育苗」，培撫育喬木約 11 萬 2,706 株苗木。	
	五、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防治工作	一、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空氣品質維護改善計畫。 二、監督考評地方政府執行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成效	補助 20 個縣市辦理 105 年度補助地方政府執行「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計 81 個計畫。 完成 104 年度地方績效考評績優機關表揚及持續進行各地方執行空氣污染管制工作執行績效考評作業，提升地方政府執行各項管制工作品質，落實執行成效。	
	六、推動低碳永續家園	一、賡續社區之節能與低碳措施推動，並由示範社區串聯鄰近社區，帶動並整合周邊區域擴大執行	一.賡續 114 個示範社區之再訪視與節能減碳診斷，提供推動節能與減碳措施的具體建議。 二.協助示範社區蒐集並彙整執行成效，輔導籌組綠色團隊，鼓勵參加「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114 個示範社區均已報名參加認證評等，且 19 個社區取得銀級認證，70 個社區取得銅級認證；獲評等比率高達 78%。 三.透過異業結合，實地協助社區執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整合低碳永續家園業務計畫，鼓勵並輔導各級地方政府參與認證評等，考核執行績效與分析減量效益	行低碳永續行動項目 (一)協助 30 個社區實地執行低碳永續行動項目，包括如社區農園、雨水貯留利用、綠牆、魚菜共生系統、照明節能改善、智慧節電監控等，總工程經費新臺幣 230 萬餘元，除每年可節電 1 萬 5 千餘度電、減碳 8,178 公斤，且透過社區民眾共同參與，達環境教育之效。 (二)協助與鼓勵示範社區提送「信義房屋社區一家」活動申請書，計輔導 7 個社區提案；其中宜蘭縣復興村獲楷模獎，基隆市長樂里、嘉義市頂庄里及屏東縣新興里獲種子獎。 低碳永續家園建構工作 一.執行「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推動計畫」 (一)輔導、鼓勵村里、鄉鎮市區及地方政府報名參加，迄 105 年 12 月 31 日，計 22 個地方政府、303 個鄉鎮市區（占 368 個鄉鎮之 82.3%）及 2,804 個村里（占 7,851 個村里之 35.7%）單位報名參與認證評等，且已執行低碳永續行動項目並提出成果，經審核分別獲得銀級（39 個）與銅級（705 個）評等者計 744 個單位。 (二)辦理認證評等報名註冊審核計 1,285 件、成果文件初審 517 件。 (三)辦理地方政府參與認證評等之審核作業，確認新增金門縣、新竹市、臺中市與高雄市等 4 縣市取得銅級評等，宜蘭縣取得銀級評等。 (四)為確保認證評等成果屬實且符合永續維運精神，105 年賡續執行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成果維護管理現地查核作業，共完成 96 個獲評等單位之成果維護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管理查核。 二.研訂「村（里）層級節能或減碳成效估算方法」，並實地擇選 4 個不同型態之村里協助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估算，以檢視估算方法的完整度與適用性。 三.針對最多參與單位擇選推動的 10 個行動項目，因應不同執行層級、地理條件、技術與設備規範等條件，設定應達績效標準；本年據以撰寫完成 10 個標竿型認證專案，提供未來參與單位達標與審查委員評分的參考。 四.辦理低碳永續家園業務檢討相關會議，包括 105 年 6 月 20-21 日之「105 年度低碳永續家園業務檢討及交流會議」，及 105 年 3 月與 11 日召開 2 場次「低碳永續家園業務推動縣市研商會議」。 低碳永續家園資訊網維運管理 一.配合「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推動計畫」，持續調整並完備認證評等專區之運作程序與功能。 二.完成擴充低碳示範社區資料內容與社區產業平台，提供資訊分享及使用者與社區之連結。 三.利用文字探勘技術分析認證評等成果文件與審查得分之關聯性，並擬具成果提送之改善意見，供參與單位與評等審查委員參考。 四.擴大並提升低碳永續家園資訊網相關資料統計分析功能。 輔導縣市執行區域溫室氣體盤查 一.全面輔導 22 個地方政府依循「縣市層級溫室氣體盤查計算指引」，完成 101-103 年區域溫室氣體盤查，並協助檢視數據正確性及登錄於「城市溫室氣體碳揭露服務平台」。 二.與臺北市等 8 個地方政府共同製作「地方政府溫室氣體盤查及減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三、辦理低碳永續家園相關教育、宣傳與觀摩、推廣活動，培訓建構能力及執行經驗之合作交流	量成效」文宣案，提供地方政府參與國際相關會議、活動時發放，展現低碳城市建構成果與我國地方政府國際能見度。 三.運用氣候變遷調適模擬模式，與新北市合作執行災害領域調適模擬與規劃，以尋求協助我國地方政府執行調適規劃之可行作法。 四.溫室氣體盤查相關會議與訓練，包括 105 年 5 月 13 日及 5 月 31 日之「地方政府溫室氣體盤查及城市層級溫室氣體碳揭露服務平台登錄教育訓練」基礎班及進階班訓練，105 年 12 月 5 日「105 年城市溫室氣體盤查、揭露及減量成果交流專案會議」等。 辦理 31 場次低碳永續相關教育培訓與觀摩推廣會議或活動，總參與人數約 1,790 人次，達年度 1,000 人以上目標；重要會議或活動摘述如下。 一.105 年 4 月 27 日與 11 月 24 日辦理北區及南區 2 場次低碳社區觀摩學習活動，分別參訪新竹縣湖口鄉湖境村與新埔鎮照門里，及嘉義縣民雄鄉菁埔村等示範。 二.105 年 5 月 6 日及 5 月 20 日辦理「結合物業管理業建構低碳永續社區」基礎培訓及進階培訓課程。 三.105 年 5 月 23 日至 6 月 17 日間，分北中南東 4 區辦理「低碳永續社區規劃種子人員訓練講習會」，邀請專家講授「社區氣候變遷調適能力」、「發掘社區特色推動環境教育」、「營造社區在地整體景觀特色」及「規劃低碳永續相關措施」等議題。 四.105 年 9 月 2-3 日辦理「低碳永續社區環境教育培訓課程」，講授環境教育概述、社區與環境教育及永續發展課程等。 五.105 年 9 月 9 日至 10 月 4 日間辦理 4 場次「低碳永續家園辦公室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四、持續維運低碳永續家園運作機能，分析區域節能與減碳效益 五、執行「建置金門低碳島計畫」，協助並督導金門縣推動低碳島旗艦計畫，考核及分析執行績效	與種子人員培訓專案」，以「協助社區永續經營及運用媒體行銷」、「綠色能源及綠色產業講座」、「社區與行動項目案例現地參訪」等專題課程與實地參訪，激發創新思維與作法。 執行區域節能減碳評析相關計畫 一.完成 5 棟參考建物之建築全能耗分析模型（EnergyPlus 模型）建模，模擬推估不同使用型態建物於採用外牆隔熱、設備更新或能源管理方案等減碳措施的節能效果與成本評估。且進一步模擬在不同氣候區的耗能狀況，及某一新建區域（在規劃階段即模擬）可能之能源需求增加量和導入各項節能減碳措施的效果。 二.以新竹市為對象，運用單棟建築 EnergyPlus Model 模擬結果導入可模擬區域規模之能源工程模型（採用 Enduse Model），評析在最小經濟成本下，新竹市住宅與服務業部門建築採行替換高效率設備、改善建築隔熱及運用能源管理等，不同節能減碳策略的效果。 三.蒐集國內外減緩與調適措施交互影響的評估方法，包括定性分析國家、城市及社區等不同層級調適措施，對能源與水需求、溫室氣體減量、碳吸收等之減緩效果的影響。另評析兼具減緩與調適措施-綠屋頂和雨撲滿對減碳量、節水量及降雨逕流污染減少的效果，作為未來節水減碳決策之參考。 一.依循「建置金門低碳島計畫」，召開 4 場次「金門低碳島推動小組」會議，作為中央與金門縣跨單位間溝通與協調平台，並管考計畫執行成效。 二.完成 6 場次工作小組會議，協助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探討「綠色運輸－電動車示範運行與電動機車推廣」、「再生能源－最大裝置容量評析」及「東坑社區微電網系統維運」等技術、法令規範及成本效益等相關議題。 三.完成 104 年金門縣全區溫室氣體盤查，金門縣人均二氧化碳排放量由 98 年基準年之 3.79 公噸，至 102 年降至 2.90 公噸、103 年為 2.88 公噸，104 年再酌降至 2.83 公噸。 四. 105 年 12 月 6 日金門縣政府制訂公布「金門縣低碳島自治條例」，透過法令規範落實金門低碳永續建設工作。 五.推動 5 項行動項目，包括「古寧頭廟宇燈具節能改善」、「校園中長期低碳措施規劃及埤湖分校雨撲滿示範設置」、「珠山社區污水生態池循環系統」、「環保局建築玻璃隔熱改善」及「官澳社區空地綠美化」等，並將執行成果登載於「低碳永續家園資訊網」。 六.辦理金門低碳島相關宣傳活動 6 場次，包括「珠山元宵燈會低碳宣導活動」、「居家節約用電與燈泡選用小撇步」、「生態社區營造與魚菜共生維護管理教育訓練」、「居家節約用電與水資源利用」、「金門低碳島執行人員培訓專案」及「低碳飲食推廣活動」等。	
		六、辦理低碳永續家園環保合作計畫，推動對外環保技術合作	一.在 2013 年 7 月 16 日臺美「大氣監測、清潔能源暨環境科學技術合作協定」及 2015 年 3 月 13 日第 1 號執行辦法架構下，於 2015 年 10 月正式與美國能源部所屬國家實驗室啟動「低碳社區／城市 CO₂ 減量影響評估及模擬」計畫執行。 二.105 年 1 月 19 日召開「區域建築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七、辦理區域生質物能源化系統應用與永續生質能源驗證推動	節能減碳策略與技術研討會」，邀請美國布魯克海汶國家實驗室 Vatsal Bhatt 博士、印度 Rajan Rawal 教授及國內專家學者等，專題講授應用模擬模型進行都市和建築能源使用評估，及節能減碳實際案例分享；超過 100 人參加。 三.105 年 1 月 20 日辦理「EnergyPlus 模型」操作訓練會議，由 Rajan Rawal 教授講解 EnergyPlus 模型之建模技術及與工程模型結合應用之關鍵要項等；超過 50 人參訓。 四.105 年 6 月 2 日及 10 月 26 日邀請臺美合作協定美方計畫執行單位—美國能源部布魯克海汶實驗室相關人員召開工作會議 一.執行區域生質物能源中心推動效益評估計畫 (一)蒐集德國、丹麥及日本等之生質廢棄物能源化政策、推動措施、區域案例及生質能轉化技術推動現況等，研析可行參採之處。 (二)完成調查 103 年度生質廢棄物料源種類、數量及分布等基線資料，並輔以問卷調查地方政府之農林剩餘資材及禽畜糞等，以確保資料正確性。 (三)完成與中央相關部會、地方政府及生質能相關產業等之訪談會議，針對生質能之推動措施、推動現況及市場擴展性等彙整，以供研擬推動措施之參酌，共完成 15 場次訪談。 (四)彙整我國生質廢棄物能資源化推動成果，及分析遭遇問題與建議對策，完成「區域生質廢棄物能源化系統整合推動政策白皮書（初稿）」。 二.執行我國廢棄物處理設施溫室氣體排放盤查暨提升減碳效益計畫 (一)完成蒐集日本、韓國、新加坡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及中國大陸等 4 個國家廢棄物處理設施概況、技術及減碳策略案例研析。 (二)完成溫室氣體排放盤查表單、盤查大型垃圾焚化廠、公有掩埋場廢棄物處理設施之溫室氣體年排放量執行規劃作業。 (三)蒐集 24 座大型垃圾焚化廠營運報告書及 8 座大型垃圾焚化廠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書，研析相關資料。	
		八、補助地方政府推動低碳永續家園建構等相關計畫	依 105 年度「補助地方政府推動低碳永續家園專案計畫申請原則」，補助地方政府執行「低碳永續家園運作體系與執行成效管考計畫」與「低碳永續行動項目實施專案」等計 32 案，總核定經費新臺幣 1 億 8 千萬餘元。	
	七、空氣品質管理	一、辦理空氣品質策略規劃	一.執行空氣品質管理工作，推動空氣品質改善措施，初步統計全國一般空氣品質測站 105 年空氣品質指標大於 100 比率（對敏感族群不健康）為 19.4%，較 104 年 21.8% 降低；而細懸浮微粒（PM _{2.5} ）手動檢測自 102 年開始，全國測站 104 年年平均濃度為 22.0μg/m ³ ，105 年統計為 20.0μg/m ³ ，顯示推動空氣污染防治改善工作已有改善。 二.推動特殊性工業區監測設置，列管 5 座工業區，目前已新增 31 座空氣品質監測站，並完成開放資料作業。 三.新增細懸浮微粒（PM _{2.5} ）項目防制區劃定結果，臺東縣列為二級防制區，其餘直轄市、縣（市）列為三級防制區，作為各級環保機關空氣污染防治改善目標。 四.105 年 12 月 1 日起實施空氣品質指標（Air Quality Index，AQI），整合空氣污染指標（Pollutant Standards Index，PSI）及細懸浮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微粒(PM_{2.5})指標之污染物項目，增加臭氧 8 小時值，加嚴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及懸浮微粒等項目，指標內容更完整，更能保障民眾健康。 五.辦理 PM_{2.5} 陰陽離子分析結果顯示，水溶性離子主要成分為硫酸鹽、硝酸鹽與銨鹽，另分析北風 59 案例，細懸浮微粒由北往南增加幅度顯著，平均增加 32 µg/m³，在 PM_{2.5} 成分中，部分硫酸根貢獻來源係境外傳輸，硝酸根主要由境內污染產生，硝酸根境內增加量較硫酸根多。 六.為提升對民眾健康之保障，環保署研擬修正「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制辦法」，將細懸浮微粒(PM_{2.5})納入緊急防制辦法管制，並依循預警原則精神，在空氣品質初級、中級及緊急嚴重惡化等級外，新增各項空氣污染物濃度尚未達嚴重惡化之「預警」等級，提前啟動防護及管制措施，考量各界對於草案內容仍有相關修正建議，將積極辦理專家諮詢會議及公聽會，聽取各界意見，俾使該辦法更為完備。 七.為有效改善我國空氣品質，環保署除積極推動持續性管制作為外，針對秋冬季節中南部空氣品質不良問題，已研訂啟動秋冬季節性管制措施，分別針對固定源、移動源及民眾生活習慣等三面向，提出相關對應管制作為。	
		二、推動清淨空氣行動計畫	一.105 年 10 月 17 日奉行政院核定「清淨空氣行動計畫修正計畫」，將「清淨空氣行動計畫(104 年至 109 年)」執行期程提前至 108 年完成，並進一步提出「防制煙塵掃除 PM _{2.5} 」行動措施，將從政府應變、全民改變、防制揚塵及管制排煙等四面向十大措施著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三、室內空氣品質管制推動	手，強化固定源及移動源管制事項，持續召開「空氣污染減量督導聯繫會報」，整合各部會減量量能及地方減量資源，加速改善空氣品質。 二.於 105 年 8 月 18 日邀集經濟部、交通部、內政部、教育部、衛生福利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召開「空氣污染減量行動督導聯繫會報」。 一.分析評估新興污染物對於公眾娛樂場所與健身場所室內環境多介質分布及污染來源，提供研修室內空氣品質標準之依據。 二.調查不同室內環境介質之生物性污染之代表性，評估室內生物性污染物採樣策略之標準化及修訂採樣與分析。 三.進行國內外市售之室內二氧化碳自動監測儀器之功能性確認，並探討其附屬電子媒體顯示設備之配置運作，以因應未來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推動需求。 四.研擬室內空氣品質自動監測設施規範（草案）。 五.研擬「應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之第二批公告場所」（草案）。 六.督導完成應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之第一批公告場所，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前設置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專責人員、104 年 12 月 31 日前訂定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計畫。	
		四、執行臭氧層保護政策	一.105 年 2 月 1 日起委託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採電子簽審辦理民用航空器進口海龍藥劑通關作業，達到簡政便民之目標。 二.105 年 3 月 17 日完成發送「臭氧層保護在臺灣 Ozone Layer Protection in Taiwan」第 30 期電子報含專題 1 則及國外新聞 4 則，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推廣大氣層保護觀念。 三.參與 105 年 10 月 10 至 14 日在盧安達吉佳利 (Kigali,Rwanda) 召開之「蒙特婁議定書第 28 次締約國會議」，大會通過吉佳利修正案，HFCs 訂定削減期程納入管理。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一)維持基金管理委員會正常運作 (二)辦理一般行政事務	召開 4 次空氣污染防治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會議。另配合考核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防治計畫成效，視察各地方政府業務推動。 配合業務辦理一般行政事務，維持空污基金正常運作。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汰換購置電腦及共構機房相關硬體擴充。	汰換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等辦公設備及共構機房相關硬體擴充。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貳、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情形

一.基金來源：預算數 37 億 8,931 萬 9,000 元，決算數 43 億 6,233 萬 4,205 元，較預算數增加 5 億 7,301 萬 5,205 元，占預算數 15.12%。差異原因說明如下：

(一)污染防治及防治收入：預算數 37 億 7,970 萬 4,000 元，決算數 43 億 4,162 萬 8,466 元，較預算數增加 5 億 6,192 萬 4,466 元，占預算數 14.87%。主要係 103 年下半年開始，車用汽柴油油價持續走低，民眾開車用油量增加，車用油品銷售量提升。另因地方環保局重新核算、追補繳空氣污染防治費，以致收入增加。

(二)利息收入：預算數 961 萬 5,000 元，決算數 671 萬 2,770 元，較預算數減少 290 萬 2,230 元，占預算數 30.18%。主要係因定期存款利率調降，致實際利息收入較估列數減少。

(四)雜項收入：預算數 0 元，決算數 1,399 萬 2,969 元。主要係收回補助各地方政府執行計畫之違約金及原估列之應付費用，因實際支付數較估列數少等因素所致。

二.基金用途：預算數 39 億 8,658 萬 4,000 元，決算數 31 億 8,103 萬 4,673 元，較預算數減少 8 億 0,554 萬 9,327 元，占預算數 20.21%。差異原因說明如下：

(一)空氣污染防治計畫：預算數 39 億 2,978 萬元，決算數 31 億 3,167 萬 2,591 元，較預算數減少 7 億 9,810 萬 7,409 元，占預算數 20.31%。主要係空氣污染防治計畫預算遭立法院凍結 1/10，於 105 年 12 月 30 日方解凍、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低碳垃圾車採購，因垃圾車屬特種車輛，依共同供應契約規定訂車至交車約 240 天（約 8 個月），造成年度內無法完成交車、新北市公共自行車使用推廣補助案，因部分租賃站未及計算騎乘人次，無法如期完成核銷、垃圾車加裝濾煙器因部分縣市得標廠商執行品質欠佳，未達契約撥款條件，另辦理電池交換系統尚未營運，影響補助電池交換系統費用執行，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預算數 5,637 萬 4,000 元，決算數 4,893 萬 4,556 元，較預算數減少 743 萬 9,444 元，占預算數 13.20%。主要係特約人員精簡進用，並撙節其他各項事務費用等，致經費結餘。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預算數 43 萬元，決算數 42 萬 7,526 元，較預算數減少 2,474 元，占用預算數 0.58%。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三.本期賸餘(短絀)：基金來源與用途相抵後，預算數短絀 1 億 9,726 萬 5,000 元，決算數賸餘 11 億 8,129 萬 9,532 元。

參、現金流量結果

本期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 億 5,700 萬 4,338 元，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1 萬 7,094 元，流入、流出加計後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10 億 5,248 萬 7,244 元。

肆、資產負債情況

一.資產：98 億 7,739 萬 7,846 元

(一)流動資產 98 億 6,367 萬 6,419 元：現金 90 億 3,448 萬 4,799 元，包括銀行存款 90 億 3,441 萬 5,237 元，零用及週轉金 6 萬 9,562 元；應收款項 4 億 9,921 萬 6,873 元，包括應收收益 4 億 9,657 萬 7,365 元，應收利息 263 萬 7,988 元，其他應收款 1,520 元；預付款項係預付費用 3 億 2,997 萬 4,747 元。

(二)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1,372 萬 1,427 元：準備金係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1,372 萬 1,427 元。

二.負債：4 億 0,969 萬 3,676 元

(一)流動負債 3 億 9,210 萬 1,015 元：應付款項 3 億 9,210 萬 1,015 元，包括應付代收款 1,605 元，應付費用 3 億 9,209 萬 9,410 元。

(二)其他負債 1,759 萬 2,661 元：什項負債 1,759 萬 2,661 元，包括存入保證金 387 萬 1,234 元，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1,372 萬 1,427 元。

三.基金餘額：係累積餘額 94 億 6,770 萬 4,170 元。

伍、固定項目概況

資產項目 8,044 萬 9,187 元：機械及設備 3,301 萬 1,886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918 萬 5,356 元，什項設備 8 萬 9,483 元，電腦軟體 3,815 萬 5,978 元，權利 6,484 元。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本 頁 空 白

空氣污染
基金來源、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金 額	%	金 額	%
基金來源	3,789,319,000	100.00	4,362,334,205	100.0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3,779,704,000	99.75	4,341,628,466	99.53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3,779,704,000	99.75	4,341,628,466	99.53
財產收入	9,615,000	0.25	6,712,770	0.15
財產處分收入	-	-	-	-
利息收入	9,615,000	0.25	6,712,770	0.15
其他收入	-	-	13,992,969	0.32
雜項收入	-	-	13,992,969	0.32
基金用途	3,986,584,000	105.21	3,181,034,673	72.92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3,929,780,000	103.71	3,131,672,591	71.79
購建固定資產	37,000,000	0.98	9,775,594	0.22
其他	3,892,780,000	102.73	3,121,896,997	71.56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6,374,000	1.49	48,934,556	1.12
其他	56,374,000	1.49	48,934,556	1.1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30,000	0.01	427,526	0.01
購建固定資產	430,000	0.01	427,526	0.01
本期賸餘(短絀-)	-197,265,000	-5.21	1,181,299,532	27.08
期初基金餘額	7,411,500,000	195.59	8,286,404,638	189.95
解繳國庫	-	-	-	-
期末基金餘額	7,214,235,000	190.38	9,467,704,170	217.03

備註：空氣污染防制計畫中購建固定資產決算數977萬5,594元，包括本年度執行數280萬

防制基金
及餘絀決算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 額	%	金 額	%
573,015,205	15.12	4,084,190,877	100.00
561,924,466	14.87	4,053,154,590	99.24
561,924,466	14.87	4,053,154,590	99.24
-2,902,230	-30.18	9,428,946	0.23
-	-	24,623	-
-2,902,230	-30.18	9,404,323	0.23
13,992,969	-	21,607,341	0.53
13,992,969	-	21,607,341	0.53
-805,549,327	-20.21	3,330,581,318	81.55
-798,107,409	-20.31	3,303,006,885	80.87
-27,224,406	-73.58	15,098,834	0.37
-770,883,003	-19.80	3,287,908,051	80.50
-7,439,444	-13.20	27,213,014	0.67
-7,439,444	-13.20	27,213,014	0.67
-2,474	-0.58	361,419	0.01
-2,474	-0.58	361,419	0.01
1,378,564,532	-698.84	753,609,559	18.45
874,904,638	11.80	7,532,795,079	184.44
-	-	-	-
2,253,469,170	31.24	8,286,404,638	202.89

8,712元，以前年度保留數696萬6,882元。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97,265,000	1,181,299,532	1,378,564,532	-698.84
調整非現金項目	-	-124,295,194	-124,295,194	-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	31,077,425	31,077,425	-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	-155,372,619	-155,372,619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7,265,000	1,057,004,338	1,254,269,338	-635.83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其他資產	-	4,115,005	4,115,005	-
減少其他資產	-	4,115,005	4,115,005	-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79,283,002	79,283,002	-
增加其他負債	-	79,283,002	79,283,002	-
增加其他資產	-	-4,115,005	-4,115,005	-
增加其他資產	-	-4,115,005	-4,115,005	-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83,800,096	-83,800,096	-
減少其他負債	-	-83,800,096	-83,800,096	-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4,517,094	-4,517,094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97,265,000	1,052,487,244	1,249,752,244	-633.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7,122,521,000	7,981,997,555	859,476,555	12.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6,925,256,000	9,034,484,799	2,109,228,799	30.46

附註：不影響現金流量之其他活動：退休及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增加94萬0,246元。

本 頁 空 白

空氣污染
平 衡

中華民國 105 年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產	9,877,397,846	100.00	8,855,047,781	100.00	1,022,350,065	11.55
流動資產	9,863,676,419	99.86	8,842,266,600	99.86	1,021,409,819	11.55
現金	9,034,484,799	91.47	7,981,997,555	90.14	1,052,487,244	13.19
銀行存款	9,034,415,237	91.47	7,981,937,844	90.14	1,052,477,393	13.19
零用及週轉金	69,562	-	59,711	-	9,851	16.50
應收款項	499,216,873	5.05	497,444,547	5.62	1,772,326	0.36
應收收益	496,577,365	5.03	471,010,158	5.32	25,567,207	5.43
應收利息	2,637,988	0.03	3,953,681	0.04	-1,315,693	-33.28
其他應收款	1,520	-	22,480,708	0.25	-22,479,188	-99.99
預付款項	329,974,747	3.34	362,824,498	4.10	-32,849,751	-9.05
預付費用	329,974,747	3.34	362,824,498	4.10	-32,849,751	-9.05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 貸墊款及準備金	13,721,427	0.14	12,781,181	0.14	940,246	7.36
準備金	13,721,427	0.14	12,781,181	0.14	940,246	7.36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13,721,427	0.14	12,781,181	0.14	940,246	7.36
合 計	9,877,397,846	100.00	8,855,047,781	100.00	1,022,350,065	11.55

附註：本表未列入之信託代理保證資產(負債)金額計5,560萬4,464 元，上年度決算數為1,986萬

防制基金

表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409,693,676	4.15	568,643,143	6.42	-158,949,467	-27.95
流動負債	392,101,015	3.97	547,473,634	6.18	-155,372,619	-28.38
應付款項	392,101,015	3.97	547,473,634	6.18	-155,372,619	-28.38
應付代收款	1,605	-	1,467	-	138	9.41
應付費用	392,099,410	3.97	547,472,167	6.18	-155,372,757	-28.38
其他負債	17,592,661	0.18	21,169,509	0.24	-3,576,848	-16.90
什項負債	17,592,661	0.18	21,169,509	0.24	-3,576,848	-16.90
存入保證金	3,871,234	0.04	8,379,328	0.09	-4,508,094	-53.80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13,721,427	0.14	12,781,181	0.14	940,246	7.36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	-	9,000	-	-9,000	-100.00
基金餘額	9,467,704,170	95.85	8,286,404,638	93.58	1,181,299,532	14.26
基金餘額	9,467,704,170	95.85	8,286,404,638	93.58	1,181,299,532	14.26
基金餘額	9,467,704,170	95.85	8,286,404,638	93.58	1,181,299,532	14.26
累積餘額	9,467,704,170	95.85	8,286,404,638	93.58	1,181,299,532	14.26
合 計	9,877,397,846	100.00	8,855,047,781	100.00	1,022,350,065	11.55

1,546元。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本 頁 空 白

空氣污染
基金來源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基金來源	3,789,319,000	4,362,334,205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3,779,704,000	4,341,628,466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3,779,704,000	4,341,628,466
財產收入	9,615,000	6,712,770
利息收入	9,615,000	6,712,770
其他收入	-	13,992,969
雜項收入	-	13,992,969
合 計	3,789,319,000	4,362,334,205

防制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573,015,205	15.12	
561,924,466	14.87	
561,924,466	14.87	主要係103年下半年開始，車用汽柴油油價持續走低，民眾開車用油量增加，車用油品銷售量提升。另因地方環保局重新核算、追補繳空氣污染防制費，以致收入增加。
-2,902,230	-30.18	
-2,902,230	-30.18	主要係中央銀行利率利息下降所致。
13,992,969	-	
13,992,969	-	主要係收回補助各地方政府執行計畫之違約金及原估列之應付費用，因實際支付數較估列數少等因素所致。
573,015,205	15.12	

空氣污染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基金用途	3,986,584,000	3,181,034,673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3,929,780,000	3,131,672,591
服務費用	893,393,000	690,109,904
水電費	7,200,000	9,503,009
郵電費	3,215,000	2,180,814
旅運費	5,948,000	2,910,46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9,340,000	6,053,22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271,000	886,517
保險費	2,000,000	1,103,312
一般服務費	3,000,000	1,404,815
專業服務費	861,419,000	666,067,747
材料及用品費	917,000	320,428
使用材料費	30,000	-
用品消耗	887,000	320,428
租金、償債與利息	360,000	170,100
地租及水租	360,000	156,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	14,100

防制基金 明細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805,549,327	-20.21	1. 主要係空氣污染防制計畫預算遭立法院凍結1/10，於105年12月30日方解凍、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低碳垃圾車採購，因垃圾車屬特種車輛，依共同供應契約規定訂車至交車約240天（約8個月），造成年度內無法完成交車、新北市公共自行車使用推廣補助案，因部分租賃站未及計算騎乘人次，無法如期完成核銷、垃圾車加裝濾煙器因部分縣市得標廠商執行品質欠佳，未達契約撥款條件，另辦理電池交換系統尚未營運，影響補助電池交換系統費用執行，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2. 「空氣品質及共構機房伺服器主機相關設備採購」案，以前年度保留數696萬6,882元，決算數 696萬6,882元。
-798,107,409	-20.31	
-203,283,096	-22.75	
2,303,009	31.99	
-1,034,186	-32.17	
-3,037,538	-51.07	
-3,286,772	-35.19	
-384,483	-30.25	
-896,688	-44.83	
-1,595,185	-53.17	
-195,351,253	-22.68	
-596,572	-65.06	
-30,000	-100.00	
-566,572	-63.88	
-189,900	-52.75	
-204,000	-56.67	
14,100	-	

空氣污染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9,986,000	31,241,127
購置固定資產	37,000,000	9,775,594
購置無形資產	22,986,000	21,465,533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500
規費	-	5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975,124,000	2,409,830,532
捐助、補助與獎助	2,975,124,000	2,409,830,532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6,374,000	48,934,556
用人費用	9,551,000	8,971,600
正式員額薪資	168,000	110,0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685,000	6,568,428
超時工作報酬	480,000	258,889
獎金	836,000	818,150
退休及卹償金	401,000	394,056
福利費	981,000	822,077
服務費用	42,599,000	36,973,663
水電費	775,000	423,048
郵電費	1,422,000	1,077,993
旅運費	1,700,000	930,66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90,000	80,12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50,000	215,339
保險費	100,000	102,219

防制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28,744,873	-47.92	1. 主要係特約人員精簡進用，並撙節其他各項事務費用等，致經費結餘。 2. 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契約勞力預算數3,662萬8,000元計44人，決算數3,272萬0,387元計43人；派遣人力預算數111萬2,000元計3人，決算數102萬1,146元計3人。
-27,224,406	-73.58	
-1,520,467	-6.61	
500	-	
500	-	
-565,293,468	-19.00	
-565,293,468	-19.00	
-7,439,444	-13.20	
-579,400	-6.07	
-58,000	-34.52	
-116,572	-1.74	
-221,111	-46.06	
-17,850	-2.14	
-6,944	-1.73	
-158,923	-16.20	
-5,625,337	-13.21	
-351,952	-45.41	
-344,007	-24.19	
-769,337	-45.26	
-109,873	-57.83	
-34,661	-13.86	
2,219	2.22	

空氣污染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一般服務費	37,987,000	33,941,999
專業服務費	175,000	202,275
材料及用品費	974,000	198,660
用品消耗	974,000	198,660
租金、償債與利息	580,000	239,153
地租及水租	10,000	-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000	-
什項設備租金	540,000	239,15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280,000	2,270,000
購置無形資產	2,280,000	2,27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90,000	281,480
會費	30,000	5,000
分擔	360,000	276,48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30,000	427,52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30,000	427,526
購置固定資產	430,000	427,526
合 計	3,986,584,000	3,181,034,673

備註: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服務費項下國外旅費預算數121萬元，決算數54萬7,377元；廣告費

防制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4,045,001	-10.65	
27,275	15.59	
-775,340	-79.60	
-775,340	-79.60	
-340,847	-58.77	
-10,000	-100.00	
-30,000	-100.00	
-300,847	-55.71	
-10,000	-0.44	
-10,000	-0.44	
-108,520	-27.83	
-25,000	-83.33	
-83,520	-23.20	
-2,474	-0.58	
-2,474	-0.58	
-2,474	-0.58	
-805,549,327	-20.21	

預算數400萬元，決算數282萬7,746元；業務宣導費預算數490萬元，決算數302萬2,775元。

空氣污染
固定項目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債數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評價/ 未攤銷溢(折)價
資 產	289,165,578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	
土地	-	
土地改良物	-	
房屋及建築	-	
機械及設備	206,556,393	
交通及運輸設備	54,627,586	
雜項設備	2,529,961	
購建中固定資產	-	
電腦軟體	25,396,138	
權利	55,500	
遞耗資產	-	
其他	-	
負 債	-	
長期債務	-	

防制基金
增減情形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提列折舊 (耗) / 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攤銷數	期末餘額
增加數	減少數		
47,366,820	26,781,570	229,301,641	80,449,187
-	-	-	-
-	-	-	-
-	-	-	-
-	-	-	-
10,703,120	10,360,829	173,886,798	33,011,886
7,760,000	144,265	53,057,965	9,185,356
-	83,600	2,356,878	89,483
-	-	-	-
28,903,700	16,143,860	-	38,155,978
-	49,016	-	6,484
-	-	-	-
-	-	-	-
-	-	-	-
-	-	-	-

空氣污染
固定資產建設改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 先行辦理數	調 整 數
機械及設備	6,966,882	37,430,000	-	-
機械及設備	6,966,882	37,430,000	-	-
	-	-	-	-
	-	-	-	-
	-	-	-	-
	-	-	-	-
合 計	6,966,882	37,430,000	-	-

防制基金
良擴充明細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數	本年度保留數
合 計			
44,396,882	10,203,120	-34,193,762	34,072,288
44,396,882	10,203,120	-34,193,762	34,072,288
-	-	-	
-	-	-	
-	-	-	
-	-	-	
44,396,882	10,203,120	-34,193,762	34,072,288

空氣污染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名 稱	正 式 員 額 薪 資	聘 僱 人 員 薪 資	超 時 工 作 報 酬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金 償	資 遣 費	福 利 費	提 繳 費	合 計	兼 任 人 員 用 費	人 人 用 總 計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68,000	6,685,000	480,000	-	836,000	401,000	-	981,000	-	9,551,000	-	9,551,000
管理會委員	168,000	-	-	-	-	-	-	-	-	168,000	-	168,000
聘用	-	6,685,000	480,000	-	836,000	401,000	-	981,000	-	9,383,000	-	9,383,000
合 計	168,000	6,685,000	480,000	-	836,000	401,000	-	981,000	-	9,551,000	-	9,551,000

備註:1. 辦理空氣污染防治業務契約勞力預算數3,662萬8,000元，決算數3,272萬0,387元；派遣人力預算

2. 104年年終工作獎金係依據行政院105年1月5日院授人給字第 1050029314號訂定「一百零四年軍公

防制基金 彙計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正員薪	式額資	聘僱人員資	超時工作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及卹金	資遣費	福利費	提繳費	合計	兼任用費	人用人	總計
110,000		6,568,428	258,889	-	818,150	394,056	-	822,077	-	8,971,600		-	8,971,600
110,000										110,000			110,000
		6,568,428	258,889	-	818,150	394,056	-	822,077	-	8,861,600		-	8,861,600

數 111萬2,000元，決算數102萬1,146元。

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之規定辦理，預算數83萬6,000元計9人，決算數81萬8,150元計9人。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專任人員	9	9	-	
聘用	9	9	-	
兼任人員	23	23	-	
管理會委員	23	23	-	
總 計	32	32	-	

備註：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契約勞力實際進用43人，派遣人力實際進用3人。

本 頁 空 白

空氣污染
主要業務計畫
中華民國

項 目	數量 單位	預算數		決算數	
		數量	金 額	數量	金 額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3,929,780,000		3,131,672,591
合 計			3,929,780,000		3,131,672,591

防制基金

執行績效摘要表

105 年度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數量	%	金 額	%	
		-798,107,409	-20.31	主要係空氣污染防治計畫預算遭立法院凍結1/10，於105年12月30日方解凍、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低碳垃圾車採購，因垃圾車屬特種車輛，依共同供應契約規定訂車至交車約240天（約8個月），造成年度內無法完成交車、新北市公共自行車使用推廣補助案，因部分租賃站未及計算騎乘人次，無法如期完成核銷、垃圾車加裝濾煙器因部分縣市得標廠商執行品質欠佳，未達契約撥款條件，另辦理電池交換系統尚未營運，影響補助電池交換系統費用執行，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798,107,409	-20.31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算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用人費用	9,551,000	8,971,600	-579,400	-6.07
正式員額薪資	168,000	110,000	-58,000	-34.52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685,000	6,568,428	-116,572	-1.74
超時工作報酬	480,000	258,889	-221,111	-46.06
獎金	836,000	818,150	-17,850	-2.14
退休及卹償金	401,000	394,056	-6,944	-1.73
福利費	981,000	822,077	-158,923	-16.20
服務費用	935,992,000	727,083,567	-208,908,433	-22.32
水電費	7,975,000	9,926,057	1,951,057	24.46
郵電費	4,637,000	3,258,807	-1,378,193	-29.72
旅運費	7,648,000	3,841,125	-3,806,875	-49.7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9,530,000	6,133,355	-3,396,645	-35.6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521,000	1,101,856	-419,144	-27.56
保險費	2,100,000	1,205,531	-894,469	-42.59
一般服務費	40,987,000	35,346,814	-5,640,186	-13.76
專業服務費	861,594,000	666,270,022	-195,323,978	-22.67
材料及用品費	1,891,000	519,088	-1,371,912	-72.55
使用材料費	30,000	-	-30,000	-100.00
用品消耗	1,861,000	519,088	-1,341,912	-72.11
租金、償債與利息	940,000	409,253	-530,747	-56.46
地租及水租	370,000	156,000	-214,000	-57.8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000	14,100	-15,900	-53.00
什項設備租金	540,000	239,153	-300,847	-55.71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62,696,000	33,938,653	-28,757,347	-45.87
購置固定資產	37,430,000	10,203,120	-27,226,880	-72.74
購置無形資產	25,266,000	23,735,533	-1,530,467	-6.06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500	500	-
規費	-	500	500	-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算數	決 算 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975,514,000	2,410,112,012	-565,401,988	-19.00
會費	30,000	5,000	-25,000	-83.33
捐助、補助與獎助	2,975,124,000	2,409,830,532	-565,293,468	-19.00
分擔	360,000	276,480	-83,520	-23.20
合 計	3,986,584,000	3,181,034,673	-805,549,327	-20.21

空氣污染
管制性項目及統計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管制性項目	10,110,000	6,397,898
國外旅費	1,210,000	547,377
廣告費	4,000,000	2,827,746
業務宣導費	4,900,000	3,022,775
統計所需項目	2,655,710,000	2,465,837,463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36,628,000	32,720,387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5,192,000	3,285,330
購置電腦軟體	25,266,000	23,735,533
捐助私校及團體	730,000,000	623,634,355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858,624,000	1,782,461,858

防制基金
所需項目比較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3,712,102	-36.72	
-662,623	-54.76	
-1,172,254	-29.31	
-1,877,225	-38.31	
-189,872,537	-7.15	
-3,907,613	-10.67	
-1,906,670	-36.72	
-1,530,467	-6.06	
-106,365,645	-14.57	
-76,162,142	-4.10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分 決 算 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105年度

一、總說明	2-1~2-16
二、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決算表	2-18~2-19
2、現金流量決算表	2-20
3、平衡表	2-22~2-23
三、附屬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2-26~2-27
2、基金用途明細表	2-28~2-33
3、固定項目增減情形表	2-34~2-35
4、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2-36~2-37
5、用人費用彙計表	2-38~2-39
6、員工人數彙計表	2-40
7、主要業務計畫執行績效摘要表	2-42~2-43
8、各項費用彙計表	2-44~2-45
9、管制性項目及統計所需項目比較表	2-46~2-47

總 說 明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壹、業務計畫實施績效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一、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一、資源回收之宣導與溝通業務	一、辦理各項一般廢棄物減量與回收之媒體宣導、印製文宣品及宣導活動	整合資源回收之環保政策，促進多元合作發展，加強宣傳紮根校園，營造生活環保話題；並具體呈現本署推動資源回收成果，以主題系列性整合媒體報導文宣製作，引領社會大眾參與資源回收，提升環保行動力。 本年度辦理情形： 一. 廣告託播：北高捷運月台電視廣告露出 9,654 檔；透過廣播聯播網及區域廣播電臺等廣播廣告露出 6,761 檔；臺鐵車廂廣告、電子報 1 個月等刊登推廣資源回收管道及活動等相關訊息。 二. 辦理大專院校學生資源回收體驗營北中南營隊，傳播資源回收概念。培養資源回收種子，從而推廣資源回收概念，啟發大專青年們對於政府推動資源回收四合一計畫的運作模式與執行內容有更進一步的瞭解。 三. 每月發行資源回收電子報，進行網路資訊傳播，增進資源回收資訊行銷。結合網路資訊傳播各種資源回收訊息及活動。本年度以主題式專題報導，分享產學合作成功經驗，並介紹回收廢物品後其經處理後再利用之產值，藉以讓民眾瞭解垃圾變黃金之過程，訂閱人數已超過 3 萬人。 四. 製作資源回收海報及文宣與宣傳品，做為宣傳說明運用。以推廣資源回收，增進民眾參與。	
		二、0800-085717 資源回收免費服務專線專案工作計畫	一. 本年共計處理民眾來電進線數約 15 萬餘通，其中專人接聽約 6 萬 5,000 通，語音系統約 8 萬 5,000 通。 二. 回復民眾語音留言共計 594 通，通報路邊廢車共計 2,287 件。 三. 回復民眾民意信箱留言共計 247 件。 四. 話務專員無法即時於線上回復民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眾部分，透過後送案件系統，由本署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回復民眾問題案件計 347 件。	
			五. 藉由回收專線話務分析檢視民眾對資源回收網頁資訊之需求，提出建議或民眾關切議題，每日更新資訊快遞（跑馬燈）、提供民眾索取文宣資料，定期更新網頁回收問與答資料，即時提供正確資訊。	
		三、補助民間辦理宣導活動	一. 捐助民間團體辦理各項資源回收宣導活動共 54 案，參與活動人數約 6 萬 5,550 人次。 二. 持續補助經濟部工業局委託中國生產力中心執行亞洲生產力組織綠色生產力卓越中心計畫，本年度主要成果為媒合印度與我國產業共同推動 APO 印度示範計畫，建置再生能源與電子廢棄物回收示範站，達成商機交流，提升我國產業能見度。	
	二、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	一、責任業者營業(進口)量相關帳籍憑證查核工作	一. 完成責任業者營業量現場查核 3,747 家次。 二. 本年度辦理 8 場次查核計畫教育訓練及研討會。 三. 已印製容器類、物品類、乾電池類及農藥容器類等各類責任業者登記、營業量申報及回收清除處理費繳費作業說明手冊計 5,100 冊。	
		二、營業量申報輔導作業	一. 本年度管理責任業者約 2 萬 9,000 家次。完成新、廢登 4,811 家次之資料建檔、審查、輔導，以及第 1~5 期營業量例行申報、繳費、核帳作業 114 萬 8,000 筆。 二. 規劃修改 59 項系統功能，新增申報資料下載、查詢登入之作業系統與瀏覽器等 18 項系統功能。 三. 完成辦理責任業者說明會 15 場次，到戶輔導 117 家次，簡介現行回收制度、相關法規、業者登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三、查核稽催暨追蹤管制工作	記、營業量申報、繳費作業，以及網路申報輔導等事宜。 四. 完成容器與物品類責任業者作業手冊與責任業者營業量申報相關法規及網路申報系統操作說明會資料共計 5,000 本之印製。 五. 責任業者上線申請網路申報營業量作業，本年度已有 2 萬 8,000 家次實際上線使用網路申報系統，網路申報率達 96.36 %。 一. 已規劃「105 年度資源回收責任業者與販賣業者管理重點稽查取締作業原則」暨計分標準。 二. 規劃查核稽催案件相關作業統計表單，並提供作業系統之執行、建檔及維護等建議內容。 三. 105 年度期間之歷年查核案件補繳金額約達 1 億 1,000 萬元。另截至 105 年 12 月底止，歷年累計查獲短漏申報業者約計 1 萬 8,700 家次，總短漏金額約計 59 億 4,000 萬元，經執行催收作業後，計有約 1 萬 8,100 家次辦理補繳，累計補繳金額約計 51 億 4,000 萬元，補繳率以家次計為 97%，補繳率以金額計為 87%。 四. 推動地方直轄市執行營業量查核業務，以擴大查核對象，提高查核比率，增進稽徵成效，105 年完成 1,612 家查核作業。	
		四、應回收廢棄物相關法務作業	一. 本年度辦理訴願案件共 6 件、行政訴訟案件共 5 件、民事訴訟案件共 2 件。其中 2 件訴願決定駁回結案、4 件仍審理中。行政訴訟案件部分，有 3 件獲勝訴裁判定讞，2 件仍審理中。民事訴訟案件部分，1 件仍在審理中，1 件對造撤回訴訟。 二. 已完成 3 件法律諮詢意見。	
	三、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	一、建立完善稽核認證制度	一. 本署自 86 年 3 月 28 日廢棄物清理法修正以來，積極推動資源回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認證業務		收四合一計畫，為確保資源回收量及處理量之正確性，有效的稽核認證制度便成為重要的一環。為達此目的，本署委託稽核認證團體進行稽核認證作業，並依其稽核認證資源回收量及處理量，作為資源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核撥之依據。 二. 另本署稽核認證團體監督委員會針對稽核認證作業之執行品質進行查核，以確認稽核認證團體執行品質及缺失改善狀況。	
		二、本年度稽核認證工作	本年度稽核認證數量： 一. 廢容器稽核認證回收量：45 萬 3,964 公噸，廢乾電池稽核認證回收量：4,128 公噸。 二. 廢機動車輛稽核認證回收量：56 萬 1,956 輛。 三. 廢輪胎稽核認證回收量：10 萬 8,815 公噸。 四. 廢鉛蓄電池稽核認證回收量：7 萬 1,901 公噸。 五. 廢農藥容器稽核認證回收量：885 公噸。 六. 廢電子電器物品稽核認證回收量：255 萬 2,546 台，廢照明光源稽核認證回收量：4,686 公噸。 七. 廢資訊物品稽核認證回收量：289 萬 7,906 台。	
	四、補助及獎勵回收清除處理暨再生利用	一、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計畫	一. 本計畫主要工作項目包括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推動機關、學校、團體辦理資源回收工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宣傳工作、辦理資源回收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管理重點稽查取締工作、辦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申請登記及環保相關稽查作業、推動資源回收形象改造配合工作、執行廢機動車輛回收清除貯存作業、推動偏遠地區（含風景區）離島地區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推動訂定各執行機關目標回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收率工作、配合本署重大政策施行及汰換老舊資源回收車。 二.已完成補助地方規劃興建資源回收貯存場 1 座、購置鏟裝機 15 台、地磅 1 台、汰換資源回收車 177 輛。 三.截至本年度 12 月底全國資源回收率達 49.43%。 四.本年度輔導全國 671 家資源回收業及 8,976 位個體業者（拾荒業者）參與資源回收形象改造工作。	
		二、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精進資源回收專案計畫	本計畫補助類型主要分為： 一.提升落後目標輔導改善計畫 二.創造回收亮點計畫。 三.精進偏遠及離島地區計畫。 四.資源回收加強或具重大或特殊效益計畫等四個類型計畫，共補助新北市等 14 縣市 15 個精進計畫，促使資源回收工作品質與思維之提升。	
		三、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原住民促進就業措施-資源回收計畫	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促進原住民就業方案，本年補助地方環保局辦理原住民促進就業措施—原住民部落資源回收工作計畫共雇用 32 人，以提升資源回收量。	
		四、補助地方政府辦理「105 年度推動建構資源回收站工作專案計畫」	為強化基層資源回收工作的推動，並將資源回收受益回饋民眾，結合執行機關與村里，共同建構與推動基層資源回收站網絡系統，達到資源回收永續利用之成效。補助地方政府環保局統籌辦理，協助資源回收站進行設置、營運規劃、物品採購及後續清運變賣等。105 年共計建置 177 站，資源回收量約成長 6,000 公噸。	
		五、補助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創新或研究發展計畫	本年度共核定 14 件申請案。部分計畫研發獲有綠色設計產品開發，另包括廢機動車輛、廢容器、廢液晶顯示器、廢輪胎、廢鉛蓄電池、廢 LED 家用照明光源、廢鋰電池等材質回收處理再利用技術研發及廢棄服飾材料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六、獎勵地方政府及執行機關辦理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	再利用最佳化設計先期研究等多樣化成果，無論在培養研發量能、增加物質回收、開拓更高質或高價的再利用產品上，皆為推動資源永續循環利用之多元助力。	
	五、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	一、105 年度資源回收管理資訊系統(RRMS)新增功能建置整合暨維護專案工作計畫	獎勵 104 年度執行資源回收工作績優執行機關，辦理完成 104 年度地方資源回收考核作業，共分 3 組考核 22 個地方環保局，並頒發 66 個績優執行機關獎項，各獲頒團體獎勵金 20~96 萬元不等，有效提升資源回收率。另彙集各地方環保局創新作法，並於資源回收網完成增加各地方環保局推動資源回收創意作法專區，定期蒐集資料更新，以提供更多交流空間。 一. 維護（運）CCTV 即時監控及計量設備即時連線系統各項作業，提供即時監視系統平台服務及結合計量設備即時連線系統達資訊一致，並完成受補貼機構端設備盤點及自主管理現場輔導作業。 二. 新增建置 7 項主題式分析資料進階應用與服務平台系統功能，將關聯性資料整合性呈現，並使用圖像化功能加強統計分析及警示服務、辦理廢機動車輛報廢回收子系統之稽核認證管理、銀行單位等功能計 476 支程式，資料庫由 My SQL 轉換為 MS SQL 資料庫作業及資料庫轉移作業。 三. 持續調整提升現行 RRMS 系統之各項作業 80 餘項系統功能，包含提供統計資料、功能調整及資訊設備軟硬體設定等。 四. 協助辦理各項網路資訊安全作業及資訊設備管理維護	
		二、105 年度廢機動車輛回收獎勵金審核執行專案工作計畫	一. 為確保廢機動車輛回收獎勵金申請件審查工作順利完成，將申請件詳細資料建檔及辦理後續追蹤處理工作，以達提高資料正確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三、廢機動車輛源頭減量分析規劃專案工作計畫	性、降低退件率之目標。 二. 105 年度辦理申請件審核、撥款事宜，計核撥汽車約 21 萬 5,000 輛及機車約 46 萬 2,900 輛，總計核撥約 67 萬 7,900 輛，金額逾 3 億 5,000 萬餘元。 一. 評析近年施行補貼費率之成效，據以研提推動回收業差別補貼制度及調整粉碎分類處理業補貼費率，同時檢討徵收費率精進機制及配套措施。 二. 蒐集歐洲日本美國之廢車回收制度，評析透過費率誘因引入國內產業之可行性，並提出國內廢車回收法規修正建議。 三. 完成實廠拆解廢車並研提廢汽車、機車零組件合理重量，調查車輛材質變化趨勢及相應之原物料市場狀況，同時完成繪製產業關聯圖，估算整體產值。 四. 完成 ASR 檢測調查及提送分析報告，以瞭解 ASR 組成成分之分布及差異。另參考歐盟廢車指令，計算國內 104 年廢車回收成效。 五. 完成赴歐洲參訪行程，並與荷蘭、德國、比利時、法國等國業者進行廢車實廠交流。 六. 完成觀音廢機動車輛粉碎分類廠除役作業。	
		四、104 年度輔導全國執行機關辦理資源回收專案工作計畫	一. 擬定 105 年度補助地方政府環保局辦理資源回收工作計畫，並辦理計畫執行及經費撥付。 二. 辦理 104 年度資源回收績效考核作業之實地現勘及複核會議，並擬定認證型 105 年度資源回收績效考核計畫。 三. 檢視、輔導執行機關四大體系申報單位名冊建置情形及資料自我檢核機制落實，提升資料數據正確性。 四. 辦理全國北、中、南三區全國性資源回收業務研討會議。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五. 針對全國 22 個縣市 44 個鄉鎮現地輔導並給予改善建議，以提升落後縣市資源回收成效。 六. 完成 104 年度推動執行機關資源回收績效考核工作共 22 場次，辦理「104 年度全國執行機關資源回收績優單位」頒獎典禮頒發 66 個績優獎項。 七. 辦理 105 年「媽祖遶境，臺灣乾淨」資源回收宣傳活動，105 年各地方回收之資源回收物共 6 萬 9,607 公斤，整體資源回收量相較去年增加 8,986 公斤。 八. 辦理 105 年墾丁音樂季「做回收門陣走」資源回收宣傳活動，本次活動成果與 104 年度相較，資源回收率提升 1.9%。	
		五、廢容器課費與回收處理管理專案工作計畫	一. 完成 50 家回收及處理業者成本調查，研擬容器項目費率調整建議，依受補貼機構廠區環境管理及自主管理成效，規劃分級管理及差別補貼機制。 二. 提報 187 家疑似未登記責任業者，152 家為有效名單；完成 57 件疑似使用 PVC 附件商品調查，13 件為有效名單，並針對前述未登記責任業者提出查核精進建議。 三. 完成 50 場次回收處理業廢容器流布調查，計算 104 年廢容器流布回收率，並針對回收率異常材質研擬解決策略。 四. 完成 42 組廢容器附著含水率與附著雜質率及平板容器樣磚組成樣態調查，據以修正回收率；執行 4 場次廢紙容器併同廢紙採樣調查，估算摻入占比約 5.6%。	
		六、評估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之潛在金屬物料及回收管理體系輔導計畫	一. 完成歐盟及日本稀貴金屬政策文獻資料蒐集，並拜會國內供應端、應用端、再生端等業者及學者專家，掌握國內外稀貴金屬需求和現況。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七、廢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處理技術提升暨認證作業模式改善專案工作計畫	二. 完成稀貴金屬含量高或單位價值高計 24 項家電及資訊產品優先公告評估分析。 三. 完成辦理臺美環境保護技術合作協定「國際電子廢棄物回收管理夥伴計畫」於馬來西亞召開之夥伴會議，交流近期電子廢棄物管理政策推動的進展與現況。 四. 配合「2016 臺北電腦應用展」、「2016 臺北 3C 電腦電器空調影音大展」辦理 2 場回收宣導，共計 2,265 位民眾參與，回收廢家電及廢資訊物品共 651 件。 一. 完成現行稽核認證作業制度問題分析，並提出導入電子標籤管控，簡化作業程序方案，以及完成 2 場次實廠作業模擬，並經成本效益評估，結果顯示本方案具有正向效益。 二. 進行 6 項廢物品實廠整機破碎分選試驗作業，完成評估導入整機破碎處理流程替代人工拆解處理流程之成本效益，依實廠評估結果，整機破碎係為節省人工成本之營運處理模式，惟並無降低污染及提升資源再利用產值之效益。 三. 完成 15 家廢電子電器及廢資訊物品受補貼機構回收清除處理淨成本數據更新及估算，依據回收清除處理成本調查結果，檢討現行補貼費率與現況差異，並同時考量基金餘絀狀況完成廢資訊物品及廢 LCD 電視機補貼費率修訂及公告。 四. 提出廢電子電器及廢資訊物品回收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修訂草案建議。	
		八、研訂國內廢輪胎回收處理再利用環境效益管理指標專案工作計畫	一. 實際盤查彙整計算輔助燃料、橡膠瀝青及熱裂解之碳排情形。 二. 綜整國內外環境指標，提出五種不同再利用之環境指標數據（廢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棄物減量、物質回收、能源回收、碳排減量、污染排放與防治(制)狀況)。以 1 噸廢輪胎作為比較基準，據以計算 101~104 年環境效益。 三. 以前述環境衝擊指標中的「環境成本效益」結合「市場需求量」所代表之環境效益，提出再利用廠之建議補貼費用。 四. 結合國內外輪胎製造關注環境議題、不同國家廢輪胎處理再利用情形及趨勢，依國內廢輪胎處理再利用現況，提出未來建議目標，訂定短中長期管理策略，期逐步提升廢輪胎管理之環境效益。	
		九、廢輪胎橡膠瀝青鋪面道路監測及工程應用推廣專案工作計畫	一. 完成廢輪胎橡膠瀝青試鋪路段台 61 線西濱快速道路第 1 次半年期工程成效及環境監測作業，並分析監測結果評估各項成效。 二. 依國道高速公路局試辦路段實際需求，辦理設備試運轉測試拌合與鋪築技術指導作業，並提供廢輪胎膠粉採購規格及橡膠瀝青品質檢驗方式，具以完成國道 1 號廢輪胎橡膠瀝青試辦路段之現場鋪築。 三. 研提廢輪胎橡膠瀝青之推廣作業，建立短中長期推廣內容及方案。	
		十、廢鉛蓄電池回收處理體系調查分析暨費率檢討評估專案工作計畫	一. 蒐集美國、日本、大陸、韓國等國家法規、制度及回收處理技術等情形，研析比較優劣差異，建構適合本土化之發展模式。 二. 研擬分級補貼方式，鼓勵提升處理技術以增加產品含鉛比率。	
		十一、廢乾電池及廢照明光源回收處理體系調查分析暨執行成效評估專案	一. 完成 1 家廢照明光源處理機構處理之汞流布調查分析。 二. 完成協助 LED 照明光源徵收費率與補貼費率訂定作業。 三. 市售乾電池已完成 200 組乾電池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十二、105 年應回收廢棄物稽核認證制度精進及稽核認證團體監督查核評鑑專案工作計畫	採樣及送驗作業，市售照明光源部分則完成 50 組檢驗。建議調整緊密型螢光燈管及安定器內藏式螢光燈泡之「單位重量汞含量」。 四. 審核通過向本署申請符合適用綠色費率之鈕扣型含汞電池件數共有 148 件。 五. 辦理 104 年度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創新研發成果發表會。 一. 完成修正稽核認證手冊共通性建議版，以強化稽核認證制度。 二. 完成紅外顯感測器、CCTV 影像合併器及 CCTV 智慧初階位移偵測，試辦廢照明光源 3 家受補貼機構遠端稽核作業，以提高稽核認證強度及效率，精進稽核認證作業模式。 三. 完成提供 8 項材質查核作業技術手冊，查核時並透過平版電腦提供各項查核所需資訊，以利監督委員掌握受查地點背景資訊，並完成辦理 7 場次監督作業相關會議、9 場次實廠觀摩作業、16 場次管制中心查核、8 場次評鑑作業、56 場次查核作業，及完成 105 年評鑑查核成果報告。 四. 彙整 104 年監督委員提出之建議事項，提出「保持廠區環境與受補貼機構核定內容相符」、「業者應自行查驗，查驗結果與稽核認證團體之差異不得超過特定比率」、「庫存管理方式，應考量各廠貯存區空間以規範庫存容許量」、「強化現行內部稽核機制及導入外部稽核作業」及「電子化工具流向追蹤管理」等 5 項建議，所提之建議皆已分別回饋至稽核認證作業手冊共通性建議版及稽核認證團體委辦案契約，以強化監督作業成效。	
		十三、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管理輔導	一. 複查地方政府環保局辦理登記（含變更）審查資料及系統登錄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2-12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機關完成確認。	
		十五、辦理評析永續物料管理政策與指標	五. 與各地方環保機關合作，共同完成 3 萬 7,635 家事業之申報資料勾稽工作，並針對其中疑似異常的 773 家事業要求所轄環保機關進行現場稽查，並進行後續查處。蒐集國外之儲備制度資料調查，配合城市採礦供需量能統計結果，擬訂國內施行資源儲備制度之建議；並針對城市採礦之產業討論召開專家諮詢會議。 一. 蒐集國內外關鍵物料相關資料，並研擬我國「關鍵物料篩選原則指標」，針對關鍵物料扮演監測工具，並利用關鍵物料篩選原則篩選出來我國 30 項關鍵物料並擇定其中前 10 項，做為最優先管理之物料。除此之外，本計畫也針對關鍵物料「銅」資源使用效率進行 40 家業者的調查，同時完成了「銅」的資源使用效率報告及環境影響分析結果。在永續環境研究國際期刊刊登專文，說明永續物料管理資料庫應用提供國家最佳範例。 二. 蒐集歐盟或先進國家再利用產品履歷制度與配套措施相關資料，並盤查 249 項再利用產品類別與項目；並針對其內容召開專家諮詢會議。	
		十六、辦理輔導搖籃到搖籃產品設計	推動臺灣搖籃到搖籃策略聯盟，完成辦理 2 場討論會，藉由訪談瞭解會員應用搖籃到搖籃設計理念之現況。於北、中、南共辦理 3 場「搖籃到搖籃種子講師培訓班」，合計培訓 178 位種子講師，完成環拓「環保碳黑」及遠東新世紀「Eastlon PET 再生粒」等 2 項產品之材料盤查、製程評估及工廠查訪，並提送國外申請認證，經 C2CPII 審核。並且辦理「105 年搖籃到搖籃跨領域實作工作營」及「105 年搖籃到搖籃多媒體製作競賽」選出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十七、105 年度資訊設備及電腦機房基礎維運服務	12 件獲獎作品。 已完成本年度本署機房及共構機房（臺北東七、臺中文心）各項資訊設備及電腦機房基礎維運服務，除監控、偵測並記錄整體系統軟硬體效能與系統資源使用狀況外，亦依規定按月定期陳報相關報表及統計資料。本署機房及共構機房共提供 517 套主機給各業務單位，維持設備可用率達 99.98%，提供民眾友善的資訊網路服務環境。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一、維持基金正常運作之行政業務事項。 二、辦理基金之相關會計收支作業及召開基金管理委員會之定期及不定期會議。	辦理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之管理，推動執行資源回收工作，以達垃圾減量，資源永續利用，並改善生活環境。 召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委員會、費率審議委員會、技術諮詢委員會等，以監督基金之運作及審核本年度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汰換桌上型電腦、投影機、共構機房相關硬體、購置會議室混音擴大機及主控機等	汰換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伺服器、投影機、飲水機與會議室麥克風等辦公設備及共構機房相關硬體擴充。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貳、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情形

一.基金來源：預算數 12 億 5,430 萬 2,000 元，決算數 13 億 2,450 萬 5,766 元，較預算數增加 7,020 萬 3,766 元，占預算數 5.60%。差異原因說明如下：

(一)回收清除處理收入：預算數 12 億 4,213 萬 5,000 元，決算數 13 億 0,323 萬 8,198 元，較預算數增加 6,110 萬 3,198 元，占預算數 4.92%。

(二)財產處分收入：預算數 400 萬元，決算數 607 萬 8,999 元，較預算數增加 207 萬 8,999 元，占預算數 51.97%。主要係因觀音廢車粉碎廠變賣所得較估列數高，致財產處分收入增加。

(三)利息收入：預算數 806 萬 7,000 元，決算數 565 萬 4,969 元，較預算數減少 241 萬 2,031 元，占預算數 29.90%。主要係因定期存款利率調降，致實際利息收入較估列數減少。

(四)雜項收入：預算數 10 萬元，決算數 953 萬 3,600 元，較預算數增加 943 萬 3,600 元，占預算數 9,433.60%。主要係收回補助各地方政府執行計畫之賸餘款及產基會繳回判決確定之違約金及訴訟費暨原估列之應付費用，因實際支付數較估列數少等因素。

二.基金用途：預算數 16 億 1,493 萬 3,000 元，決算數 15 億 7,698 萬 1,871 元，較預算數減少 3,795 萬 1,129 元，占預算數 2.35%。差異原因說明如下：

(一)資源回收管理計畫：預算數 15 億 1,937 萬 7,000 元，決算數 14 億 8,979 萬 0,932 元，較預算數減少 2,958 萬 6,068 元，占預算數 1.95%。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預算數 9,462 萬元，決算數 8,628 萬 7,536 元，較預算數減少 833 萬 2,464 元，占預算數 8.81%。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預算數 93 萬 6,000 元，決算數 90 萬 3,403 元，較預算數減少 3 萬 2,597 元，占預算數 3.48%。

三.本期短絀：基金來源與用途相抵後，預算數短絀 3 億 6,063 萬 1,000 元，決算數短絀 2 億 5,247 萬 6,105 元。

參、現金流量結果

本期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 億 3,868 萬 6,010 元，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1 萬 8,589 元，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流入、流出加計後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2億4,370萬4,599元。

肆、資產負債情況

一.資產：34 億 1,500 萬 1,548 元

(一)流動資產 32 億 7,131 萬 4,044 元：現金 31 億 7,808 萬 5,184 元，包括銀行存款 31 億 7,795 萬 9,841 元，零用及週轉金 12 萬 5,343 元；應收款項 1,552 萬 1,267 元，包括應收票據 553 萬 2,424 元，應收收益 168 萬 5,350 元，應收利息 74 萬 1,549 元，其他應收款 756 萬 1,944 元；預付款項係預付費用 7,770 萬 7,593 元。

(二)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6,822 萬 6,327 元：準備金係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6,822 萬 6,327 元。

(三)其他資產 7,546 萬 1,177 元：什項資產 7,546 萬 1,177 元，包括存出保證金 800 元，催收款項 9,221 萬 2,270 元，備抵呆帳－催收款項(-)1,675 萬 1,893 元。

二.負債：2 億 9,850 萬 3,732 元

(一)流動負債 2 億 2,303 萬 5,909 元：應付款項 2 億 2,303 萬 5,909 元，包括應付費用 2 億 2,303 萬 5,909 元。

(二)其他負債 7,546 萬 7,823 元：什項負債 7,546 萬 7,823 元，包括存入保證金 724 萬 1,496 元，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6,822 萬 6,327 元。

三.基金餘額：係累積餘額 31 億 1,649 萬 7,816 元。

伍、固定項目概況

資產項目2億0,369萬1,734元：土地1億4,214萬2,350元，房屋及建築5,303萬3,519元，機械及設備156萬9,903元，交通及運輸設備54萬5,758元，什項設備30萬0,674元，電腦軟體608萬7,443元，權利1萬2,087元。

主 要 表

本 頁 空 白

資源回收
基金來源、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金 額	%	金 額	%
基金來源	1,254,302,000	100.00	1,324,505,766	100.0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242,135,000	99.03	1,303,238,198	98.39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242,135,000	99.03	1,303,238,198	98.39
財產收入	12,067,000	0.96	11,733,968	0.89
財產處分收入	4,000,000	0.32	6,078,999	0.46
租金收入	-	-	-	-
利息收入	8,067,000	0.64	5,654,969	0.43
其他收入	100,000	0.01	9,533,600	0.72
雜項收入	100,000	0.01	9,533,600	0.72
基金用途	1,614,933,000	128.75	1,576,981,871	119.06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519,377,000	121.13	1,489,790,932	112.48
其他	1,519,377,000	121.13	1,489,790,932	112.48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94,620,000	7.54	86,287,536	6.51
其他	94,620,000	7.54	86,287,536	6.5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36,000	0.07	903,403	0.07
購建固定資產	936,000	0.07	903,403	0.07
本期賸餘(短絀-)	-360,631,000	-28.75	-252,476,105	-19.06
期初基金餘額	3,395,738,000	270.73	3,368,973,921	254.36
解繳國庫	-	-	-	-
期末基金餘額	3,035,107,000	241.98	3,116,497,816	235.30

管理基金
及餘絀決算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金額	%
70,203,766	5.60	1,287,996,918	100.00
61,103,198	4.92	1,263,066,767	98.06
61,103,198	4.92	1,263,066,767	98.06
-333,032	-2.76	20,015,412	1.55
2,078,999	51.97	4,019,450	0.31
-	-	8,120,000	0.63
-2,412,031	-29.90	7,875,962	0.61
9,433,600	9,433.60	4,914,739	0.38
9,433,600	9,433.60	4,914,739	0.38
-37,951,129	-2.35	1,461,669,675	113.48
-29,586,068	-1.95	1,373,375,335	106.63
-29,586,068	-1.95	1,373,375,335	106.63
-8,332,464	-8.81	87,703,659	6.81
-8,332,464	-8.81	87,703,659	6.81
-32,597	-3.48	590,681	0.05
-32,597	-3.48	590,681	0.05
108,154,895	-29.99	-173,672,757	-13.48
-26,764,079	-0.79	3,542,646,678	275.05
-	-	-	-
81,390,816	2.68	3,368,973,921	261.57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360,631,000	-252,476,105	108,154,895	-29.99
調整非現金項目	-	13,790,095	13,790,095	-
提存呆帳	-	16,107,293	16,107,293	-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	-41,810,609	-41,810,609	-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	39,493,411	39,493,411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60,631,000	-238,686,010	121,944,990	-33.81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其他資產	-	1,591,785	1,591,785	-
減少其他資產	-	1,591,785	1,591,785	-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43,388,230	43,388,230	-
增加其他負債	-	43,388,230	43,388,230	-
增加其他資產	-	-433,000	-433,000	-
增加其他資產	-	-433,000	-433,000	-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49,565,604	-49,565,604	-
減少其他負債	-	-49,565,604	-49,565,604	-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5,018,589	-5,018,589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60,631,000	-243,704,599	116,926,401	-32.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368,065,000	3,421,789,783	53,724,783	1.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007,434,000	3,178,085,184	170,651,184	5.67

附註：1. 本表流動資產及增加其他資產項目中應收款項轉催收款項不影響現金及約當現金部分計98萬7,575元。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其他活動：退休及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增加364萬0,791元。

本 頁 空 白

資源回收
平 衡

中華民國 105 年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產	3,415,001,548	100.00	3,630,520,825	100.00	-215,519,277	-5.94
流動資產	3,271,314,044	95.79	3,474,195,609	95.69	-202,881,565	-5.84
現金	3,178,085,184	93.06	3,421,789,783	94.25	-243,704,599	-7.12
銀行存款	3,177,959,841	93.06	3,421,719,501	94.25	-243,759,660	-7.12
零用及週轉金	125,343	-	70,282	-	55,061	78.34
應收款項	15,521,267	0.45	14,905,958	0.41	615,309	4.13
應收票據	5,532,424	0.16	5,083,639	0.14	448,785	8.83
應收收益	1,685,350	0.05	1,534,288	0.04	151,062	9.85
應收利息	741,549	0.02	1,083,372	0.03	-341,823	-31.55
其他應收款	7,561,944	0.22	7,204,659	0.20	357,285	4.96
預付款項	77,707,593	2.28	37,499,868	1.03	40,207,725	107.22
預付費用	77,707,593	2.28	37,499,868	1.03	40,207,725	107.22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 貸墊款及準備金	68,226,327	2.00	64,585,536	1.78	3,640,791	5.64
準備金	68,226,327	2.00	64,585,536	1.78	3,640,791	5.64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68,226,327	2.00	64,585,536	1.78	3,640,791	5.64
其他資產	75,461,177	2.21	91,739,680	2.53	-16,278,503	-17.74
什項資產	75,461,177	2.21	91,739,680	2.53	-16,278,503	-17.74
存出保證金	800	-	800	-	-	-
催收款項	92,212,270	2.70	92,383,480	2.54	-171,210	-0.19
備抵呆帳－催收款 項(-)	-16,751,893	-0.49	-644,600	-0.02	-16,107,293	2,498.80
合 計	3,415,001,548	100.00	3,630,520,825	100.00	-215,519,277	-5.94

附註：本表未列入之信託代理保證資產(負債)金額計2,360萬8,000 元，上年度決算數為

管理基金

表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298,503,732	8.74	261,546,904	7.20	36,956,828	14.13
流動負債	223,035,909	6.53	183,542,498	5.06	39,493,411	21.52
應付款項	223,035,909	6.53	183,542,498	5.06	39,493,411	21.52
應付代收款	-	-	1,070	-	-1,070	-100.00
應付費用	223,035,909	6.53	183,541,428	5.06	39,494,481	21.52
其他負債	75,467,823	2.21	78,004,406	2.15	-2,536,583	-3.25
什項負債	75,467,823	2.21	78,004,406	2.15	-2,536,583	-3.25
存入保證金	7,241,496	0.21	13,418,870	0.37	-6,177,374	-46.03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68,226,327	2.00	64,585,536	1.78	3,640,791	5.64
基金餘額	3,116,497,816	91.26	3,368,973,921	92.80	-252,476,105	-7.49
基金餘額	3,116,497,816	91.26	3,368,973,921	92.80	-252,476,105	-7.49
基金餘額	3,116,497,816	91.26	3,368,973,921	92.80	-252,476,105	-7.49
累積餘額	3,116,497,816	91.26	3,368,973,921	92.80	-252,476,105	-7.49
合 計	3,415,001,548	100.00	3,630,520,825	100.00	-215,519,277	-5.94

2,549萬5,000元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本 頁 空 白

資源回收
基金來源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基金來源	1,254,302,000	1,324,505,766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242,135,000	1,303,238,198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242,135,000	1,303,238,198
財產收入	12,067,000	11,733,968
財產處分收入	4,000,000	6,078,999
利息收入	8,067,000	5,654,969
其他收入	100,000	9,533,600
雜項收入	100,000	9,533,600
合 計	1,254,302,000	1,324,505,766

管理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70,203,766	5.60	
61,103,198	4.92	
61,103,198	4.92	
-333,032	-2.76	
2,078,999	51.97	主要係因觀音廢車粉碎廠變賣所得較估列數高，致財產處分收入增加。
-2,412,031	-29.90	主要係因定期存款利率調降，致實際利息收入較估列數減少。
9,433,600	9433.60	
9,433,600	9433.60	主要係收回補助各地方政府執行計畫之賸餘款及產基會繳回判決確定之違約金及訴訟費暨原估列之應付費用，因實際支付數較估列數少等因素。
70,203,766	5.60	

資源回收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基金用途	1,614,933,000	1,576,981,871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519,377,000	1,489,790,932
服務費用	491,965,000	467,440,353
郵電費	490,000	269,750
旅運費	3,532,000	2,508,79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8,739,000	13,222,541
專業服務費	469,204,000	451,439,268
材料及用品費	1,592,000	291,051
用品消耗	1,592,000	291,051
租金、償債與利息	220,000	-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20,000	-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000,000	1,919,000
購置無形資產	2,000,000	1,919,00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14,605
規費	-	14,60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23,600,000	1,004,018,630
捐助、補助與獎助	997,000,000	978,222,639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26,600,000	25,795,991
短絀、賠償給付及支應退場 支出	-	16,107,293
各項短絀	-	16,107,293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94,620,000	86,287,536

管理基金 明細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37,951,129	-2.35	
-29,586,068	-1.95	
-24,524,647	-4.99	
-220,250	-44.95	
-1,023,206	-28.97	
-5,516,459	-29.44	
-17,764,732	-3.79	
-1,300,949	-81.72	
-1,300,949	-81.72	
-220,000	-100.00	
-220,000	-100.00	
-81,000	-4.05	
-81,000	-4.05	
14,605	-	
14,605	-	
-19,581,370	-1.91	
-18,777,361	-1.88	
-804,009	-3.02	
16,107,293	-	
16,107,293	-	
-8,332,464	-8.81	1. 主要係特約人員依實際需求進用，及各項事務費用 用撙節開支，致經費節餘。 2. 辦理資源回收業務契約勞力預算數2,837萬元計36 人，決算數2,519萬7,529元計36人；派遣人力預算 數111萬2,000元計3人，決算數99萬0,392元計3人。

資源回收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用人費用	51,936,000	49,216,990
正式員額薪資	252,000	62,0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7,760,000	36,353,820
超時工作報酬	1,418,000	1,409,481
獎金	4,720,000	4,554,671
退休及卹償金	2,266,000	2,181,114
福利費	5,520,000	4,655,904
服務費用	36,282,000	31,945,228
水電費	1,572,000	977,411
郵電費	2,130,000	2,261,727
旅運費	280,000	383,4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00,000	85,75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690,000	484,709
保險費	702,000	690,058
一般服務費	29,858,000	26,551,439
專業服務費	750,000	510,733
材料及用品費	1,222,000	779,525
使用材料費	149,000	13,831
用品消耗	1,073,000	765,694
租金、償債與利息	1,870,000	1,310,223
地租及水租	1,040,000	1,003,36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000	60,444
什項設備租金	800,000	246,41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280,000	2,270,000
購置無形資產	2,280,000	2,270,00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370,000	79,770
土地稅	150,000	-
房屋稅	73,000	28,730

管理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2,719,010	-5.24	
-190,000	-75.40	
-1,406,180	-3.72	
-8,519	-0.60	
-165,329	-3.50	
-84,886	-3.75	
-864,096	-15.65	
-4,336,772	-11.95	
-594,589	-37.82	
131,727	6.18	
103,400	36.93	
-214,249	-71.42	
-205,291	-29.75	
-11,942	-1.70	
-3,306,561	-11.07	
-239,267	-31.90	
-442,475	-36.21	
-135,169	-90.72	
-307,306	-28.64	
-559,777	-29.93	
-36,637	-3.52	
30,444	101.48	
-553,584	-69.20	
-10,000	-0.44	
-10,000	-0.44	
-290,230	-78.44	
-150,000	-100.00	
-44,270	-60.64	

資源回收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消費與行為稅	30,000	29,580
規費	117,000	21,4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60,000	685,800
分擔	660,000	685,8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36,000	903,40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936,000	903,403
購置固定資產	936,000	903,403
合 計	1,614,933,000	1,576,981,871

備註：資源回收管理服務費項下國外旅費預算數60萬3,000元，決算數56萬6,275元；廣告費預算

管理基金 明細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420	-1.40	
-95,540	-81.66	
25,800	3.91	
25,800	3.91	
-32,597	-3.48	
-32,597	-3.48	
-32,597	-3.48	
-37,951,129	-2.35	

數590萬2,000元，決算數574萬2,960元；業務宣導費預算數1,240萬元，決算數732萬0,774元。

資源回收
固定項目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債數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評價/ 未攤銷溢(折)價
資 產	216,288,190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	
土地	142,142,350	
土地改良物	-	
房屋及建築	59,958,731	
機械及設備	4,394,02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90,178	
雜項設備	2,387,204	
購建中固定資產	-	
電腦軟體	5,088,207	
權利	27,500	
遞耗資產	-	
其他	-	
負 債	-	
長期債務	-	

管理基金
增減情形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提列折舊 (耗) / 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攤銷數	期末餘額
增加數	減少數		
3,246,726	1,992,461	13,850,721	203,691,734
-	-	-	-
-	-	-	142,142,350
-	-	-	-
-	-	6,925,212	53,033,519
849,884	602,504	3,071,497	1,569,903
84,900	-	1,829,320	545,758
41,942	103,780	2,024,692	300,674
-	-	-	-
2,270,000	1,270,764	-	6,087,443
-	15,413	-	12,087
-	-	-	-
-	-	-	-
-	-	-	-
-	-	-	-

資源回收
固定資產建設改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 先行辦理數	調 整 數
機械及設備	-	838,000	-	-31,942
機械及設備	-	838,000	-	-31,942
交通及運輸設備	-	98,000	-	-1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	98,000	-	-10,000
什項設備	-	-	-	41,942
什項設備	-	-	-	41,942
合 計	-	936,000	-	-

備註：什項設備調整數4萬1,942元，係因辦理汰換具急迫性之飲水機等採購，其財物歸屬由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項下調整支應。

資源回收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名 稱	正 式 員 額 薪 資	聘 僱 人 員 薪 資	超 時 工 作 報 酬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金 償 金	資 遣 費	福 利 費	提 繳 費	合 計	兼 任 人 員 用 費	人 人 用 總 計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52,000	37,760,000	1,418,000	-	4,720,000	2,266,000	-	5,520,000	-	51,936,000	-	51,936,000
管理會委員	252,000	-	-	-	-	-	-	-	-	252,000	-	252,000
聘用	-	37,760,000	1,418,000	-	4,720,000	2,266,000	-	5,520,000	-	51,684,000	-	51,684,000
合 計	252,000	37,760,000	1,418,000	-	4,720,000	2,266,000	-	5,520,000	-	51,936,000	-	51,936,000

備註:1. 辦理資源回收業務契約勞力預算數2,837萬元，決算數2,519萬7,529元；派遣人力預算數111萬
2. 104年年終工作獎金係依據行政院105年1月5日院授人給字第1050029314號訂定「一百零四年軍公教人

管理基金 彙計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正員薪	式額資	聘僱人員資	超時工作酬報	津貼	獎金	退休及卹金	資遣費	福利費	提繳費	合計	兼任任用費	總計
62,000		36,353,820	1,409,481	-	4,554,671	2,181,114	-	4,655,904	-	49,216,990	-	49,216,990
62,000										62,000		62,000
-		36,353,820	1,409,481	-	4,554,671	2,181,114	-	4,655,904	-	49,154,990	-	49,154,990
62,000		36,353,820	1,409,481	-	4,554,671	2,181,114	-	4,655,904	-	49,216,990	-	49,216,990

2,000元，決算數99萬0,392元。

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之規定辦理，預算數472萬元計52人，決算數455萬4,671元計52人。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專任人員	52	51	-1	
聘用	52	51	-1	
兼任人員	23	22	-1	
管理會委員	23	22	-1	
總 計	75	73	-2	

備註：辦理資源回收業務契約勞力實際進用36人，派遣人力實際進用3人。

本 頁 空 白

資源回收
主要業務計畫
中華民國

項 目	數量 單位	預算數		決算數	
		數量	金 額	數量	金 額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519,377,000		1,489,790,932
合 計			1,519,377,000		1,489,790,932

管理基金
執行績效摘要表

105 年度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増減				備 註
數量	%	金 額	%	
		-29,586,068	-1.95	
		-29,586,068	-1.95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算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用人費用	51,936,000	49,216,990	-2,719,010	-5.24
正式員額薪資	252,000	62,000	-190,000	-75.4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7,760,000	36,353,820	-1,406,180	-3.72
超時工作報酬	1,418,000	1,409,481	-8,519	-0.60
獎金	4,720,000	4,554,671	-165,329	-3.50
退休及卹償金	2,266,000	2,181,114	-84,886	-3.75
福利費	5,520,000	4,655,904	-864,096	-15.65
服務費用	528,247,000	499,385,581	-28,861,419	-5.46
水電費	1,572,000	977,411	-594,589	-37.82
郵電費	2,620,000	2,531,477	-88,523	-3.38
旅運費	3,812,000	2,892,194	-919,806	-24.1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9,039,000	13,308,292	-5,730,708	-30.1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690,000	484,709	-205,291	-29.75
保險費	702,000	690,058	-11,942	-1.70
一般服務費	29,858,000	26,551,439	-3,306,561	-11.07
專業服務費	469,954,000	451,950,001	-18,003,999	-3.83
材料及用品費	2,814,000	1,070,576	-1,743,424	-61.96
使用材料費	149,000	13,831	-135,169	-90.72
用品消耗	2,665,000	1,056,745	-1,608,255	-60.35
租金、償債與利息	2,090,000	1,310,223	-779,777	-37.31
地租及水租	1,040,000	1,003,363	-36,637	-3.5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50,000	60,444	-189,556	-75.82
什項設備租金	800,000	246,416	-553,584	-69.2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216,000	5,092,403	-123,597	-2.37
購置固定資產	936,000	903,403	-32,597	-3.48
購置無形資產	4,280,000	4,189,000	-91,000	-2.13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370,000	94,375	-275,625	-74.49
土地稅	150,000	-	-150,000	-100.00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房屋稅	73,000	28,730	-44,270	-60.64
消費與行為稅	30,000	29,580	-420	-1.40
規費	117,000	36,065	-80,935	-69.1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24,260,000	1,004,704,430	-19,555,570	-1.91
捐助、補助與獎助	997,000,000	978,222,639	-18,777,361	-1.88
分擔	660,000	685,800	25,800	3.91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26,600,000	25,795,991	-804,009	-3.02
短絀、賠償給付及支應退場 支出	-	16,107,293	16,107,293	-
各項短絀	-	16,107,293	16,107,293	-
合 計	1,614,933,000	1,576,981,871	-37,951,129	-2.35

資源回收
管制性項目及統計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管制性項目	18,905,000	13,630,009
國外旅費	603,000	566,275
廣告費	5,902,000	5,742,960
業務宣導費	12,400,000	7,320,774
統計所需項目	1,121,422,000	1,092,029,411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28,370,000	25,197,529
專技人員酬金	89,050,000	80,775,00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722,000	2,857,880
一般土地租金	-	787,363
購置電腦軟體	4,280,000	4,189,000
捐助私校及團體	30,000,000	30,527,414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967,000,000	947,695,225

管理基金
所需項目比較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5,274,991	-27.90	
-36,725	-6.09	
-159,040	-2.69	
-5,079,226	-40.96	
-29,392,589	-2.62	
-3,172,471	-11.18	
-8,275,000	-9.29	
135,880	4.99	
787,363	-	
-91,000	-2.13	
527,414	1.76	
-19,304,775	-2.00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分 決 算 表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105年度

一、總說明	3-1~3-23
二、主要表	
1.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決算表	3-26~3-27
2、現金流量決算表	3-28
3、平衡表	3-30~3-31
三、附屬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3-34~3-35
2、基金用途明細表	3-36~3-41
3、固定項目增減情形表	3-42~3-43
4、固定資產建設擴充明細表	3-44~3-45
5、用人費用彙計表	3-46~3-47
6、員工人數明細表	3-48
7、主要業務計畫執行績效摘要表	3-50~3-51
8、各項費用彙計表	3-52~3-53
9、管制性項目及統計所需項目比較表	3-54~3-55

總 說 明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壹、業務計畫實施績效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	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徵收申報審核與退費稽核等工作	一. 依法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進行申報審核、收入校核及統計作業，本年度已核定申報案件 1 萬 7,000 餘件，實際徵收金額為約 9 億 2,000 萬餘元，完成 305 件現場查核作業維護整治費徵收公平性。 二. 完成抽核整治費申報案件計 2,541 件、複核出口退費 41 件、工程及保險退費 64 件，維持整治費徵收審理正確性，並完成 165 件繳費人申報現場輔導查核作業，協助繳費人上網申報。	
		二、徵收制度調整與環境責任保險推動等相關工作	一. 依據已完成探討代表性場址整治成本效益、初估基金總需求與年需求、場址污染途徑與污染整治成本比重之關聯、廢棄物代碼徵收種類等，對「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費辦法」公告之物質徵收種類、收費費率、行業別及辦法條文提出檢討與調整，並舉辦 1 場次研商會及 2 場次公聽會，完成發布修正「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費辦法」。 二. 研擬「環境責任保險風險評估手冊」，辦理 2 場次專家諮詢會議，蒐集意見並修正。除協助提升保險業者核保能力外，另欲投保公司更瞭解自身污染風險，進行污染預防，並確認承保需求，以及評估保險費用支出之合理性。另分別辦理 1 場次研習會及研商會。	
		三、推動污染場址風險評估管理	一. 研擬風險圖像工具建置方法，並選定 1 處工業區進行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風險圖像試作，分析 90 組土壤樣品、30 組地下水樣品、5 處地質鑽探及進行 300 份問卷調查。 二. 確認污染場址管理整體架構與生態風險評估執行政序、規範，並提出 8 項替代物種及生態篩選值建置方式，另完成健康風險評估技術背景文件。 三. 蒐集 4 次國民營養健康狀況變遷調查資料、彙整 4 種國際組織常用土壤生物毒性試驗規範，並提出 3 項毒性試驗污染物項目。 四. 完成 2 場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環境影響與健康風險評估小組」委員會議。	
		四、進行底泥環境管理	一. 完成 104 處水體底泥之採樣計畫書及 50 處底泥申報結果審查。並辦理 1 處埤塘及其水源之灌渠水系調查示範，作為後續辦理水體底泥污染查證參考。 二. 完成 1 場次底泥檢測申報教育訓練會，督促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積極辦理檢測申報業務。	
		五、建立整合全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資料庫及資訊支援、決策支援系統	一. 持續進行土壤及地下水品質管理決策支援系統之建置，並強化資料流通性、資料庫平台與介面深化，並依申報端、管理端、決策端及行政管理等架構，完備各類使用者面向，期使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作業，透過資訊系統協助後，提高人員業務管理及處理速度與品質。 二. 整合並強化整治費網路申報系統，新增補繳作業管理功能及繳費通知功能，並整合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六、推動污染土壤離場處理管理與追蹤查核	應未申報提醒功能，繳費人減少 90%填報時間。每季審核節省 85 小時，提升整治費補繳效率。另完成 3 場次網路申報教育訓練，達 95%出席率。 三. 整合並強化健康風險評估之線上健康風險評估工具，及等級評定辦法之電腦計算系統。 一. 完成 18 件次污染土壤再利用許可申請案審查、許可，及 47 件離場場址申報資料勾稽、15 場次現場查核與 9 件次檢測分析、14 件次場址污染土壤離場計畫提供資格查證與技術性審查。 二. 完成中長期污染土壤政策規劃，並完成 4 場次環保機關與業界之離場管理制度與申報作業訓練訓練，共計 305 人次參加。	
		七、進行土壤污染評估調查及檢測制度推動	一. 辦理土污法第 8、9 條公告事業檢測制度之推動，修訂人員管理辦法、規劃修正第三批公告事業及線上申報執行策略，進行 22 家未依規定申報事業及 11 家已申報事業之土壤採樣查證，合計有 8 家事業超過管制標準，3 家事業超過監測標準，已移請地方環保機關依法辦理後續管制措施。 二. 協助地方環保機關辦理公告事業申請備查、審查作業，共完成約 750 件及辦理公告事業採樣現場訪查工作約 180 件。 三. 完成辦理 11 場次法規說明會及核定 33 場次土壤污染評估調查人員之研討會或訓練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八、進行全國土壤、地下水污染管理與整合	程。 一. 持續落實 453 口區域性監測井維護管理工作，評析長期地下水水質資料，以研擬臺灣地下水品質指標，持續推動地下水資源整合工作。 二. 辦理 2 場次專家諮詢會，蒐集相關意見，以作為土壤污染管制標準修正之參據。 三. 完成蒐集 11 個國外地下水持久性有機物及環境荷爾蒙之相關管制策略，並彙整出 39 項關切項目名單，並建立其基本性質及危害資料，以作為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修正之參據。	
		九、推動污染土地再利用與場址管理	一. 完成美國加州之 Brown Field 相關協議文件蒐集。 二. 完成 1 處污染場址篩選及空間規劃初步構想。 三. 完成場址污染土地再利用整治目標內容審查檢核表。 四. 完成污染土地再利用作業手冊初稿。	
		十、完備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執行架構	一. 辦理地方評核工作，已完成： (一) 地方環保機關績效考評頒獎典禮暨場址觀摩 1 場次，參與人數超過 100 人次。 (二) 全國 22 縣市「105 年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現地評鑑作業」。 (三) 105 年度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績效考評作業及修訂 106 年度考評計畫，並於 105 年 12 月 19 日下達地方環保機關 二. 為滾動檢視施政方針、施政計畫及執行成果之適切性等工作：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十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訴訟求償與法規增修暨諮詢 十二、推動化學物質資料登錄	(一)建立土水關鍵績效指標以及考評制度與辦法之訂定，提升國內土壤及地下水業務管理績效，並將施政計畫由規劃(Plan)、執行(Do)、管考(Check)及評核(Act)等行政作業。 (二)建置「土水污染整治施政計畫網路管理系統」，即時掌握各計畫執行進度與成果，後續則可依考評結果，調整下一年施政重點之依據。 一. 求償暨土污法執行爭議相關事件 43 件。 二. 持續協助彰化縣政府辦理 4 家非法排放電鍍業者之求償暨後續整治作業督導事宜。 三. 發布「底泥評估結果審核及污染改善計畫核定要點」。 四. 研訂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納入行政契約制度、檢舉違反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案件獎金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全案修正規劃等制度。 五. 研擬技師簽證制度未來督導及查核規劃建議。 六. 105 年度共計求償歸墊 1 億 3,000 餘萬元。 七. 105 年 6 月及 12 月辦理 2 場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相關法規及環境教育講習，共 34 位受處分污染行為人參加。 為強化本土風險評估所需毒理資料庫數據，執行新化學物質及既有化學物質資料登錄相關業務，105 年度受理既有化學物質第 1 階段 1 萬 914 案、新化學物質 925 案、新化學物質低關注聚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十三、國土資訊系統推動 十四、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宣傳	合物事前審定 428 案、科學研發用途認定 716 案。另辦理新化學物質及既有化學物質資料登錄宣導說明會 20 場次，共計 2,399 人次參加；線上宣導說明會 1 場次，逾 50 家國外廠商參加。 產製土壤及地下水類地理資料 6 項、3 項環境地理資料標準制訂及 7 個業務性地理資訊應用工具發展。 一. 以環境教育為主軸，完成「土壤與地下水保護」議題相關 6 場之兒童舞台劇及 15 場次繪本說故事之校園巡迴宣傳活動，參與人數總計 2,655 人，及 2 場次土水教育講師訓練班參加人數，共計 88 位地方環境教育宣導相關人員參與，並印製繪本故事書予參加人員，藉此擴大訓練效益。 二. 完成 3 場地方特色活動宣傳活動，參與民眾總計 3,165 人，同時結合網路臉書粉書專頁互動，創造 2 萬 5,755 人次網路宣傳效益。 三. 完成 2 篇雜誌專文廣告刊登及 5 篇報紙廣告刊登，完成 20 秒及 30 秒廣播廣告製作創造 380 萬 863 人次宣導觸及量，及 4 家電視台公益廣告託播議題宣傳總效益達 482 萬 6,836 人次。	
	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應變及整治之推動及執行	一、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驗證及技術支援等相關工作 (一)辦理全國高污染潛勢工廠類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	(一)進行全國廢棄工廠污染潛勢評估及調查工作，已完成： 1. 完成第二批次公告事業 1,693 家廢棄工廠盤查。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依歷年廢棄工廠盤查結果及環境風險篩檢機制篩選出 1,056 家廢棄工廠進行環境場址評估作業，達成率 106%。 3.依評估結果，篩選 39 家工廠進行調查及查證工作，計 20 家超過土壤、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已移請地方環保機關依法辦理後續管制措施。 4.強化並擴大應用廢棄工廠環境風險篩檢系統平台至運作中工廠，建置廢棄工廠土地履歷，並新增篩檢業別至 80 類。 5.舉辦工業場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管理研討會及成果展，參加人員達 386 人次；舉辦微電影徵選活動，參賽作品達 114 件，有效推動污染預防及環保教育。 6.取得臺灣智慧財產局 3 項專利，包括「環境場址評估之圖資處理與輸出系統、電腦程式產品及其方法」、「工廠環境風險篩檢方法」、「廢棄工廠環境風險篩檢系統」。 (二)針對運作中高污染潛勢工廠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現況調查： 1.依前年度 80 家運作中工廠環境場址評估結果，篩選 24 家進行查證工作，計有 15 家超過土壤、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已移請地方環保機關依法辦理後續管制措施。 2.展開第二期調查作業，完成 50 家工廠現勘作業。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進行全國地下儲槽系統防止污染地下水體設施與監測申報勾稽查核及管理 (三)推動全國工業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與管理 (四)辦理全國重金屬高污染潛農地之調查與管制 二、辦理污染土壤及地下水之場址查證工作	(一)篩選出 450 家事業單位進行地下儲槽防污設施及監測設備現場查核工作，完成 380 處設施及設備查核，依查核結果篩選 15 家高污染潛勢者辦理土壤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計有 6 家超過土壤、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已移請地方環保機關依法辦理後續管制措施。 (二)完成 501 家事業單位進行地下儲槽設施及監測設備法規符合度確核作業，目前全國地下儲槽系統均已完成確核。 (一)推動工業區依土污法規定辦理申報備查作業，評析備查作業辦法執行成效，辦理抽查複驗及辦法研修作業，以加速各單位完備與提升備查數據品質及代表性，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申報備查率已達 99.3%。 (二)針對 7 處具高污染潛勢工業區辦理污染源調查工作，完成 400 家事業單位環境場址評估作業，並篩選 30 家事業單位進行查證工作。 完成評估分析 1,159 公頃污染潛勢，其中 41.6 公頃調查出農地受污染，已移請地方環保機關依法辦理後續管制措施。另補助桃園市、彰化縣、苗栗縣、雲林縣、嘉義市等進行污染農地污染改善，完成逾 25 公頃污染農地改善工作。 成立應變支援單位，完成臺南市等 5 縣市共 7 件污染案件應變工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與污染場址之應變必要措施	作，並已移請地方依法辦理後續相關事宜，以避免污染擴大。	
		三、監督污染場址進行相關污染管制、控制、評估及整治復育之執行	一. 本年度已完成 10 處污染場址之初步評估結果審核並公告為污染整治場址，累積迄今已完成 90 處污染場址之初步評估結果審查並公告為污染整治場址。另協助地方公告共 456 處污染控制場址，解列 296 處控制場址。 二. 完成污染控制計畫、整治計畫、評估調查資料、污染調查及評估計畫及文件之書面資料比對共 43 件；完成執行中之控制或整治場址 19 場委員現場查核；完成 30 場次定期現場監督查核，其中進行 2 場次之土壤調查及 2 件次地下水調查。完成辦理簽證制度之研商會、專業技師意見交流會議及污染場址管理之專家學者諮詢會共 3 場次。 三. 完成臺南市永康區地下水監測工作及分析、辦理 2 處模場試驗成效評估，以達到污染改善目的、完成 1 場民眾宣導說明會，說明計畫執行成果及相關法規宣導以及辦理場址健康風險評估，並提出場址分區分期改善規劃方案。	
		四、辦理全國北中南區域性監測井監測及地下水監測管理	確認整體地下水品質，執行區域性監測井監測作業，105 年已針對全國 453 口區域性地下水監測井執行採樣檢測作業，有效水質數據達 1,493 筆，歷年累積整體有效數據總計約為 2 萬 359 筆，監測合格率達 9 成以上，持續掌握全國地下水背景水質狀況。	
		五、土壤、地下水及底泥	一. 辦理地下水關切物質流布調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品質特徵調查等相關工作	查，採樣 50 口地下水監測井、完成 1 場次專家諮詢會議；農藥流布調查，於彰化、雲林兩處水稻區設置 7 口簡易井，辦理 18 點次土壤、28 口次地下水及 30 點次地表水採樣工作，以作為未來管制策略研擬之參據。 二. 完成 26 處代表性土系土壤性質調查工作，分析 126 組土壤樣品，建立土壤性質參數資料；完成 10 處污染場址土壤性質調查工作，進行品質指標試算及性質探討。執行 370 組土壤戴奧辛採樣與分析工作，完成全國土壤戴奧辛基線普查。 三. 研析國際間土壤持久性有機物管理制度、國內產業運作情形及可能影響途徑，完成土壤持久性有機物調查工作及中長程品質監測規劃草案；辦理 1 場次專家諮詢會，並調整規劃內容。 四. 以 97 組土壤母質來源及 901 組土壤樣品重金屬濃度調查結果，統計出飲用水水質保護區土壤及地下水背景濃度，並評估其農作使用區土壤品質概況，以作為訂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或其它行政管理作為介入值之參據。 五. 完成日月潭鑽採 5 支岩芯，總長度約 825 公分，進行底泥組成及沉積特徵分析作業，並依據執行成果提出底泥岩芯採樣分析規範。	
		六、農地相關背景值調查、資料分析等工作	一. 完成 4 處農地污染成因調查作業，建立重金屬污染釋放源及傳輸途徑關聯性，以規劃污染查證程序，作為環保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機關追查污染成因之參據。 二. 盤點農地重金屬污染改善技術相關作業，完成 83 件改善文件、20 場次專家學者意見收集、30 場次改善後農地現勘。辦理 5 處污染農地現地試驗之農藝管理技術，另結合菌根菌接種技術，完成評估 4 種植生整治效益，並提出「農地污染改善作業手冊」、「重金屬污染農地改善及管理對策整體規劃」，供後續改善作業之參據。 七、化學物質安全資訊及排放流布資料應用於土壤污染潛勢地區分析並強化管制工作 八、資源化物質利用之土壤、地下水污染查核、檢測，及非法棄置污染源管制、監督工作	完成 10 條河川底泥採樣分析，計 2,160 筆。依歷年調查結果，建議滅蟻樂持續調查 30 條河川，以建立持久性有機污染物(POPs)背景資料；六溴環十二烷，另作 POPs 長程調查規劃；環境壬基酚及雙酚 A 持續監測並檢討管制措施。另規劃 22 種毒性化學物質環境進行流布調查，並完成「毒性化學物質環境流布調查成果手冊 105 年版」。 一. 完成 21 點次資源化採樣及檢測、6 場次再利用品質管制查核作業。 二. 建立場址評定機制並篩選 13 處釐清國(公)有土地場址清理責任及清查土水列管場址關聯性。 三. 完成 5 處非法棄置場址採樣，以瞭解近期遭棄置物種類，另事業廢棄物申報系統之事業基線資料，上網申報率及清理計畫書檢具送審率各為 98%、審查通過率 97.3%，藉以加強源頭管制。另完成 3 場次座談會、1 場次說明會、1 場次業務檢討會。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整治技術工作	一、污染整治人力培育及國際合作 (一)辦理國內污染整治人力培育	(一)為提升土壤污染評估調查作業知識與技術、求償歸墊比例，辦理 1 場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求償作業暨債權保全程序訓練班」，計 50 人參訓、2 場次「土壤污染評估調查及檢測訓練班」，計 100 人參訓。 (二)為協助業者執行地下儲槽系統監測及申報作業，辦理 6 場次「地下儲槽系統污染監測人員訓練班」，計 367 人參訓。 (三)為使污染土壤離場處理之事業或廢棄物處理/再利用機構熟悉作業流程及申報，辦理 8 場次「污染土壤離場處理管理制度說明會」，計 433 人參加、1 場「污染土壤離場處理管理成效業務檢討會」計 93 人參加。 (四)為提供污染場址完整風險管理機制，強化污染場址改善效能，提升政府與民眾溝通管道，於 11 月 8 日舉辦「我國污染場址風險評估暨制度發展與推動論壇」，計 80 人參加。 (五)為提升土地所有人對於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保護之概念，舉辦 3 場「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暨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認定法規說明會」計 195 人參加、2 場「土污法第 8 條與第 9 條公告事業用地土壤污染評估調查及檢測資料備審查作業暨制度變革宣導說明會」計 194 人參加、2 場「土污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進行亞太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小組交流暨國際環保合作 二、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相關研究發展 (一)提昇國內污染調查、整治技術能力	法第 8 條、第 9 條公告事業申報審查重點暨評估調查人員新制規定宣導說明會」計 227 人參加、1 場「土壤污染評估調查人員制度變革暨申報資料線上填報平台試辦作業訓練會議」計 74 人參加。 (一)舉辦臺韓 MOU 事務會議暨土壤及地下水整治技術論壇。 (二)邀請美國地質調查所專家來臺 2 週，辦理「植物環境污染鑑識訓練課程」，以引進新穎綠色調查技術，提升我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技術能力。 (三)舉辦「亞太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小組之成員國專業人士技術訓練課程」，計有 8 個成員國派員參訓，規劃 7 大主題授課，加強工作小組成員間聯繫。 (四)105 年 9 月 8 日簽署臺越土壤及地下水保護技術暨科學合作協定，將與越南將針對土壤及地下水技術相關議題持續交流。 (五)透過參與國際研討會、考察污染場址等方式，進行土壤、地下水、底泥污染及整治之資料蒐集，瞭解國際間其相關發展與市場現況。 (一)彙整地下環境模式種類與功能，規劃地下環境模式手冊基本內容方向，蒐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進行污染場址綠色、新興技術應用及發展永續整治策略研擬 (三)建立我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環境鑑識	並彙整國內應用地下環境分析模式之污染場址 13 處，整合調校水文、熱力學、地球化學 HCG 各模組，與測試案例輸入檔建置，蒐集國內外模式相關審查制度推動策略或執行架構，包含美國材料試驗協會、美國各州及澳洲等地下模式審查制度。 (二)完成 5 項新技術研究；深化及擴大 102-104 年建立之 3 項技術之應用範圍。另完成建立國內自有土壤及底泥檢測能力評估樣品製備技術，及 35 場次採樣現場查核、60 場次實驗室查核及 218 項次盲樣測試，提升檢測數據品質。 (一)推動綠色及永續導向型整治評估(GSR)應用於我國 3 處土水污染場址整治工作，研擬認證制度、建置評估工具，參與國際 SURF 組織。另引進樹芯調查技術，舉辦 2 場訓練，建立技術指引。將持續推動 GSR，引進新穎調查與整治技術，並建立植物調查資料庫。 (二)完成 3 場址地球物理探勘模場試驗調查評估，場址包含厚層鋪面、深層地下水污染及非法棄置場址等類型；辦理地球物理探勘技術研討會，蒐集相關文獻及研究資料，並依計畫成果檢討及修正本署「地球物理探勘參考指引」。 (一)完成研擬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鑑識技術發展藍圖推動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技術	草案，及配合執法、鑑識工作需建立之作業與參考手冊清單之工作方法。 (二)發展含氯碳氫化合物污染場址鑑識技術，應用相關技術完成 6 處污染來源關聯性不明場址調查工作；完成建立為含氯碳氫污染物污染源區及污染來源關聯性判定參考手冊供各界參考。 (三)完成 20 組市售柴油樣品採樣及指紋圖譜分析工作，併前次計畫共完成 287 組市售柴油研析，可明確區分中油、臺塑化公司產製柴油；另建立油品洩漏時間推估模式及規劃模式驗證作業。	
		(四)提升農地污染相關技術能力與管理	(一)調查地下水砷濃度偏高之四大區域，並建置富砷地下水之水田土壤影響地圖，以供後續管理之參據。另調查 3 處土壤砷濃度偏高之農地，並比對與周遭人為活動之紀錄，研判應為長期引灌，並修訂「農地土壤富砷成因科學性判識流程」。 (二)開發氯化鐵運用於高污染土壤現地清洗技術，並建立相關操作流程及合宜工序。 (三)蒐集及彙整國內外太陽光電型式、搭設條件、污染農地重金屬類型與植生萃取物種，分析遮陰取樣範圍，並篩選植生萃取物種於模擬太陽能板下進行現地田間試驗，並產出操作手冊。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五)建置污染底泥風險危害評估	(一)針對阿公店水庫及阿公店溪研究區域之底泥、水質等進行補充調查，彙整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底泥申報及監測資料，並利用傳輸模式進行初步模擬，以作為各水體底泥傳輸模式示範之參據。 (二)因應灌溉渠道底泥處置相關子法訂定，辦理至少 1 場次底泥法規調查及評估研習會，以提昇管理及技術交流效益。 (三)完成國內 6 條河川第 1 季生態調查，已分別確認感潮帶及非感潮帶之優勢物種，進行標準化養殖。	
		(六)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研究與模場試驗計畫	(一)補助國內學術單位，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研究與模場試驗專案共 28 件，其中 26 篇投稿國際期刊、2 件申請專利中。 (二)辦理 106 年度補助專案徵求作業，徵求研究主題包含整治、評估、預防及其它，共徵得 44 件計畫，其中 31 案通過審查。	
	四、補助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工作	一、協助及補助地方政府針對污染場址之調查、評估、管制及整治計畫等之執行	本年度協助地方公告 456 處污染控制場址，包含 340 筆農地、12 處加油站、1 處儲槽、74 處工廠、5 處非法棄置場址、7 處軍事場址及 17 處其他類型場址；完成 296 處控制場址污染改善、驗證及解除列管，包括 212 筆農地、20 處加油站、44 處工廠、1 處非法棄置場址、9 處軍事場址及 10 處其他類型場址。	
		(一)補助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相關調查及查證等工作	本年度補助 22 縣市進行年度例行性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監測及查證作業，已完成調查農地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周遭擴大調查等相關工作	339 處、加油站 12 處、儲槽 1 處、非法棄置場址 5 處、工廠 74 處及 29 處其他場址。 (一)補助桃園市辦理滲漏地下游農地，高污染潛勢坵塊，進行農地土壤品質調查，共檢出 15.59 公頃農地超過土壤污染管制標準。加強宇鴻公司污染事證之補強，並依污染源追查結果，協助向污染行為人進行相關求償作業。 (二)補助苗栗縣完成中港溪沿岸地區民井訪查、地下水採樣分析及地下水質趨勢分析。 (三)補助嘉義縣進行民雄頭橋工業區含氯有機物污染補充調查，於區內、外完成 35 口監測井設置，土壤 150 點位、地下水 65 口採樣工作，依清查與檢測結果，研判初步污染範圍，並依土污法第 27 條劃定地下水污染限制使用區。 (四)補助臺南市進行安定區安定段地下水污染範圍調查，已完成該地區 13 口地下水監測、MIP 污染調查及監測井設置、採樣等工作，以瞭解污染現況，並依調查結果，提出污染管制建議及應變措施，以阻絕污染物擴散。 (五)補助高雄市進行污染調查等工作： 1.針對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進行污染調查，包括 17 口標準井設置、2 點土壤及 71 口地下水採樣及分析，並提出後續管理措施。 2.旗山區農地轉爐石回填案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依列管場址實際狀況所進行之相關應變必要措施 (四)污染列管場址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範圍評估、整治監督等工作之執行	完成 7 口標準監測井設置，持續進行土壤、地下水及地面水體定期監測，並執行 87 次現場巡查。 3.完成大坪頂區域之廢棄物調查，廢棄物估算總量達 79 萬 600 立方公尺，並完成 90 處淺層調查場址。 (六)補助屏東縣辦理共 29 口監測井及 18 口民井地下水採樣分析作業，及 10 處調查樣區表土採樣分析作業，另辦理富砷農地科學性判識工作，與 1 場次含砷議題研討會議。 (一)針對新竹市東光段地下水受污染使用限制地區執行污染改善試範工作，期能針對 661 地號進行地下水環境改善，藉由現地灌注營養源，促使地下水環境得以具有生物降解之條件，有效降低污染範圍與阻絕污染擴散。 (二)針對六輕、斗六、元長、豐田工業區完成地下水 116 口次、土壤 194 點次 XRF 分析、20 點次採樣作業。查獲 4 家廠商超過土壤污染管制標準，刻正要求業者依土污法辦理應變措施。另辦理 1 場次整治技術研討會及 8 場次環境風險溝通會議。	
			(一)苗栗縣土壤、地下水污染列管場址監督，已完成： 1.華夏段等 294 地號等 9 處農地污染改善、監督驗證作業及地力回復。 2.台氣、華夏頭份廠、虹銘公司及萬象製革廠場址巡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查、採樣，華夏頭份廠驗證工作。 3.頭份竹南地區 2 條主要灌溉渠道底泥調查作業，以及頭份鎮華夏段、永禎段、竹南鎮海口段等區域農地污染控制場址污染範圍調查，釐清污染潛勢及來源。 (二)協助臺南市監督中石化安順廠污染場址整治工作，已完成場址週邊魚塢污染調查、環境品質監測與場址管理巡守、熱處理（旋轉窯）試運轉驗證、整治階段成果驗證及各項應變措施等工作。 (三)補助高雄市進行大寮福德爺廟等場址污染控制及改善監督等工作： 1.完成福德爺廟地下水定期檢測工作，計 31 組樣品，並持續執行防止地下水污染擴散及生物復育工作。 2.針對經貿園區內場址定期進行現場監督查核作業，計 337 場次查核及 7 處場址查證，並完成區內已解除列管 20 處場址污染土地利用相關效益分析。 3.協助高雄市監督臺塑仁武廠及中油高煉廠污染整治，105 年完成臺塑廠區內 1 口河川水位計設置、每月各廠區含子廠巡查及 1 場次工作監督審查會議。 (四)補助屏東縣進行植生復育評估示範，以及萬丹鄉整治場址管理及維護等工作： 1.完成 10 點土壤採樣及分析、2 次植體採樣及 4 次生理及生育調查作業。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五)補助受污染農地土壤細密調查、改善及剷除銷毀 二、補助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示範交流與觀摩等工作	2.每月進行場址維護管理作業，並辦理第 2 次植體、根域土壤及重金屬生物有效性土壤採樣，分別為 15 株植體、6 個根域土壤及 10 個土壤生物有效性樣品。 (一)補助桃園市完成 14.0134 公頃農地污染改善，計 86 筆地號。 (二)補助苗栗縣完成 1.2723 公頃農地污染改善，計 9 筆地號。 (三)補助臺中市完成 2.8 公頃農地污染改善，計 22 筆地號。筆地號。 (四)補助彰化縣完成約 118 公頃污染農地細密調查，確認其污染農地坵塊之污染分布，並以翻轉稀釋法及排土客土法進行改善，完成改善 7.9 公頃，預計 106 年起陸續完成改善及解除工作。 (五)補助嘉義市完成 1.2825 公頃農地污染改善，計 13 筆地號。 (六)依本署「處理農地污染事件標準作業原則」完成新北市、桃園市、彰化縣及雲林縣等 4 縣市污染農地約 57 公頃計 474 筆地號之食用作物剷除銷燬補償作業。 補助新竹市、新竹縣、苗栗縣、臺中市、臺南市及高雄市等 6 縣市進行示範性交流與觀摩作業，協助其搭配在地特色，融和土壤、地下水業務特徵，共同推廣我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實力。共辦理 6 場次國際研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討會及現地示範交流觀摩活動，邀請國內外土壤及地下水整治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參與，交流成果豐碩。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一、辦理基金之相關行政業務作業事項 二、召開基金管理委員會定期及不定期會議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之管理與運用，以利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相關調查、查證與整治工作。 召開4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並辦理多次工作計畫技術諮詢、審查會議，以監督及審議基金之運作。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購置公務用電腦等設備	汰換購置公務用電腦與伺服器設備，以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業務，提昇行政效率。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貳、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情形

一.基金來源：預算數 10 億 3,510 萬 7,000 元，決算數 9 億 8,932 萬 3,693 元，較預算數減少 4,578 萬 3,307 元，占預算數 4.42%。差異原因說明如下：

(一)污染整治收入：預算數 9 億 9,561 萬 3,000 元，決算數 9 億 3,743 萬 6,519 元，較預算數減少 5,817 萬 6,481 元，占預算數 5.84%。

(二)利息收入：預算數 2,349 萬 4,000 元，決算數 1,438 萬 6,175 元，較預算數減少 910 萬 7,825 元，占預算數 38.77%。主要係考量各計畫撥款期程及安全存款額度，將定期存款解約以支應業務需求；且定期存款利率兩次調降，致實際利息收入較估列數減少。

(三)雜項收入：預算數 1,600 萬元，決算數 3,750 萬 0,999 元，較預算數增加 2,150 萬 0,999 元，占預算數 134.38%。主要係收取化學物質資料登錄費較預期收入增加及原估列之應付費用，因實際支付數較估列數少等因素所致。

二.基金用途：預算數 14 億 8,299 萬 7,000 元，決算數 13 億 6,886 萬 8,304 元，較預算數減少 1 億 1,412 萬 8,696 元，占預算數 7.70%。差異原因說明如下：

(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預算數 14 億 2,869 萬 3,000 元，決算數 13 億 2,143 萬 4,031 元，較預算數減少 1 億 0,725 萬 8,969 元，占預算數 7.51%。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預算數 5,377 萬 4,000 元，決算數 4,690 萬 7,247 元，較預算數減少 686 萬 6,753 元，占預算數 12.77%。主要係本年度因有特約人員申請育嬰停薪，與撙節其他各項事務費用等，致一般行政事務經費結餘。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預算數 53 萬元，決算數 52 萬 7,026 元，較預算數減少 2,974 元，占預算數 0.56%。

三.本期短絀：基金來源與用途相抵後，預算數短絀 4 億 4,789 萬元，決算數短絀 3 億 7,954 萬 4,611 元。

參、現金流量結果

本次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 億 4,767 萬 3,443 元，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 億 2,203 萬 5,077 元，、流入、流出加計後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2 億 2,563 萬 8,366 元。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肆、資產負債情況

一.資產：29 億 4,658 萬 3,920 元

(一)流動資產 29 億 3,770 萬 3,334 元：現金 25 億 9,270 萬 2,275 元，包括銀行存款 25 億 9,263 萬 8,664 元，零用及週轉金 6 萬 3,611 元；應收款項 2 億 4,237 萬 4,781 元，包括應收票據 12 萬 5,000 元，應收收益 2 億 3,400 萬元，應收利息 814 萬 9,555 元，其他應收款 10 萬 0,226 元；預付款項係預付費用 1 億 0,262 萬 6,278 元。

(二)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351 萬 2,736 元：準備金係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351 萬 2,736 元。

(三)其他資產 536 萬 7,850 元：什項資產係催收款項 536 萬 7,850 元。

二.負債：5 億 4,731 萬 6,897 元

(一)流動負債 2 億 3,171 萬 6,445 元：應付款項 2 億 3,171 萬 6,445 元，包括應付代收款 6,681 元，應付費用 2 億 3,170 萬 9,764 元。

(二)其他負債 3 億 1,560 萬 0,452 元：什項負債 3 億 1,560 萬 0,452 元，包括存入保證金 696 萬 4,373 元，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351 萬 2,736 元，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3 億 0,512 萬 3,343 元。

三.基金餘額：係累積餘額 23 億 9,926 萬 7,023 元。

伍、固定項目概況

資產項目 1 億 2,238 萬 4,596 元：土地 7,043 萬 4,105 元，房屋及建築 2,415 萬 8,920 元，機械及設備 990 萬 8,070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52 萬 9,855 元，什項設備 93 萬 5,243 元，電腦軟體 1,641 萬 8,403 元。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本 頁 空 白

土壤及地下水
基金來源、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金 額	%	金 額	%
基金來源	1,035,107,000	100.00	989,323,693	100.0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995,613,000	96.18	937,436,519	94.76
污染整治收入	995,613,000	96.18	937,436,519	94.76
財產收入	23,494,000	2.27	14,386,175	1.45
財產處分收入	-	-	-	-
利息收入	23,494,000	2.27	14,386,175	1.45
其他收入	16,000,000	1.55	37,500,999	3.79
雜項收入	16,000,000	1.55	37,500,999	3.79
基金用途	1,482,997,000	143.27	1,368,868,304	138.36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428,693,000	138.02	1,321,434,031	133.57
購建固定資產	5,910,000	0.57	5,709,210	0.58
其他	1,422,783,000	137.45	1,315,724,821	132.99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3,774,000	5.20	46,907,247	4.74
其他	53,774,000	5.20	46,907,247	4.74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530,000	0.05	527,026	0.05
購建固定資產	530,000	0.05	527,026	0.05
本期賸餘(短絀-)	-447,890,000	-43.27	-379,544,611	-38.36
期初基金餘額	2,613,421,000	252.48	2,778,811,634	280.88
解繳國庫	-	-	-	-
期末基金餘額	2,165,531,000	209.21	2,399,267,023	242.52

污染整治基金
及餘絀決算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金額	%
-45,783,307	-4.42	959,104,796	100.00
-58,176,481	-5.84	919,896,733	95.91
-58,176,481	-5.84	919,896,733	95.91
-9,107,825	-38.77	23,052,279	2.40
-	-	9,380	-
-9,107,825	-38.77	23,042,899	2.40
21,500,999	134.38	16,155,784	1.68
21,500,999	134.38	16,155,784	1.68
-114,128,696	-7.70	1,316,580,504	137.27
-107,258,969	-7.51	1,272,021,459	132.63
-200,790	-3.40	-	-
-107,058,179	-7.52	1,272,021,459	132.63
-6,866,753	-12.77	44,031,537	4.59
-6,866,753	-12.77	44,031,537	4.59
-2,974	-0.56	527,508	0.06
-2,974	-0.56	527,508	0.06
68,345,389	-15.26	-357,475,708	-37.27
165,390,634	6.33	3,136,287,342	327.00
-	-	-	-
233,736,023	10.79	2,778,811,634	289.7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447,890,000	-379,544,611	68,345,389	-15.26
調整非現金項目	-	31,871,168	31,871,168	-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	-4,913,510	-4,913,510	-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	36,784,678	36,784,678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47,890,000	-347,673,443	100,216,557	-22.38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其他資產	-	190,000,000	190,000,000	-
減少其他資產	-	190,000,000	190,000,000	-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635,234,212	635,234,212	-
增加其他負債	-	635,234,212	635,234,212	-
增加其他資產	-	-190,000,000	-190,000,000	-
增加其他資產	-	-190,000,000	-190,000,000	-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513,199,135	-513,199,135	-
減少其他負債	-	-513,199,135	-513,199,135	-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122,035,077	122,035,077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447,890,000	-225,638,366	222,251,634	-49.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627,908,000	2,818,340,641	190,432,641	7.2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180,018,000	2,592,702,275	412,684,275	18.93

附註：不影響現金流量之其他活動：退休及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增加4萬0,126元。

本 頁 空 白

土壤及地下水

平衡

中華民國 105 年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產	2,946,583,920	100.00	3,167,268,650	100.00	-220,684,730	-6.97
流動資產	2,937,703,334	99.70	3,158,428,190	99.72	-220,724,856	-6.99
現金	2,592,702,275	87.99	2,818,340,641	88.98	-225,638,366	-8.01
銀行存款	2,592,638,664	87.99	2,818,275,084	88.98	-225,636,420	-8.01
零用及週轉金	63,611	-	65,557	-	-1,946	-2.97
應收款項	242,374,781	8.23	232,778,855	7.35	9,595,926	4.12
應收票據	125,000	-	-	-	125,000	-
應收收益	234,000,000	7.94	219,000,000	6.91	15,000,000	6.85
應收利息	8,149,555	0.28	13,258,530	0.42	-5,108,975	-38.53
其他應收款	100,226	-	520,325	0.02	-420,099	-80.74
預付款項	102,626,278	3.48	107,308,694	3.39	-4,682,416	-4.36
預付費用	102,626,278	3.48	107,308,694	3.39	-4,682,416	-4.36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 貸墊款及準備金	3,512,736	0.12	3,472,610	0.11	40,126	1.16
準備金	3,512,736	0.12	3,472,610	0.11	40,126	1.16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3,512,736	0.12	3,472,610	0.11	40,126	1.16
其他資產	5,367,850	0.18	5,367,850	0.17	-	-
什項資產	5,367,850	0.18	5,367,850	0.17	-	-
催收款項	5,367,850	0.18	5,367,850	0.17	-	-
合 計	2,946,583,920	100.00	3,167,268,650	100.00	-220,684,730	-6.97

附註：本表未列入之信託代理保證資產(負債)金額計6,002萬0,680元，上年度決算數為3,531萬

污染整治基金

表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547,316,897	18.57	388,457,016	12.26	158,859,881	40.90
流動負債	231,716,445	7.86	194,931,767	6.15	36,784,678	18.87
應付款項	231,716,445	7.86	194,931,767	6.15	36,784,678	18.87
應付代收款	6,681	-	12,587	-	-5,906	-46.92
應付費用	231,709,764	7.86	194,919,180	6.15	36,790,584	18.87
其他負債	315,600,452	10.71	193,525,249	6.11	122,075,203	63.08
什項負債	315,600,452	10.71	193,525,249	6.11	122,075,203	63.08
存入保證金	6,964,373	0.24	4,092,135	0.13	2,872,238	70.19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3,512,736	0.12	3,472,610	0.11	40,126	1.16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305,123,343	10.36	185,960,504	5.87	119,162,839	64.08
基金餘額	2,399,267,023	81.43	2,778,811,634	87.74	-379,544,611	-13.66
基金餘額	2,399,267,023	81.43	2,778,811,634	87.74	-379,544,611	-13.66
基金餘額	2,399,267,023	81.43	2,778,811,634	87.74	-379,544,611	-13.66
累積餘額	2,399,267,023	81.43	2,778,811,634	87.74	-379,544,611	-13.66
合 計	2,946,583,920	100.00	3,167,268,650	100.00	-220,684,730	-6.97

2,154元。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本 頁 空 白

土壤及地下水
基金來源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基金來源	1,035,107,000	989,323,693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995,613,000	937,436,519
污染整治收入	995,613,000	937,436,519
財產收入	23,494,000	14,386,175
利息收入	23,494,000	14,386,175
其他收入	16,000,000	37,500,999
雜項收入	16,000,000	37,500,999
合 計	1,035,107,000	989,323,693

污染整治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45,783,307	-4.42	主要係考量各計畫撥款期程及安全存款額度，將定期存款解約以支應業務需求；且定期存款利率兩次調降，致實際利息收入較估列數減少。
-58,176,481	-5.84	
-58,176,481	-5.84	
-9,107,825	-38.77	
-9,107,825	-38.77	
21,500,999	134.38	主要係收取化學物質資料登錄費較預期收入增加及原估列之應付費用，因實際支付數較估列數少等因素所致。
21,500,999	134.38	
-45,783,307	-4.42	

土壤及地下水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基金用途	1,482,997,000	1,368,868,304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428,693,000	1,321,434,031
服務費用	689,725,000	607,141,568
郵電費	220,000	223,188
旅運費	3,030,000	1,934,03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975,000	6,640,069
保險費	-	3,358
專業服務費	679,500,000	598,340,921
材料及用品費	370,000	6,153,527
用品消耗	370,000	6,153,527
租金、償債與利息	100,000	188,949
地租及水租	50,000	-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000	188,949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910,000	18,967,335
購置固定資產	5,910,000	5,709,210
購置無形資產	-	13,258,125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6,000
規費	-	6,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32,588,000	688,976,652
捐助、補助與獎助	729,088,000	685,539,662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3,500,000	3,436,99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3,774,000	46,907,247

污染整治基金 明細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114,128,696	-7.70	
-107,258,969	-7.51	
-82,583,432	-11.97	
3,188	1.45	
-1,095,968	-36.17	
-334,931	-4.80	
3,358	-	
-81,159,079	-11.94	
5,783,527	1563.12	
5,783,527	1563.12	
88,949	88.95	
-50,000	-100.00	
138,949	277.90	
13,057,335	220.94	
-200,790	-3.40	
13,258,125	-	
6,000	-	
6,000	-	
-43,611,348	-5.95	
-43,548,338	-5.97	
-63,010	-1.80	
-6,866,753	-12.77	1. 主要係本年度因有特約人員申請育嬰停薪，與撙節其他各項事務費用等，致一般行政事務經費結餘。 2.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契約勞力預算數4,280萬9,000元計49人，決算數3,908萬2,650元計48人；派遣人力預算數74萬1,000元計2人，決算數

土壤及地下水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用人費用	600,000	525,986
正式員額薪資	180,000	106,000
超時工作報酬	420,000	419,986
服務費用	49,488,000	44,024,624
水電費	696,000	462,739
郵電費	1,540,000	1,012,812
旅運費	2,200,000	1,557,4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00,000	525,95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50,000	368,349
保險費	190,000	131,432
一般服務費	43,712,000	39,909,607
專業服務費	200,000	56,293
材料及用品費	1,477,000	485,455
使用材料費	307,000	6,120
用品消耗	1,170,000	479,335
租金、償債與利息	420,000	179,303
什項設備租金	420,000	179,30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400,000	1,334,112
購置無形資產	1,400,000	1,334,112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3,000	23,287
消費與行為稅	15,000	15,210
規費	8,000	8,07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66,000	334,480
會費	30,000	10,000
分擔	336,000	324,48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530,000	527,026

污染整治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70萬8,785元計2人。
-74,014	-12.34	
-74,000	-41.11	
-14	-	
-5,463,376	-11.04	
-233,261	-33.51	
-527,188	-34.23	
-642,560	-29.21	
125,952	31.49	
-181,651	-33.03	
-58,568	-30.83	
-3,802,393	-8.70	
-143,707	-71.85	
-991,545	-67.13	
-300,880	-98.01	
-690,665	-59.03	
-240,697	-57.31	
-240,697	-57.31	
-65,888	-4.71	
-65,888	-4.71	
287	1.25	
210	1.40	
77	0.96	
-31,520	-8.61	
-20,000	-66.67	
-11,520	-3.43	
-2,974	-0.56	

土壤及地下水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30,000	527,026
購置固定資產	530,000	527,026
合 計	1,482,997,000	1,368,868,304

備註：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服務費項下國外旅費預算數90萬5,000元，決算數76萬0,910元；
508萬2,600元。

污染整治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

廣告費預算數150萬元，決算數146萬元；業務宣導費預算數522萬5,000元，決算數

土壤及地下水固定項目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債數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評價/ 未攤銷溢(折)價
資 產	128,883,135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	
土地	70,434,105	
土地改良物	-	
房屋及建築	27,374,944	
機械及設備	19,922,725	
交通及運輸設備	2,783,704	
雜項設備	2,935,869	
購建中固定資產	-	
電腦軟體	5,431,788	
權利	-	
遞耗資產	-	
其他	-	
負 債	-	
長期債務	-	

污染整治基金
增減情形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提列折舊 (耗) / 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攤銷數	期末餘額
增加數	減少數		
21,306,591	4,622,173	23,182,957	122,384,596
-	-	-	-
-	-	-	70,434,105
-	-	-	-
-	-	3,216,024	24,158,920
5,640,959	403,433	15,252,181	9,908,070
54,800	-	2,308,649	529,855
588,595	183,118	2,406,103	935,243
-	-	-	-
15,022,237	4,035,622	-	16,418,403
-	-	-	-
-	-	-	-
-	-	-	-
-	-	-	-
-	-	-	-

土壤及地下水
固定資產建設改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 先行辦理數	調 整 數
機械及設備	-	6,440,000	-	-643,395
機械及設備	-	6,440,000	-	-643,395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54,8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54,800
什項設備	-	-	-	588,595
什項設備	-	-	-	588,595
合 計	-	6,440,000	-	-

備註：交通及運輸設備調整數54,800元、什項設備調整數588,595元，係因辦理稽查用對講機，依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十一、(一)、2規定，於購建固定資產總額內由機械及設備

污染整治基金
良擴充明細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數			
合 計	決算數	比較增減數	本年度保留數
5,796,605	5,592,841	-203,764	-
5,796,605	5,592,841	-203,764	-
54,800	54,800	-	-
54,800	54,800	-	-
588,595	588,595	-	-
588,595	588,595	-	-
6,440,000	6,236,236	-203,764	-

、攜帶型夜視監視器及遠端影像監控設備採購，其財物分別歸屬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項下調整支應。

土壤及地下水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名 稱	正 式 員 額 薪 資	聘 僱 人 員 薪 資	超 時 工 作 報 酬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及 償 金	資 遣 費	福 利 費	提 繳 費	合 計	兼 任 人 員 用 費	人 人 用 總 計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80,000	-	-	-	-	-	-	-	-	180,000	420,000	600,000
管理會委員	180,000	-	-	-	-	-	-	-	-	180,000	-	180,000
其他兼任人員	-	-	-	-	-	-	-	-	-	-	420,000	420,000
合 計	180,000	-	-	-	-	-	-	-	-	180,000	420,000	600,000

備註：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契約勞力預算數4,280萬9,000元，決算數3,908萬

污染整治基金 彙計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正員薪	式額資	聘僱人員資	超時工作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及卹金	資遣費	福利費	提繳費	合計	兼任用費	人用人	總計
106,000		-	-	-	-	-	-	-	-	106,000		419,986	525,986
106,000										106,000			106,000
			-							-		419,986	419,986
106,000		-	-	-	-	-	-	-	-	106,000		419,986	525,986

2,650元；派遣人力預算數74萬1,000元，決算數70萬8,785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兼任人員	32	31	-1	
管理會委員	23	23	-	
其他兼任人員	9	8	-1	
總 計	32	31	-1	

備註：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契約勞力實際進用48人，派遣人力實際進用2人。

本 頁 空 白

土壤及地下水
主要業務計畫

中華民國

項 目	數量 單位	預算數		決算數	
		數量	金 額	數量	金 額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428,693,000		1,321,434,031
合 計			1,428,693,000		1,321,434,031

污染整治基金
執行績效摘要表

105 年度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數量	%	金 額	%	
		-107,258,969	-7.51	
		-107,258,969	-7.5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算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用人費用	600,000	525,986	-74,014	-12.34
正式員額薪資	180,000	106,000	-74,000	-41.11
超時工作報酬	420,000	419,986	-14	-
服務費用	739,213,000	651,166,192	-88,046,808	-11.91
水電費	696,000	462,739	-233,261	-33.51
郵電費	1,760,000	1,236,000	-524,000	-29.77
旅運費	5,230,000	3,491,472	-1,738,528	-33.2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375,000	7,166,021	-208,979	-2.8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50,000	368,349	-181,651	-33.03
保險費	190,000	134,790	-55,210	-29.06
一般服務費	43,712,000	39,909,607	-3,802,393	-8.70
專業服務費	679,700,000	598,397,214	-81,302,786	-11.96
材料及用品費	1,847,000	6,638,982	4,791,982	259.45
使用材料費	307,000	6,120	-300,880	-98.01
用品消耗	1,540,000	6,632,862	5,092,862	330.71
租金、償債與利息	520,000	368,252	-151,748	-29.18
地租及水租	50,000	-	-50,000	-1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000	188,949	138,949	277.90
什項設備租金	420,000	179,303	-240,697	-57.31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7,840,000	20,828,473	12,988,473	165.67
購置固定資產	6,440,000	6,236,236	-203,764	-3.16
購置無形資產	1,400,000	14,592,237	13,192,237	942.3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3,000	29,287	6,287	27.33
消費與行為稅	15,000	15,210	210	1.40
規費	8,000	14,077	6,077	75.9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32,954,000	689,311,132	-43,642,868	-5.95
會費	30,000	10,000	-20,000	-66.67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算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捐助、補助與獎助	729,088,000	685,539,662	-43,548,338	-5.97
分擔	336,000	324,480	-11,520	-3.43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3,500,000	3,436,990	-63,010	-1.80
合 計	1,482,997,000	1,368,868,304	-114,128,696	-7.70

土壤及地下水
管制性項目及統計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管制性項目	7,630,000	7,303,510
國外旅費	905,000	760,910
廣告費	1,500,000	1,460,000
業務宣導費	5,225,000	5,082,600
統計所需項目	775,797,000	741,943,192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42,809,000	39,082,65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500,000	2,728,643
購置電腦軟體	1,400,000	14,592,237
捐助私校及團體	15,500,000	7,414,258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713,588,000	678,125,404

污染整治基金
所需項目比較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326,490	-4.28	
-144,090	-15.92	
-40,000	-2.67	
-142,400	-2.73	
-33,853,808	-4.36	
-3,726,350	-8.70	
228,643	9.15	
13,192,237	942.30	
-8,085,742	-52.17	
-35,462,596	-4.97	

水污染防治基金
分 決 算 表

水污染防治基金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105年度

一、總說明	4-1~4-5
二、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決算表	4-8~4-9
2、現金流量決算表	4-10
3、平衡表	4-12~4-13
三、附屬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4-16~4-17
2、基金用途明細表	4-18~4-21
3、固定項目增減情形表	4-22~4-23
4、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4-24~4-25
5、用人費用彙計表	4-26~4-27
6、員工人數彙計表	4-28
7、主要業務計畫執行績效摘要表	4-30~4-31
8、各項費用彙計表	4-32
9、管制性項目及統計所需項目比較表	4-34~4-35

總 說 明

水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壹、業務計畫實施績效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一、水污染防治計畫	一、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	一、水污染防治費申報審核、網路申報系統功能整合提升及更新維護等工作	一.依法徵收水污染防治費，105 年度完成 104 年第 2 期及 105 年第 1 期等兩期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申繳家數為 5,496 家，105 年共完成 949 家次之審查作業。 二.105 年水污染防治基金關鍵績效指標對象，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2,000CMD 以上者）、事業（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15,000CMD 以上者）及發電廠查核率為 91.7%，達到 90%之目標值。 三.因應法令修正、資訊系統安全及主管機關案件審查需求，「水污染防治費網路申報暨查詢系統」新增海水排煙脫硫廢水業者申報計算功能、提升網站資訊傳輸安全性，以及事業停徵結算、溢繳退費與分期付款等主管機關查詢功能。	
		二、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制度檢討	105 年 6 月 23 日修正發布「水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除檢討修正本辦法施行後，執行水污染防治費申報、徵收之審查及查核等作業所遭遇之問題外，另增列燃煤電力設施海水排煙脫硫廢水之硫氧化物為徵收項目及其排煙脫硫後之放流海水費額計算公式等相關規定。	
		三、強化政策宣傳說明，包括辦理說明會、印製宣傳摺頁及設立諮詢窗口	一.因應 105 年 6 月 23 日修正發布「水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105 年 6 至 7 月於全國北、中、南、東分區完成辦理 4 場次「水污染防治費徵收規定及應注意事項說明會」，說明收費辦法相關規定之修正重點、水污染防治費申報繳納方式、常見錯誤及應注意事項，以利徵收對象順利完成報繳。 二.因應 106 年度起開始徵收畜牧業	

水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改善	辦理水體污染防治等相關工作	水污染防治費，完成「水污染防治費網路申報暨查詢系統-畜牧業專區」之建置，提供畜牧業申報方式、費額計算範例、線上費額試算及常見問答等相關說明內容，並印製宣傳摺頁，以利畜牧業者了解水污染防治費申報繳納與費額計算等作業程序。 一.辦理地面水體水質評估模式技術支援計畫，支援本署完成審查 20 件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個案之河川水質模式模擬結果合理性及適宜性。 二.執行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工作，協助金門縣環保局處理中國籍港泰台州號船舶擱淺漏油事件，有效清除岸際油污染，維護當地環境。 三.強化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處置能力，辦理 4 場次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作業研習會。 四.與澎湖縣政府合辦「內灣海域海底垃圾調查清除暨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同時舉行澎湖縣海上環保艦隊授旗儀式，宣導維護海洋環境及生態保育理念。 五.105 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水污染源稽查與水污費徵收查核計畫」及「畜牧糞尿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宣導與推動計畫」等共 27 項計畫。 六.結合環境教育基金共同補助屏東縣、臺東縣、金門縣及連江縣等縣市辦理「海底（漂）垃圾清除計畫」，維護我國海域環境品質。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一、辦理基金之行政業務事項。 二、召開基金管理會相關	辦理水污染防治基金之管理與運用，以利推動執行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及管理相關工作。 召開 2 場次水污染防治基金管理	

水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會議。	會、1 場次費率審議委員會，以監督及審核基金之運作。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購置電腦及辦理共構機房硬體設備擴充。	汰換、購置桌上型電腦與筆記型電腦等辦公設備。	

水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貳、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情形

一.基金來源：預算數 1 億 2,030 萬 5,000 元，決算數 1 億 0,231 萬 3,517 元，較預算數減少 1,799 萬 1,483 元，占預算數 14.95%。差異原因說明如下：

(一)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預算數 1 億 2,030 萬 5,000 元，決算數 1 億 0,036 萬 3,497 元，較預算數減少 1,994 萬 1,503 元，占預算數 16.58%。主要係因業者可依據水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所定之水質水量計算方式，自行選擇有利方式申報繳納或採污染減量措施，致水污費徵收收入未達預期。

(二)利息收入：預算數 0 元，決算數 2 萬 7,909 元。主要係本基金於中央銀行國庫局基金專戶之利息。

(三)雜項收入：預算數 0 元，決算數 192 萬 2,111 元。主要係依據水污染防治法第 66 條之 3 第 1 項及水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第 23 條規定，基金來源包含違反水污染防治法之不法利得及裁處之部分罰鍰。

二.基金用途：預算數 1 億 0,390 萬 6,000 元，決算數 8,661 萬 3,916 元，較預算數減少 1,729 萬 2,084 元，占預算數 16.64%。差異原因說明如下：

(一)水污染防治計畫：預算數 1 億 0,085 萬 9,000 元，決算數 8,574 萬 9,419 元，較預算數減少 1,510 萬 9,581 元，占預算數 14.98%。主要係因水污染防治費徵收收入未達預期，針對委辦計畫工作內容、招標及執行細節需審慎評估及規劃等因素，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預算數 196 萬 7,000 元，決算數 54 萬 9,377 元，較預算數減少 141 萬 7,623 元，占預算數 72.07%。主要係因水污染防治費徵收收入未達預期，爰採審慎及保守穩健原則撙節開支，致一般行政事務經費結餘。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預算數 108 萬元，決算數 31 萬 5,120 元，較預算數減少 76 萬 4,880 元，占用預算數 70.82%。主要係因水污染防治費徵收收入未達預期，爰採審慎及保守穩健原則撙節開支，致一般建築及設備結餘。

三.本期賸餘：基金來源與用途相抵後，預算數賸餘 1,639 萬 9,000 元，決算數賸餘 1,569 萬 9,601 元。

參、現金流量結果

水污染防治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本期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1 萬 9,842 元，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0 元，流入加計後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411 萬 9,842 元。

肆、資產負債情況

一.資產：7,002 萬 7,384 元

流動資產 7,002 萬 7,384 元：現金 1,635 萬 4,375 元，包括銀行存款 1,629 萬 8,075 元；零用金 5 萬 6,300 元；應收款項 4,723 萬 5,995 元，包括應收票據 28 萬 2,926 元，應收收益 4,695 萬 2,676 元，應收利息 393 元；預付款項係預付費用 643 萬 7,014 元。

二.負債：687 萬 4,569 元

流動負債 687 萬 4,569 元：應付款項係應付費用 687 萬 4,569 元。

三.基金餘額：係累積餘額 6,315 萬 2,815 元。

伍、固定項目概況

資產項目 321 萬 6,744 元：機械及設備 31 萬 5,120 元，電腦軟體 290 萬 1,624 元。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本 頁 空 白

水污染
基金來源、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金 額	%	金 額	%
基金來源	120,305,000	100.00	102,313,517	100.0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20,305,000	100.00	100,363,497	98.09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120,305,000	100.00	100,363,497	98.09
財產收入	-	-	27,909	0.03
利息收入	-	-	27,909	0.03
其他收入	-	-	1,922,111	1.88
雜項收入	-	-	1,922,111	1.88
基金用途	103,906,000	86.37	86,613,916	84.66
水污染防治計畫	100,859,000	83.84	85,749,419	83.81
購建固定資產	3,500,000	2.91	-	-
其他	97,359,000	80.93	85,749,419	83.8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967,000	1.64	549,377	0.54
其他	1,967,000	1.64	549,377	0.54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080,000	0.90	315,120	0.31
購建固定資產	1,080,000	0.90	315,120	0.31
本期賸餘(短絀-)	16,399,000	13.63	15,699,601	15.34
期初基金餘額	4,672,000	3.88	47,453,214	46.38
解繳國庫	-	-	-	-
期末基金餘額	21,071,000	17.51	63,152,815	61.72

防治基金
及餘絀決算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 額	%	金 額	%
-17,991,483	-14.95	47,481,314	100.00
-19,941,503	-16.58	47,476,961	99.99
-19,941,503	-16.58	47,476,961	99.99
27,909	-	4,353	0.01
27,909	-	4,353	0.01
1,922,111	-	-	-
1,922,111	-	-	-
-17,292,084	-16.64	28,100	0.06
-15,109,581	-14.98	-	-
-3,500,000	-100.00	-	-
-11,609,581	-11.92	-	-
-1,417,623	-72.07	28,100	0.06
-1,417,623	-72.07	28,100	0.06
-764,880	-70.82	-	-
-764,880	-70.82	-	-
-699,399	-4.26	47,453,214	99.94
42,781,214	915.69	-	-
-	-	-	-
42,081,815	199.71	47,453,214	99.94

水污染防治基金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6,399,000	15,699,601	-699,399	-4.26
調整非現金項目	-	-11,579,759	-11,579,759	-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	-18,453,838	-18,453,838	-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	6,874,079	6,874,079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399,000	4,119,842	-12,279,158	-74.88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其他資產	-	-	-	-
減少其他資產	-	-	-	-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217,571	217,571	-
增加其他負債	-	217,571	217,571	-
增加其他資產	-	-	-	-
增加其他資產	-	-	-	-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217,571	-217,571	-
減少其他負債	-	-217,571	-217,571	-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	-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6,399,000	4,119,842	-12,279,158	-74.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672,000	12,234,533	7,562,533	161.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1,071,000	16,354,375	-4,716,625	-22.38

本 頁 空 白

水污染
平 衡

中華民國 105 年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產	70,027,384	100.00	47,453,704	100.00	22,573,680	47.57
流動資產	70,027,384	100.00	47,453,704	100.00	22,573,680	47.57
現金	16,354,375	23.35	12,234,533	25.78	4,119,842	33.67
銀行存款	16,298,075	23.27	12,234,533	25.78	4,063,542	33.21
零用及週轉金	56,300	0.08	-	-	56,300	-
應收款項	47,235,995	67.45	33,811,996	71.25	13,423,999	39.70
應收票據	282,926	0.40	-	-	282,926	-
應收收益	46,952,676	67.05	33,811,517	71.25	13,141,159	38.87
應收利息	393	-	479	-	-86	-17.95
預付款項	6,437,014	9.19	1,407,175	2.97	5,029,839	357.44
預付費用	6,437,014	9.19	1,407,175	2.97	5,029,839	357.44
合 計	70,027,384	100.00	47,453,704	100.00	22,573,680	47.57

附註：本表未列入之信託代理保證資產(負債)金額計98萬9,000元。

防治基金 表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6,874,569	9.82	490	-	6,874,079	1,402,873.27
流動負債	6,874,569	9.82	490	-	6,874,079	1,402,873.27
應付款項	6,874,569	9.82	490	-	6,874,079	1,402,873.27
應付費用	6,874,569	9.82	490	-	6,874,079	1,402,873.27
基金餘額	63,152,815	90.18	47,453,214	100.00	15,699,601	33.08
基金餘額	63,152,815	90.18	47,453,214	100.00	15,699,601	33.08
基金餘額	63,152,815	90.18	47,453,214	100.00	15,699,601	33.08
累積餘額	63,152,815	90.18	47,453,214	100.00	15,699,601	33.08
合 計	70,027,384	100.00	47,453,704	100.00	22,573,680	47.57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本 頁 空 白

水污染
基金來源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基金來源	120,305,000	102,313,517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20,305,000	100,363,497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120,305,000	100,363,497
財產收入	-	27,909
利息收入	-	27,909
其他收入	-	1,922,111
雜項收入	-	1,922,111
合 計	120,305,000	102,313,517

防治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17,991,483	-14.95	主要係因業者可依據水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所定之水質水量計算方式，自行選擇有利方式申報繳納或採污染減量措施，致水污費徵收收入未達預期。
-19,941,503	-16.58	
-19,941,503	-16.58	
27,909	-	主要係本基金於中央銀行國庫局基金專戶之利息。
27,909	-	
1,922,111	-	
1,922,111	-	主要係依據水污染防治法第66條之3第1項及水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第23條規定，基金來源包含違反水污染防治法之不法利得及裁處之部分罰鍰。
-17,991,483	-14.95	

水污染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基金用途	103,906,000	86,613,916
水污染防治計畫	100,859,000	85,749,419
服務費用	31,462,000	16,521,886
郵電費	240,000	-
旅運費	500,000	107,59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00,000	23,976
一般服務費	1,895,000	541,174
專業服務費	28,227,000	15,849,137
材料及用品費	180,000	113,517
用品消耗	180,000	113,517
租金、償債與利息	300,000	-
地租及水租	100,000	-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0,000	-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000,000	3,475,000
購置固定資產	3,500,000	-
購置無形資產	500,000	3,475,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4,917,000	65,639,016
捐助、補助與獎助	64,917,000	65,639,016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967,000	549,377
用人費用	200,000	161,120

防治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17,292,084	-16.64	1. 主要係因水污染防治費徵收收入未達預期，針對委辦計畫工作內容、招標及執行細節需審慎評估及規劃等因素，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2. 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契約勞力預算數189萬5,000元計2人，決算數54萬1,174元計2人。
-15,109,581	-14.98	
-14,940,114	-47.49	1. 主要係因水污染防治費徵收收入未達預期，針對委辦計畫工作內容、招標及執行細節需審慎評估及規劃等因素，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2. 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契約勞力預算數189萬5,000元計2人，決算數54萬1,174元計2人。
-240,000	-100.00	
-392,401	-78.48	
-576,024	-96.00	
-1,353,826	-71.44	
-12,377,863	-43.85	
-66,483	-36.94	
-66,483	-36.94	
-3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525,000	-13.13	
-3,500,000	-100.00	
2,975,000	595.00	
722,016	1.11	
722,016	1.11	主要係因水污染防治費徵收收入未達預期，爰採審慎及保守穩健原則撙節開支，致一般行政事務經費結餘。
-1,417,623	-72.07	
-38,880	-19.44	

水污染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正式員額薪資	100,000	62,000
超時工作報酬	100,000	99,120
服務費用	1,191,000	286,190
水電費	48,000	-
郵電費	90,000	-
旅運費	256,000	278,55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7,000	6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0,000	-
保險費	10,000	5,768
一般服務費	-	1,270
專業服務費	150,000	-
材料及用品費	426,000	67,582
用品消耗	426,000	67,582
租金、償債與利息	150,000	34,48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	34,485
什項設備租金	150,000	-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080,000	315,12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080,000	315,120
購置固定資產	1,080,000	315,120
合 計	103,906,000	86,613,916

防治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38,000	-38.00	主要係因水污染防治費徵收收入未達預期，爰採審慎及保守穩健原則撙節開支，致一般建築及設備結餘。
-880	-0.88	
-904,810	-75.97	
-48,000	-100.00	
-90,000	-100.00	
22,552	8.81	
-136,400	-99.56	
-500,000	-100.00	
-4,232	-42.32	
1,270	-	
-150,000	-100.00	
-358,418	-84.14	
-358,418	-84.14	
-115,515	-77.01	
34,485	-	
-150,000	-100.00	
-764,880	-70.82	
-764,880	-70.82	
-764,880	-70.82	
-17,292,084	-16.64	

水污染
固定項目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債數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評價/ 未攤銷溢(折)價
資 產	-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	
土地	-	
土地改良物	-	
房屋及建築	-	
機械及設備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雜項設備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電腦軟體	-	
權利	-	
遞耗資產	-	
其他	-	
負 債	-	
長期債務	-	

防治基金
增減情形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提列折舊 (耗) / 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攤銷數	期末餘額
增加數	減少數		
3,790,120	573,376	-	3,216,744
-	-	-	-
-	-	-	-
-	-	-	-
-	-	-	-
315,120	-	-	315,120
-	-	-	-
-	-	-	-
-	-	-	-
3,475,000	573,376	-	2,901,624
-	-	-	-
-	-	-	-
-	-	-	-
-	-	-	-
-	-	-	-

水污染
固定資產建設改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 先行辦理數	調 整 數
機械及設備	-	4,580,000	-	-
機械及設備	-	4,580,000	-	-
合 計	-	4,580,000	-	-

105 年度

[illegible]

水污染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名 稱	正 式 員 額 薪 資	聘 僱 人 員 薪 資	超 時 工 作 報 酬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及 償 金	資 遣 費	福 利 費	提 繳 費	合 計	兼 任 員 費	人 人 用 用	總 計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00,000	-	-	-	-	-	-	-	-	100,000	100,000		200,000
管理會委員	100,000	-	-	-	-	-	-	-	-	100,000	-		100,000
其他兼任人員	-	-	-	-	-	-	-	-	-	-	100,000		100,000
合 計	100,000	-	-	-	-	-	-	-	-	100,000	100,000		200,000

備註: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契約勞力預算數189萬5,000元，決算數54萬1,174元。

防治基金 彙計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正員薪	式額資	聘僱人員資	超時工作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及卹金	資遣費	福利費	提繳費	合計	兼任用費	人用人總計
62,000		-	-	-	-	-	-	-	-	62,000	99,120	161,120
62,000										62,000		62,000
			-							-	99,120	99,120
62,000		-	-	-	-	-	-	-	-	62,000	99,120	161,120

水污染防治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兼任人員	21	21	-	
管理會委員	17	17	-	
其他兼任人員	4	4	-	
總 計	21	21	-	

備註：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契約勞力實際進用2人。

本 頁 空 白

水污染
主要業務計畫
中華民國

項 目	數量 單位	預算數		決算數	
		數量	金 額	數量	金 額
水污染防治計畫			100,859,000		85,749,419
合 計			100,859,000		85,749,419

防治基金

執行績效摘要表

105 年度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數量	%	金 額	%	
		-15,109,581	-14.98	主要係因水污染防治費徵收收入未達預期，針對委辦計畫工作內容、招標及執行細節需審慎評估及規劃等因素，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15,109,581	-14.98	

水污染防治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算數	決 算 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用人費用	200,000	161,120	-38,880	-19.44
正式員額薪資	100,000	62,000	-38,000	-38.00
超時工作報酬	100,000	99,120	-880	-0.88
服務費用	32,653,000	16,808,076	-15,844,924	-48.53
水電費	48,000	-	-48,000	-100.00
郵電費	330,000	-	-330,000	-100.00
旅運費	756,000	386,151	-369,849	-48.9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37,000	24,576	-712,424	-96.6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0,000	-	-500,000	-100.00
保險費	10,000	5,768	-4,232	-42.32
一般服務費	1,895,000	542,444	-1,352,556	-71.37
專業服務費	28,377,000	15,849,137	-12,527,863	-44.15
材料及用品費	606,000	181,099	-424,901	-70.12
用品消耗	606,000	181,099	-424,901	-70.12
租金、償債與利息	450,000	34,485	-415,515	-92.34
地租及水租	100,000	-	-100,000	-1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0,000	34,485	-165,515	-82.76
什項設備租金	150,000	-	-150,000	-10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080,000	3,790,120	-1,289,880	-25.39
購置固定資產	4,580,000	315,120	-4,264,880	-93.12
購置無形資產	500,000	3,475,000	2,975,000	595.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4,917,000	65,639,016	722,016	1.11
捐助、補助與獎助	64,917,000	65,639,016	722,016	1.11
合 計	103,906,000	86,613,916	-17,292,084	-16.64

本 頁 空 白

水污染
管制性項目及統計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管制性項目	-	-
統計所需項目	67,312,000	69,767,330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1,895,000	541,174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	112,140
購置電腦軟體	500,000	3,475,000
捐助私校及團體	1,000,000	-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63,917,000	65,639,016

防治基金
所需項目比較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	-	
2,455,330	3.65	
-1,353,826	-71.44	
112,140	-	
2,975,000	595.00	
-1,000,000	-100.00	
1,722,016	2.69	

環境教育基金
分 決 算 表

環境教育基金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105年度

一、總說明	5-1~5-10
二、主要表	
1.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決算表	5-12~5-13
2、現金流量決算表	5-14
3、平衡表	5-16~5-17
三、附屬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5-20~5-21
2、基金用途明細表	5-22~5-25
3、固定項目增減情形表	5-26~5-27
4、固定資產建設擴充明細表	5-28~5-29
5、用人費用彙計表	5-30~5-31
6、員工人數明細表	5-32
7、主要業務計畫執行績效摘要表	5-34~5-35
8、各項費用彙計表	5-36~5-37
9、管制性項目及統計所需項目比較表	5-38~5-39

總 說 明

環境教育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1 壹、業務計畫實施績效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一、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一、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及資訊	一、105 年環境教育法規檢討及執行成效查核與輔導行政支援計畫	一. 完成本署辦理環境教育法相關會議、地方政府及中央各部會所指定之專責人員環境教育規劃研習、培訓、完成地方政府環境教育業務績效考核，並研擬下年度考核指標。 二. 辦理環境保護專業獎章遴選表揚。 三. 蒐集整理地方政府環境教育基金編列及運用情形，並予以統計、分析，作為基金補助之參考依據。 四. 分析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推動環境教育辦理情形。	
		二、105 年度社區資源調查、環境改造及環保小學堂專案管理計畫	一. 辦理 8 場次社區環保小學堂輔導審查會議，以提高地方及社區人員執行能力及落實輔導各社區執行計畫。 二. 地方政府完成執行「社區環境改造計畫」及「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本署並辦理實地技術輔導及按季統計執行成果。 三. 辦理 1 場次地方層級輔導會議，以提高地方承辦人員執行能力及落實輔導各社區執行計畫。 四. 辦理社區資源調查工作坊，協助社區如何進行蒐集、訪問及參與環境調查，認識社區人、文、地產、景等資源。 五. 辦理 3 場次社區環境教育增能培訓班，以提供社區環境教育解說人員之專業知識 六. 辦理 3 場次成果分享及下年度計畫申請說明會，以達到社區間互相學習、借鏡之目的及了解下年度計畫申請情形。 七. 社區網頁更新，宣導社區環境改造計畫及環保小學堂的意義與作法。	
		三、環境新聞及影片傳播專案工作計畫	設置「環境通訊網」，以強化環境新聞傳播，蒐集登載 202 則國內外環境	

環境教育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四、環境教育資訊網之系統功能整合、提升、維護及行銷專案工作計畫 五、105 年辦理民間團體及學校申請環境教育基金經費補助、訪查及核銷輔導專案工作計畫 六、全國社區大學氣候變遷教育推廣專案工作計畫	新聞、編譯登載 54 則國外新聞、主動撰寫 161 則環境新聞、提供 268 則環境教育資訊、舉辦環境紀錄片線上影展及十大「節」出綠繪本、遊戲徵件比賽及頒獎典禮等，以增進全民對環境教育的了解，並因應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第 2 項規定，增加公眾環境教育的學習管道、廣度及方式，透過影音學習，進而提升環境素養及產生環保行動。 一. 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核發超過 38 萬多小時以上之環境教育學習時數。 二. 完成財團法人申請系統後端案件審查機制、案件審查歷程、統計報表，以及前端業者上傳補正等系統之調整。 三. 配合每年考評及地方策進會會議，完成環境講習案件辦理功能之強化作業。 四. 於 105 年 5 月 26 日辦理環境講習法規及系統操作說明會，邀請地方環保局進行線上系統測試，並依測試結果調整系統功能。 五. 完成環境 E 學院題庫分組作業，並新增題目 200 題。 六. 成立 105 年環保知識挑戰擂臺賽總決賽命題小組，並完成決賽競賽用題。 七. 已於 105 年 1 月 31 日前協助全國 7,198 家應申報單位完成環境教育成果申報及環境教育計畫提報。 辦理 3 場次核銷說明會，使受補助單位充分了解補（捐）助計畫之管理、考核及辦理結案等規範，並於 105 年 11 月 19 日辦理成果發表會，選出 12 件績優獎。 一. 於北區、中區及南區各辦理 1 場次「社區大學氣候變遷教育課程發展培力工作坊」。	

環境教育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七、第 4 屆國家環境教育獎獎勵表揚規劃與執行專案工作計畫	二. 持續深入發展「以社區為本之氣候變遷調適」計畫。 三. 辦理社區大學氣候變遷教育課程、教案教材及行動方案推廣與成果展現。 四. 攝製氣候變遷教育紀錄片，記錄社區大學推動氣候變遷教育之特色與成果 一. 配合「國家環境教育獎獎勵辦法」實施，甄選平日熱心推動環境教育，並有顯著績效之團體及人員，予以表揚，以達到充分運用民間環保資源，鼓勵全民參與並獎勵有功人士及團體對環保的貢獻。 二. 獎勵項目分為團體、民營事業、學校、機關、公營事業機構或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社區及個人，其中特優 6 名，優等 30 名。	
	二、推動環境教育認證	一、105 年度環境教育認證管理及訪查專案工作計畫	一. 辦理 18 家次環境教育機構、28 家次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訪查及 15 家次訪視輔導作業。 二. 彙整分析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 104 年度成果報告 138 份。 三. 更新維護環境教育人員得採計專業領域學分，新增 169 門課程，共公告 2,399 門課程，以利大眾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 四. 研擬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成果報告撰寫範例手冊，供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參考使用。	
		二、105 年度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評鑑作業專案工作計畫	一. 辦理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評鑑作業說明會 4 場次，共計 165 人參加。 二. 辦理委員行前說明會及 6 組委員分組行前說明會，共計 30 位委員參加。 三. 辦理 5 家次環境教育機構及 25 家次設施場所評鑑作業。 四. 辦理評鑑優異機構及設施場所表	

環境教育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三、105 年度環境教育認證申請增能專案工作計畫 四、105 年度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標竿學習專案工作計畫 五、105 年度環境教育人力資源培植專案工作計畫 六、105 年環境教育認證管理資訊系統功能優化及維護專案工作計畫	揚會，出席人數總計 139 人。 一. 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增能諮詢會議，確認年度輔導機制及分階增能規劃，共計 39 人出席。 二. 辦理 4 場次環境教育認證申請輔導增能說明會，共計 185 人次參與。 三. 辦理 4 場次環境教育認證申請作業增能訓練，共計 80 處單位 102 人次完成訓練。 四. 邀集 80 名相關專家學者實地辦理環境教育認證訪視輔導，共個別輔導 38 家設施場所 50 場次。 一. 辦理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視野型標竿學習工作坊，共計 176 人參加，透過多元學習方式，廣納各式學習標竿。 二. 辦理 4 場次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實務增能工作坊，共計 120 人參加。 三. 增修 137 家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手冊，供各界於環境教育戶外學習時參考使用，並策劃編印設施場所主題系列摺頁。 四. 辦理 4 場次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教師研習，共計 87 人參與。 一. 辦理 4 場次環境教育人力資源研商會議，探討環境教育認證人員參與社會服務的現況，共計 85 人次出席。 二. 辦理 4 場次環境教育人員進階實務培訓課程，共計 121 人次參訓。 三. 辦理 4 場次環境教育社會參與工作坊，計 51 單位參與攤位及交流，共計 1,307 人次參加活動。 四. 編製環境教育專業能力發展資訊電子書一式。 一. 擴充「環境教育認證審查子系統」功能。 二. 優化及維護「環境教育認證作業子系統」功能。	

環境教育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三、辦理環境教育與環境講習	七、105 年度環境教育訓練管理作業系統維護及擴充專案工作計畫 一、105 年推動「臺美環保技術合作協定」環境教育專案工作計畫 二、105 年全國環保志（義）工環境知識競	三. 維護及增修勾稽警示及相關統計功能。 四. 辦理 5 場次系統操作說明會，計 123 人次參加。 一. 優化環境教育開班管理子系統。 二. 擴充環境教育訓練評量子系統及考試試務管理子系統功能。 三. 擴充統計報表管理功能。 四. 辦理 2 場次系統操作說明會，計 29 人次參加。 一. 持續推動臺灣生態學校認證並檢討修正。 二. 達成臺灣與美國各 85 所生態學校的配對、遴選及後續追蹤輔導，並成立輔導團隊。 三. 105 年 7 月 10 日至 7 月 16 日辦理美國生態學校代表團 8 人來臺參訪事宜，並於 7 月 12 日辦理培訓工作坊。 四. 辦理臺美生態學校赴美交流人員遴選。 五. 105 年 10 月 8 日至 10 月 17 日辦理臺灣生態學校赴美參訪事宜，達成臺美生態學校交流及提升臺灣環境教育成果的國際能見度。 六. 維運臺美生態學校夥伴資訊平台 (http://ecocampus.epa.gov.tw)，提供認證申請、成果上傳、新聞發布等功能。 七. 105 年 11 月 30 日辦理臺美生態學校三週年成果分享會及認證表揚活動，會中表揚 3 年來獲得認證之 3 所綠旗學校、37 所銀牌學校及 76 所銅牌學校。 八. 105 年 6 月 20 日至 26 日至泰國曼谷及清邁辦理國際空氣品質體驗營 (KMS) 之種子教師訓練及學生訓練、示範與體驗，泰國當地參與師生總數合計約 70 人參加。 一. 展現環保志（義）工的活力，激勵環保志（義）工之榮譽感，並	

環境教育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賽專案工作計畫	凝聚全國環保志（義）工的向心力，以利協助各項環保工作之推動。 二. 本競賽活動於 105 年 9 月 24 日在高雄市體育館舉辦，全國共計 22 縣（市）超過 2,000 位環保志義工參加。 三. 整體活動符合環保、趣味、低碳，並支持社區環保產業。	
		三、105 年幼兒園教師環境教育教材編寫研習營專案工作計畫	一. 鼓勵幼兒對自然環境與人文世界的好奇與探索，啟發對自我與環境的覺知，透過研習營提升幼兒教師環境教育教案的規劃能力。 二. 於全國北區、中區、南區及東區共舉辦 8 場次研習營，總計 485 位幼教老師參加。 三. 研習結束共產出 65 份教案環境教育教材，並製成幼兒園教師環境教育教案。	
	四、辦理環境教育活動及計畫	一、105 年環境知識挑戰賽總決賽專案工作計畫	一. 為使民眾瞭解環境保護及實踐愛護環境的重要性，讓國人透過有趣、刺激的競賽方式引發學生的環保實踐心，達到正確環境知識的學習與體驗。 二. 105 年 9 月及 10 月於各地方辦理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及社會組初賽。 三. 105 年 12 月 3 日假國立臺灣大學辦理全國決賽，由直轄市、縣（市）之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及社會組，共計 440 名選手參賽，連同陪同人員合計近千人參與。	
		二、105 年環保戲劇競賽專案工作計畫	一. 宣導國人正確的環境保護觀念，藉由環保戲劇競賽將環境保護落實於國人日常生活中，以維護一個藍天綠地、青山淨水、健康永續的生活環境。 二. 分初賽、複賽及決賽進行，計選出特優 1 名、優等 2 名、甲等 3 名及佳作 3 名。	

環境教育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三、設置北區、中區、南區、東區等四區環境教育區域中心 四、臺丹環境教育合作暨「環境關懷」跨領域設計競賽專案工作計畫	一. 依北美環境教育學會與康乃爾大學合作推動全美國「環境教育增能計畫」為基礎架構，設置北區、中區、南區、東區等四區環境教育區域中心，規劃專業領導、增能學習、科技支援、研究評估與夥伴傳播等 5 大面向。 二. 建置北、中、南、東等四區專屬環境教育資源平臺，定期發布環境教育增能課程與國際環境教育專題報導與活動消息，另舉辦「環境教育國際研討會」、「暑期活動營」等增能活動。 一. 105 年 5 月辦理臺灣環境教育現況發展之田野調查，邀請 INDEX: Design To Improve Life 環境教育團隊於 5 月 20 日至 24 日針對戶外公園、博物館場、學校、社區及環境教育機構等對象進行半天之現場深入調查工作，並辦理 1 場次專家座談會議。 二. 105 年 11 月 3 日於臺北國際藝術村辦理臺丹環境教育工作坊媒體記者會，包括環保署及丹麥商務辦事處外，高雄市環保局、INDEX 團隊兩位環境教育專員與其他相關單位、媒體等皆出席該記者會。 三. 105 年 11 月 4 日至 10 日分別於北、中、南、東 4 場次環境教育研習工作坊，包含環境教育機構（中心）、環境教育專家、低碳示範社區代表、環境教育系學生、學校教師、校長以及地方環保局相關承辦人員等共有 235 名出席。 四. 辦理 2017 環境關懷跨領域設計競賽宣傳及受理報名事宜。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一、維持基金正常運作之行政業務事項。	辦理環境教育基金之管理，推動執行環境教育工作，增進國民保護環境之知識、技能、態度及價值觀，促進國民重視環境，以達永續發展之公民教育。	

環境教育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辦理基金之相關會計收支作業及召開基金管理委員會之定期及不定期會議。	召開國家環境教育審議會、環境教育基金管理委員會等，以監督基金之運作與審核。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辦理共構機房硬體設備維護及擴充費用。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共構機房硬體設備維護及擴充費用。	

環境教育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貳、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情形

一.基金來源：預算數 3 億 6,639 萬 4,000 元，決算數 3 億 6,986 萬 1,696 元，較預算數增加 346 萬 7,696 元，占預算數 0.95%。差異原因說明如下：

(一)環保提撥收入：預算數 3 億 6,585 萬 8,000 元，決算數 3 億 6,578 萬 2,430 元，較預算數減少 7 萬 5,570 元，占預算數 0.02%。

(二)利息收入：預算數 53 萬 6,000 元，決算數 140 萬 8,083 元。主要係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在考量各計畫撥款期程及安全存款額度下，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致利息收入增加。

(三)雜項收入：預算數 0 元，決算數 267 萬 1,183 元。主要係收回補助地方政府執行計畫之違約金及原估列之應付費用，因實際支付數較估列數少所致。

二.基金用途：預算數 3 億 5,491 萬 1,000 元，決算數 3 億 2,330 萬 4,612 元，較預算數減少 3,160 萬 6,388 元，占預算數 8.91%。差異原因說明如下：

(一)環境教育推動計畫：預算數 3 億 3,225 萬 6,000 元，決算數 3 億 0,212 萬 9,528 元，較預算數減少 3,012 萬 6,472 元，占預算數 9.07%。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預算數 2,245 萬 5,000 元，決算數 2,003 萬 5,184 元，較預算數減少 241 萬 9,816 元，占預算數 10.78%。主要係各項事務執行費用，撙節開支，致經費結餘。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預算數 20 萬元，決算數 113 萬 9,900 元。係辦理「共構機房儲存設施統整建置移轉服務」案以前年度保留數 94 萬元。

三.本期賸餘：基金來源與用途相抵後，預算數賸餘 1,148 萬 3,000 元，決算數賸餘 4,655 萬 7,084 元。

參、現金流量結果

本期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14 萬 4,103 元，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2 萬 5,386 元，流入流出加計後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3,231 萬 8,717 元。

肆、資產負債情況

一.資產：4 億 0,090 萬 6,560 元

流動資產 4 億 0,090 萬 6,560 元：現金 3 億 8,164 萬 0,456 元，包括銀行存款 3 億 8,161

環境教育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萬 6,729 元，零用及週轉金 2 萬 3,727 元；應收款項 100 萬 9,853 元，包括應收收益 39 萬 8,605 元，應收利息 61 萬 1,248 元；預付款項係預付費用 1,825 萬 6,251 元。

二.負債：1,879 萬 8,684 元

流動負債 1,556 萬 5,084 元：應付款項係應付費用 1,556 萬 5,084 元。

其他負債 323 萬 3,600 元：什項負債係存入保證金 323 萬 3,600 元。

三.基金餘額：係累積餘額 3 億 8,210 萬 7,876 元。

伍、固定項目概況

資產項目 1,102 萬 6,745 元：機械及設備 119 萬 7,958 元，什項設備 8,087 元，電腦軟體 980 萬 4,214 元，權利 1 萬 6,486 元。

主 要 表

本 頁 空 白

環境教
基金來源、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金 額	%	金 額	%
基金來源	366,394,000	100.00	369,861,696	100.0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365,858,000	99.85	365,782,430	98.90
環保提撥收入	365,858,000	99.85	365,782,430	98.90
財產收入	536,000	0.15	1,408,083	0.38
利息收入	536,000	0.15	1,408,083	0.38
其他收入	-	-	2,671,183	0.72
雜項收入	-	-	2,671,183	0.72
基金用途	354,911,000	96.87	323,304,612	87.41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32,256,000	90.68	302,129,528	81.69
其他	332,256,000	90.68	302,129,528	81.69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2,455,000	6.13	20,035,184	5.42
其他	22,455,000	6.13	20,035,184	5.4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00,000	0.05	1,139,900	0.31
購建固定資產	200,000	0.05	1,139,900	0.31
本期賸餘(短絀-)	11,483,000	3.13	46,557,084	12.59
期初基金餘額	296,033,000	80.80	335,550,792	90.72
解繳國庫	-	-	-	-
期末基金餘額	307,516,000	83.93	382,107,876	103.31

備註：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決算數113萬9,900元，包括本年度執行數19萬9,900元，以前

育基金
及餘絀決算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 額	%	金 額	%
3,467,696	0.95	350,613,420	100.00
-75,570	-0.02	348,785,587	99.48
-75,570	-0.02	348,785,587	99.48
872,083	162.70	1,203,640	0.34
872,083	162.70	1,203,640	0.34
2,671,183	-	624,193	0.18
2,671,183	-	624,193	0.18
-31,606,388	-8.91	303,137,180	86.46
-30,126,472	-9.07	285,211,776	81.35
-30,126,472	-9.07	285,211,776	81.35
-2,419,816	-10.78	17,676,393	5.04
-2,419,816	-10.78	17,676,393	5.04
939,900	469.95	249,011	0.07
939,900	469.95	249,011	0.07
35,074,084	305.44	47,476,240	13.54
39,517,792	13.35	288,074,552	82.16
-	-	-	-
74,591,876	24.26	335,550,792	95.70

年度保留數94萬元。

環境教育基金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1,483,000	46,557,084	35,074,084	305.44
調整非現金項目	-	-13,412,981	-13,412,981	-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	-3,543,100	-3,543,100	-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	-9,869,881	-9,869,881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483,000	33,144,103	21,661,103	188.64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4,892,600	4,892,600	-
增加其他負債	-	4,892,600	4,892,600	-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5,717,986	-5,717,986	-
減少其他負債	-	-5,717,986	-5,717,986	-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825,386	-825,386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1,483,000	32,318,717	20,835,717	181.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07,100,000	349,321,739	42,221,739	13.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18,583,000	381,640,456	63,057,456	19.79

本 頁 空 白

中華民國 105 年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產	400,906,560	100.00	365,044,743	100.00	35,861,817	9.82
流動資產	400,906,560	100.00	365,044,743	100.00	35,861,817	9.82
現金	381,640,456	95.19	349,321,739	95.69	32,318,717	9.25
銀行存款	381,616,729	95.19	349,289,478	95.68	32,327,251	9.26
零用及週轉金	23,727	0.01	32,261	0.01	-8,534	-26.45
應收款項	1,009,853	0.25	1,512,192	0.41	-502,339	-33.22
應收收益	398,605	0.10	140,000	0.04	258,605	184.72
應收利息	611,248	0.15	829,082	0.23	-217,834	-26.27
其他應收款	-	-	543,110	0.15	-543,110	-100.00
預付款項	18,256,251	4.55	14,210,812	3.89	4,045,439	28.47
預付費用	18,256,251	4.55	14,210,812	3.89	4,045,439	28.47
合 計	400,906,560	100.00	365,044,743	100.00	35,861,817	9.82

附註：本表未列入之信託代理保證資產(負債)金額計150萬7,000 元, 上年度決算

育基金 表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18,798,684	4.69	29,493,951	8.08	-10,695,267	-36.26
流動負債	15,565,084	3.88	25,434,965	6.97	-9,869,881	-38.80
應付款項	15,565,084	3.88	25,434,965	6.97	-9,869,881	-38.80
應付費用	15,565,084	3.88	25,434,965	6.97	-9,869,881	-38.80
其他負債	3,233,600	0.81	4,058,986	1.11	-825,386	-20.33
什項負債	3,233,600	0.81	4,058,986	1.11	-825,386	-20.33
存入保證金	3,233,600	0.81	4,058,986	1.11	-825,386	-20.33
基金餘額	382,107,876	95.31	335,550,792	91.92	46,557,084	13.87
基金餘額	382,107,876	95.31	335,550,792	91.92	46,557,084	13.87
基金餘額	382,107,876	95.31	335,550,792	91.92	46,557,084	13.87
累積餘額	382,107,876	95.31	335,550,792	91.92	46,557,084	13.87
合 計	400,906,560	100.00	365,044,743	100.00	35,861,817	9.82

數為159萬1,000元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本 頁 空 白

環境教
基金來源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基金來源	366,394,000	369,861,696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365,858,000	365,782,430
環保提撥收入	365,858,000	365,782,430
財產收入	536,000	1,408,083
利息收入	536,000	1,408,083
其他收入	-	2,671,183
雜項收入	-	2,671,183
合 計	366,394,000	369,861,696

育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3,467,696	0.95	
-75,570	-0.02	
-75,570	-0.02	
872,083	162.70	
872,083	162.70	主要係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在考量各計畫撥款期程及安全存款額度下，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致利息收入增加。
2,671,183	-	
2,671,183	-	主要係收回補助地方政府執行計畫之違約金及原估列之應付費用，因實際支付數較估列數少所致。
3,467,696	0.95	

環境教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基金用途	354,911,000	323,304,612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32,256,000	302,129,528
服務費用	147,636,000	128,925,479
郵電費	850,000	124,253
旅運費	6,050,000	2,976,99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4,280,000	11,009,77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	21,900
保險費	225,000	5,548
一般服務費	351,000	304,600
專業服務費	115,880,000	114,482,412
材料及用品費	2,420,000	1,042,505
用品消耗	2,420,000	1,042,505
租金、償債與利息	2,000,000	1,148,197
地租及水租	600,000	386,10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300,000	711,757
什項設備租金	100,000	50,33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500,000	2,860,360
購置無形資產	2,500,000	2,860,36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800
規費	-	8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77,700,000	168,152,187
捐助、補助與獎助	169,500,000	162,401,587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8,200,000	5,750,60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2,455,000	20,035,184

育基金 明細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31,606,388	-8.91	1、主要係各項事務執行費用，搏節開支，致經費結餘。2、辦理環境教育推動業務契約勞力預算數1,688萬4,000元計20人、決算數1,540萬2,637元計20人
-30,126,472	-9.07	
-18,710,521	-12.67	
-725,747	-85.38	
-3,073,006	-50.79	
-13,270,228	-54.65	
21,900	-	
-219,452	-97.53	
-46,400	-13.22	
-1,397,588	-1.21	
-1,377,495	-56.92	
-1,377,495	-56.92	
-851,803	-42.59	
-213,894	-35.65	
-588,243	-45.25	
-49,666	-49.67	
360,360	14.41	
360,360	14.41	
800	-	
800	-	
-9,547,813	-5.37	
-7,098,413	-4.19	
-2,449,400	-29.87	
-2,419,816	-10.78	

環境教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用人費用	786,000	300,576
正式員額薪資	136,000	40,000
超時工作報酬	650,000	260,576
服務費用	19,499,000	17,870,986
水電費	170,000	-
郵電費	500,000	413,352
旅運費	300,000	26,83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00,000	285,36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0,000	800
保險費	30,000	44,202
一般服務費	17,635,000	16,060,435
專業服務費	264,000	1,040,000
材料及用品費	600,000	318,622
使用材料費	100,000	-
用品消耗	500,000	318,622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550,000	1,540,000
購置無形資產	1,550,000	1,54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000	5,000
會費	20,000	5,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00,000	1,139,9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00,000	1,139,900
購置固定資產	200,000	1,139,900
合 計	354,911,000	323,304,612

備註：環境教育服務費項下國外旅費預算數24萬元，決算數11萬5,938元；廣告費預算數750

育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派遣人力預算數74萬1,000元計2人，決算數65萬3,178元計2人。
-485,424	-61.76	
-96,000	-70.59	
-389,424	-59.91	
-1,628,014	-8.35	
-170,000	-100.00	
-86,648	-17.33	
-273,166	-91.06	
-214,637	-42.93	
-99,200	-99.20	
14,202	47.34	
-1,574,565	-8.93	
776,000	293.94	
-281,378	-46.90	
-100,000	-100.00	
-181,378	-36.28	
-10,000	-0.65	
-10,000	-0.65	
-15,000	-75.00	
-15,000	-75.00	
939,900	469.95	辦理「共構機房儲存設施統整建置移轉服務」案，以前年度保留數94萬元、決算數94萬元。
939,900	469.95	
939,900	469.95	
-31,606,388	-8.91	

萬元，決算數554萬5,800元；業務宣導費預算數1,490萬元，決算數497萬0,865元。

環境教
固定項目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債數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評價/ 未攤銷溢(折)價
資 產	7,115,505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	
土地	-	
土地改良物	-	
房屋及建築	-	
機械及設備	1,219,822	
交通及運輸設備	-	
雜項設備	24,990	
購建中固定資產	-	
電腦軟體	5,848,193	
權利	22,500	
遞耗資產	-	
其他	-	
負 債	-	
長期債務	-	

育基金
增減情形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提列折舊 (耗) / 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攤銷數	期末餘額
增加數	減少數		
7,590,260	2,500,353	1,178,667	11,026,745
-	-	-	-
-	-	-	-
-	-	-	-
-	-	-	-
1,139,900	-	1,161,764	1,197,958
-	-	-	-
-	-	16,903	8,087
-	-	-	-
6,450,360	2,494,339	-	9,804,214
-	6,014	-	16,486
-	-	-	-
-	-	-	-
-	-	-	-
-	-	-	-

環境教
固定資產建設改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 先行辦理數	調 整 數
機械及設備	940,000	200,000	-	-
機械及設備	940,000	200,000	-	-
合 計	940,000	200,000	-	-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5-29

環境教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名 稱	正 式 員 額 薪 資	聘 僱 人 員 薪 資	超 時 工 作 報 酬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金	資 遣 費	福 利 費	提 繳 費	合 計	兼 任 人 員 費 用	總 計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36,000	-	-	-	-	-	-	-	-	136,000	650,000	786,000
管理會委員	136,000	-	-	-	-	-	-	-	-	136,000	-	136,000
其他兼任人員	-	-	-	-	-	-	-	-	-	-	650,000	650,000
合 計	136,000	-	-	-	-	-	-	-	-	136,000	650,000	786,000

備註：辦理環境教育推動業務契約勞力預算數1,688萬4,000元、決算數1,540萬2,637元

育基金 彙計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正員薪	式額資	聘僱人員資	超時工作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及卹金	資遣費	福利費	提繳費	合計	兼任用費	人用人總計
40,000		-	-	-	-	-	-	-	-	40,000	260,576	300,576
40,000										40,000		40,000
			-							-	260,576	260,576
40,000		-	-	-	-	-	-	-	-	40,000	260,576	300,576

；派遣人力預算數74萬1,000元，決算數65萬3,178元。

環境教育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兼任人員	33	31	-2	
管理會委員	23	21	-2	
其他兼任人員	10	10	-	
總 計	33	31	-2	

備註：辦理環境教育推動業務契約勞力實際進用20人，派遣人力實際進用2人。

本 頁 空 白

環境教
主要業務計畫
中華民國

項 目	數量 單位	預算數		決算數	
		數量	金 額	數量	金 額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32,256,000		302,129,528
合 計			332,256,000		302,129,528

育基金

執行績效摘要表

105 年度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數量	%	金 額	%	
		-30,126,472	-9.07	
		-30,126,472	-9.07	

環境教育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算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用人費用	786,000	300,576	-485,424	-61.76
正式員額薪資	136,000	40,000	-96,000	-70.59
超時工作報酬	650,000	260,576	-389,424	-59.91
服務費用	167,135,000	146,796,465	-20,338,535	-12.17
水電費	170,000	-	-170,000	-100.00
郵電費	1,350,000	537,605	-812,395	-60.18
旅運費	6,350,000	3,003,828	-3,346,172	-52.7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4,780,000	11,295,135	-13,484,865	-54.4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0,000	22,700	-77,300	-77.30
保險費	255,000	49,750	-205,250	-80.49
一般服務費	17,986,000	16,365,035	-1,620,965	-9.01
專業服務費	116,144,000	115,522,412	-621,588	-0.54
材料及用品費	3,020,000	1,361,127	-1,658,873	-54.93
使用材料費	100,000	-	-100,000	-100.00
用品消耗	2,920,000	1,361,127	-1,558,873	-53.39
租金、償債與利息	2,000,000	1,148,197	-851,803	-42.59
地租及水租	600,000	386,106	-213,894	-35.6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300,000	711,757	-588,243	-45.25
什項設備租金	100,000	50,334	-49,666	-49.67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250,000	5,540,260	1,290,260	30.36
購置固定資產	200,000	1,139,900	939,900	469.95
購置無形資產	4,050,000	4,400,360	350,360	8.65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800	800	-
規費	-	800	800	-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77,720,000	168,157,187	-9,562,813	-5.38
會費	20,000	5,000	-15,000	-75.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69,500,000	162,401,587	-7,098,413	-4.19

環境教育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算數	決 算 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8,200,000	5,750,600	-2,449,400	-29.87
合 計	354,911,000	323,304,612	-31,606,388	-8.91

環境教
管制性項目及統計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管制性項目	22,640,000	10,632,603
國外旅費	240,000	115,938
廣告費	7,500,000	5,545,800
業務宣導費	14,900,000	4,970,865
統計所需項目	195,498,000	186,511,231
義工服務費	350,000	304,600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16,884,000	15,402,637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6,214,000	4,002,047
購置電腦軟體	4,050,000	4,400,360
捐助私校及團體	24,500,000	15,744,106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43,500,000	146,657,481

育基金
所需項目比較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12,007,397	-53.04	
-124,062	-51.69	
-1,954,200	-26.06	
-9,929,135	-66.64	
-8,986,769	-4.60	
-45,400	-12.97	
-1,481,363	-8.77	
-2,211,953	-35.60	
350,360	8.65	
-8,755,894	-35.74	
3,157,481	2.20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分 決 算 表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105年度

一、總說明	6-1~6-8
二、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決算表	6-10~6-11
2、現金流量決算表	6-12
3、平衡表	6-14~6-15
三、附屬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6-18~6-19
2、基金用途明細表	6-20~6-21
3、固定項目增減情形表	6-22~6-23
4、固定資產建設擴充明細表	6-24~6-25
5、用人費用彙計表	6-26~6-27
6、員工人數明細表	6-28
7、主要業務計畫執行績效摘要表	6-30~6-31
8、各項費用彙計表	6-32
9、管制性項目及統計所需項目比較表	6-34~6-35

總 說 明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壹、業務計畫實施績效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一、溫室氣體減緩計畫	一、溫室氣體減緩策略規劃	一、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法規建置推動	一.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以下簡稱溫管法）公布施行後，本署依溫管法訂定 6 項子法、1 項公告及 3 項行政規則，優先推動排放源盤查登錄以建立排放基線資料，並推動查驗管理及抵換專案制度。 二.訂定發布溫管法相關子法及廢止空氣污染防治法相關子法： (一)105 年 1 月 5 日訂定「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管理辦法」，廢止「溫室氣體排放量申報管理辦法」。 (二)105 年 1 月 6 日訂定「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施行細則」，奠定溫管法施行基礎。 (三)105 年 1 月 7 日訂定「溫室氣體認證機構與查驗機構管理辦法」，廢止「溫室氣體檢驗測定及查驗機構管理辦法」。 (四)105 年 1 月 7 日公告「第一批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放源」，廢止「公私場所應申報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固定污染源」。 (五)105 年 3 月 24 日成立「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諮詢委員會」，召開 4 場次委員會議討論通過「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及管制方式作業準則」（以下簡稱作業準則）草案，並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草案預告及公聽研商會議，10 月 20 日函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經濟部、交通部、內政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會銜發布作業。 (六)105 年 11 月 14 日預告訂定「溫室氣體排放源符合效能標準獎勵辦法」草案，以鼓勵國內排放源於溫室氣體總量管制前持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續推動自願減量，12 月 12 日召開公聽研商會，後續將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訂定發布事宜。 (七)105 年 11 月 23 日預告訂定「低碳產品獎勵辦法」草案，以加強推廣低碳產品，12 月 21 日召開公聽研商會，後續將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訂定發布事宜。 三.訂定溫管法相關行政規則 (一)105 年 1 月 4 日訂定下達「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溫室氣體減量成效認可審議會設置要點」，9 月 9 日修正第 5 點規定。 (二)105 年 1 月 28 日訂定下達「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5 月 17 日修正第 3 點規定。 (三)105 年 10 月 11 日訂定下達「國家溫室氣體排放清冊審議會設置要點」。 四.彙整中央有關機關應推動事項 (一)彙整各部會推動業務資料陳報行政院有關溫管法第 8 條推動事項分工建議，行政院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會議確立 17 款推動事項之分工權責，及國家能源、製造、運輸、住商及農業等部門別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二)彙整中央有關機關應推動溫室氣體減量、氣候變遷調適事項之推動作法計 202 項，105 年 12 月 8 日陳報行政院。 五.擬訂「國家因應氣候變遷行動綱領」(以下簡稱行動綱領)草案：依溫管法第 9 條擬訂行動綱領草案，105 年 10 月 20 日召開部會研商會，11 月 9 日對外公布廣徵各界意見，11 月 16 日辦理公眾意見徵詢會，12 月 1 日辦理第 2 次部會研商會，12 月 19 日報請行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行政院核定。 六.發布我國國家溫室氣體排放清冊報告:105年12月29日發布「2016年中華民國國家溫室氣體排放清冊報告」,統計數據與歐美同步自1990年更新至2014年,包括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氧化亞氮(N₂O)、氫氟碳化物(HFCs)、全氟碳化物(PFCs)、六氟化硫(SF₆)、三氟化氮(NF₃)等7種溫室氣體,並設計專屬網頁公開揭露相關資訊,提供各界瀏覽與使用。 七.研擬「溫室氣體減量與氣候變遷調適推動作法彙整報告」:依行政院105年6月24日會議決議,完成彙整各部會提交溫管法第8條第2項之17款推動事項之推動作法,內容包括11個部會共同填列202項推動作法,業於105年12月8日報請行政院核示。 八.維持基金管理委員會正常運作:105年5月3日成立「溫室氣體管理基金管理會」並完成召開1次溫室氣體管理基金管理會委員會議。	
		二、氣候變遷國際合作交流	一.實質參與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 (一)籌組行政院團出席105年11月7日至18日於摩洛哥馬拉喀什(Marrakech, Morocco)召開之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22次締約方大會、京都議定書第12次締約方會議暨巴黎協定第1次締約方會議活動(UNFCCC COP22/CMP12/CMA1),實地掌握全球氣候談判的最新動態,參與友邦、友我國家及國際組織舉辦周邊會議,分別展開29場次雙邊國際交流活動,分享我國因應氣候變遷積極作為。 (二)撰寫「氣候變遷跨國界臺灣參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與獻心力」中英文政策專文，由外交部轉譯為法、德、西等主要外語，宣揚臺灣執行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具體行動之努力與決心。 二.拓展國際氣候變遷合作交流 (一) 105 年 4 月 29 日辦理「臺英減碳路徑評估國際對話」視訊會議，與英國氣候變遷委員會專家交流研討碳預算評估原則、訂定程序及運作機制等議題，提供我國研訂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相關制度之參考。 (二) 105 年 7 月 13 日至 14 日與歐洲經貿辦事處共同辦理「2016 年氣候變遷國際研討會－區域性碳市場能力建構」及私部門圓桌會議，邀請歐盟、德國、越南、泰國等官方代表及來自亞洲之歐盟智庫專家等訪臺與會，與會駐華代表除肯定我國建置市場機制的努力，並且歡迎在未來與我國展開進一步的合作。 (三) 與德國洽談「臺德氣候變遷合作」事宜，初步已獲德方表達可由德國在臺協會與我駐德代表處共同簽署「臺德碳交易合作意向共同宣言」。規劃於 106 年派員赴德研習碳交易制度相關事宜。 (四) 105 年 12 月 13 日舉辦「2016 年亞洲區域排放交易制度與減碳工具實務對談工作坊」，12 月 14 日舉辦「亞洲區域碳交易推動實例」專家論壇，邀請日本、韓國等亞洲國家專家代表來台就排放交易機制及減碳工具的制度設計與應用實務進行交流探討，並尋求後續建立區域合作之機會。	
	二、溫室氣體盤	一、溫室氣體盤查登錄與	列管 285 家排放源、9,386 項單元應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查交易管理	查驗制度推動	盤查登錄其溫室氣體排放量，約掌握90%工業及能源部門燃料燃燒排放量。	
		二、推動產業自願減量工作	一.公告委託 1 家認證機構與許可 7 家查驗機構，可執行溫室氣體排放量與減量數據確認工作。另本署亦就各認證與查驗機構執行監督查核作業，落實認查驗單位管制事宜。 二.受理 40 件抵換專案註冊申請，通過其中 15 件註冊，未來預期將可核發量 482 萬公噸 CO₂e；另受理 35 件減量方法並審查通過 17 件，已公告於國家登錄平台供各界應用。 三.完成「溫室氣體排放源符合效能標準獎勵辦法」(草案)預告。	
		三、推動低碳與碳中和	協助地方政府環保機關推動環保低碳活動，辦理環保低碳活動及輔導碳中和，本年度登錄 2,530 次低碳活動及 371 場次碳中和案例。	
	三、溫室氣體減緩宣導調適	一、辦理氣候變遷教育推廣	一.完成建置氣候變遷資訊整合平台，期能利用網路平台提供多元的氣候變遷、節能減碳、低碳生活及衝擊調適知識與資訊，同時宣傳氣候變遷因應政策與低碳生活具體作為，增進全民取得相關訊息及知識之管道。 二.105 年 3 月 25 日至 28 日於「2016 臺北國際春季旅展」，辦理「低碳新生活寶島悠遊行」宣傳活動，藉此推展低碳生活的觀念及作為，以寓教於樂的方式傳遞低碳生活的觀念及氣候變遷素養的知識與技能。 三.為拓展民眾因應氣候變遷的行動視野，並鏈結巴黎協定下之國際減碳資訊，展現相關領域專業人士或企業對於減碳行動的努力，完成編撰「巴黎協定下的減碳行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 務 計 畫	計 畫 名 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推動氣候變遷調適工作及能力建構 四、辦理溫室氣體減量推廣	動與視野」專刊，內容彙集各產、官、學、研界等重要執行成果。 一.研析我國氣候變遷相關政策，分析環境衝擊因子與脆弱度，評估氣候變遷之衝擊損害與調適策略，檢核我國調適策略推動方向，完成研提因應氣候變遷行動綱領（調適面向）。 二.完成「韌性城市參考指引」，提供城市推動各項韌性政策與發展時，自我檢視與評估之參考。 一.完成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溫室氣體減量措施計畫、訂定 105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環保機關推動因應氣候變遷行動執行績效評比」及捐助民間團體辦理各項節能減碳宣導活動等工作； 105 年度計核定補助 20 個地方政府，核定金額新臺幣(下同)6,115 萬 5 千元。 二.完成捐助 43 個民間團體，透過公私協力方式，促使其積極參與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 辦理一般廢棄物掩埋場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獎勵作業，統計 105 年第 1 季至第 3 季，核撥獎勵金額計 503 萬 3,200 元，沼氣處理量約 8,869 公噸，減少甲烷排放約 2,363 公噸，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排放當量約 6.22 萬公噸。	
		一、補助地方政府推動節能減碳推動計畫 二、獎勵沼氣發電，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貳、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情形

一.基金來源：預算數 2 億 8,116 萬 3,000 元，決算數 2 億 5,314 萬 8,756 元，較預算數減少 2,801 萬 4,244 元，占預算數 9.96%。差異原因說明如下：

(一)利息收入：預算數 0 元，決算數 9 萬 3,306 元。主要係本基金於中央銀行國庫局基金專戶之利息。

(二)雜項收入：預算數 2 億 8,116 萬 3,000 元，決算數 2 億 5,305 萬 5,450 元，較預算數減少 2,810 萬 7,550 元，占預算數 10%。主要係 105 年度預算立法院於 12 月 30 日始同意解凍，無法於年度期間完成收入作業，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二.基金用途：預算數 2 億 8,066 萬 3,000 元，決算數 2 億 0,570 萬 7,230 元，較預算數減少 7,495 萬 5,770 元，占預算數 26.71%。差異原因說明如下：

溫室氣體減緩計畫：預算數 2 億 8,066 萬 3,000 元，決算數 2 億 0,570 萬 7,230 元，較預算數減 7,495 萬 5,770 元，占預算數 26.71%。主要係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甫於 104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施行，其業務執行皆依公布後之溫管法條文調整原規劃之工作內容，以符依法行政原則，部分委辦計畫原規劃期程延後，執行期程跨年度、標餘款等，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三.本期賸餘：基金來源與用途相抵後，預算數賸餘 50 萬元，決算數賸餘 4,744 萬 1,526 元。

參、現金流量結果

本期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748 萬 1,251 元，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 萬 8,500 元，流入加計後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8,801 萬 9,751 元。

肆、資產負債情況

一.資產：1 億 0,663 萬 1,146 元

流動資產 1 億 0,663 萬 1,146 元：現金 8,801 萬 9,751 元，包括銀行存款 8,798 萬 1,806 元，零用及週轉金 3 萬 7,945 元；應收款項係應收利息 2,115 元；預付款項係預付費用 1,860 萬 9,280 元。

二.負債：5,918 萬 9,620 元

流動負債 5,865 萬 1,120 元：應付款項係應付費用 5,865 萬 1,120 元。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其他負債 53 萬 8,500 元：什項負債係存入保證金 53 萬 8,500 元。

三.基金餘額：係累積餘額 4,744 萬 1,526 元。

伍、固定項目概況

資產項目 314 萬 5,760 元：電腦軟體 314 萬 5,760 元。

主 要 表

本 頁 空 白

溫室氣體
基金來源、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金 額	%	金 額	%
基金來源	281,163,000	100.00	253,148,756	100.00
財產收入	-	-	93,306	0.04
利息收入	-	-	93,306	0.04
其他收入	281,163,000	100.00	253,055,450	99.96
雜項收入	281,163,000	100.00	253,055,450	99.96
基金用途	280,663,000	99.82	205,707,230	81.26
溫室氣體減緩計畫	280,663,000	99.82	205,707,230	81.26
其他	280,663,000	99.82	205,707,230	81.26
本期賸餘(短絀-)	500,000	0.18	47,441,526	18.74
期初基金餘額	-	-	-	-
解繳國庫	-	-	-	-
期末基金餘額	500,000	0.18	47,441,526	18.74

管理基金
及餘絀決算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金額	%
-28,014,244	-9.96	-	-
93,306	-	-	-
93,306	-	-	-
-28,107,550	-10.00	-	-
-28,107,550	-10.00	-	-
-74,955,770	-26.71	-	-
-74,955,770	-26.71	-	-
-74,955,770	-26.71	-	-
46,941,526	9,388.31	-	-
-	-	-	-
-	-	-	-
46,941,526	9,388.31	-	-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500,000	47,441,526	46,941,526	9,388.31
調整非現金項目	-	40,039,725	40,039,725	-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	-18,611,395	-18,611,395	-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	58,651,120	58,651,120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00,000	87,481,251	86,981,251	17,396.25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538,500	538,500	-
增加其他負債	-	538,500	538,500	-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538,500	538,500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00,000	88,019,751	87,519,751	17,503.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00,000	88,019,751	87,519,751	17,503.95

本 頁 空 白

溫室氣體
平 衡

中華民國 105 年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產	106,631,146	100.00	-	-	106,631,146	-
流動資產	106,631,146	100.00	-	-	106,631,146	-
現金	88,019,751	82.55	-	-	88,019,751	-
銀行存款	87,981,806	82.51	-	-	87,981,806	-
零用及週轉金	37,945	0.04	-	-	37,945	-
應收款項	2,115	-	-	-	2,115	-
應收利息	2,115	-	-	-	2,115	-
預付款項	18,609,280	17.45	-	-	18,609,280	-
預付費用	18,609,280	17.45	-	-	18,609,280	-
合 計	106,631,146	100.00	-	100.00	106,631,146	-

附註：本表未列入之信託代理保證資產(負債)金額計82萬3,100 元。

管理基金

表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59,189,620	55.51	-	-	59,189,620	-
流動負債	58,651,120	55.00	-	-	58,651,120	-
應付款項	58,651,120	55.00	-	-	58,651,120	-
應付費用	58,651,120	55.00	-	-	58,651,120	-
其他負債	538,500	0.51	-	-	538,500	-
什項負債	538,500	0.51	-	-	538,500	-
存入保證金	538,500	0.51	-	-	538,500	-
基金餘額	47,441,526	44.49	-	-	47,441,526	-
基金餘額	47,441,526	44.49	-	-	47,441,526	-
基金餘額	47,441,526	44.49	-	-	47,441,526	-
累積餘額	47,441,526	44.49	-	-	47,441,526	-
合 計	106,631,146	100.00	-	100.00	106,631,146	-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本 頁 空 白

溫室氣體
基金來源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基金來源	281,163,000	253,148,756
財產收入	-	93,306
利息收入	-	93,306
其他收入	281,163,000	253,055,450
雜項收入	281,163,000	253,055,450
合 計	281,163,000	253,148,756

管理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28,014,244	-9.96	主要係本基金於中央銀行國庫局基金專戶之利息。 主要係105年度預算立法院於12月30日始同意解凍，無法於年度期間完成收入作業，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93,306	-	
93,306	-	
-28,107,550	-10.00	
-28,107,550	-10.00	
-28,014,244	-9.96	

溫室氣體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基金用途	280,663,000	205,707,230
溫室氣體減緩計畫	280,663,000	205,707,230
服務費用	193,543,000	137,428,291
郵電費	-	1,650
旅運費	2,493,000	1,247,50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050,000	3,388,46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	10,370
一般服務費	-	1,730
專業服務費	183,000,000	132,778,569
材料及用品費	120,000	60,004
用品消耗	120,000	60,00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000,000	6,479,032
購置無形資產	5,000,000	6,479,03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2,000,000	61,739,903
捐助、補助與獎助	72,000,000	54,916,303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10,000,000	6,823,600
合 計	280,663,000	205,707,230

備註：溫室氣體減緩服務費項下國外旅費預算數128萬8,000元，決算數102萬4,755元；
9,587元。

管理基金
明 細 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74,955,770	-26.71	主要係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甫於104年7月經總統公布施行，其業務執行皆依公布後之溫管法條文調整原規劃之工作內容，以符依法行政原則，部分委辦計畫原規劃期程延後，執行期程跨年度、標餘款等，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74,955,770	-26.71	
-56,114,709	-28.99	
1,650	-	
-1,245,493	-49.96	
-4,661,535	-57.91	
10,370	-	
1,730	-	
-50,221,431	-27.44	
-59,996	-50.00	
-59,996	-50.00	
1,479,032	29.58	
1,479,032	29.58	
-20,260,097	-24.71	
-17,083,697	-23.73	
-3,176,400	-31.76	
-74,955,770	-26.71	

廣告費預算數300萬元，決算數98萬8,350元；業務宣導費預算數500萬元，決算數235萬

溫室氣體
固定項目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債數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評價/ 未攤銷溢(折)價
資 產	-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	
土地	-	
土地改良物	-	
房屋及建築	-	
機械及設備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雜項設備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電腦軟體	-	
權利	-	
遞耗資產	-	
其他	-	
負 債	-	
長期債務	-	

管理基金
增減情形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提列折舊 (耗) / 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攤銷數	期末餘額
增加數	減少數		
3,381,232	235,472	-	3,145,76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381,232	235,472	-	3,145,760
-	-	-	-
-	-	-	-
-	-	-	-
-	-	-	-
-	-	-	-

溫室氣體
固定資產建設改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 先行辦理數	調 整 數
機械及設備	-	-	-	-
機械及設備	-	-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什項設備	-	-	-	-
什項設備	-	-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合 計	-	-	-	-

管理基金
良擴充明細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

中華民國

6-26

管理基金 彙計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正員薪	式額資	聘僱人員資	超時工作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及卹金	資遣費	福利費	提繳費	合計	兼任用費	人用人總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專任人員	0	0	-	依中華民國105年1月30日行政院院授主基法字第1050200059A號令訂定發布之「溫室氣體管理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7條規定，設置溫室氣體管理基金管理會。
聘用	0	0	-	
兼任人員	0	21	21	
管理會委員	0	21	21	
總 計	0	21	21	

本 頁 空 白

溫室氣體
主要業務計畫

中華民國

項 目	數量 單位	預算數		決算數	
		數量	金 額	數量	金 額
溫室氣體減緩計畫			280,663,000		205,707,230
合 計			280,663,000		205,707,230

管理基金
執行績效摘要表

105 年度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數量	%	金 額	%	
		-74,955,770	-26.71	主要係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甫於104年7月經總統公布施行，其業務執行皆依公布後之溫管法條文調整原規劃之工作內容，以符依法行政原則，部分委辦計畫原規劃期程延後，執行期程跨年度、標餘款等，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74,955,770	-26.71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算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服務費用	193,543,000	137,428,291	-56,114,709	-28.99
郵電費	-	1,650	1,650	-
旅運費	2,493,000	1,247,507	-1,245,493	-49.9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050,000	3,388,465	-4,661,535	-57.9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	10,370	10,370	-
一般服務費	-	1,730	1,730	-
專業服務費	183,000,000	132,778,569	-50,221,431	-27.44
材料及用品費	120,000	60,004	-59,996	-50.00
用品消耗	120,000	60,004	-59,996	-5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000,000	6,479,032	1,479,032	29.58
購置無形資產	5,000,000	6,479,032	1,479,032	29.5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2,000,000	61,739,903	-20,260,097	-24.71
捐助、補助與獎助	72,000,000	54,916,303	-17,083,697	-23.73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10,000,000	6,823,600	-3,176,400	-31.76
合 計	280,663,000	205,707,230	-74,955,770	-26.71

本 頁 空 白

溫室氣體
管制性項目及統計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管制性項目	9,288,000	4,372,692
國外旅費	1,288,000	1,024,755
廣告費	3,000,000	988,350
業務宣導費	5,000,000	2,359,587
統計所需項目	79,000,000	61,999,335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000,000	604,000
購置電腦軟體	5,000,000	6,479,032
捐助私校及團體	2,000,000	1,628,450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70,000,000	53,287,853

管理基金
所需項目比較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4,915,308	-52.92	
-263,245	-20.44	
-2,011,650	-67.06	
-2,640,413	-52.81	
-17,000,665	-21.52	
-1,396,000	-69.80	
1,479,032	29.58	
-371,550	-18.58	
-16,712,147	-23.87	

主辦會計人員：

會計室主任 駱慧菁

基金主持人：

署長 李應元